

2013年11月

第2卷 第11期

ISSN 2225-7209

本刊各篇評論均經匿名雙審通過

臺灣教育評論

月刊

Taiwan Educational Review Monthly

本期主題 TSSCI問題檢討

TSSCI期刊發表為我國高等教育所重視的學術表現指標之一，不但為教師評鑑、升等與申請研究計畫等的有利指標，在多數情形下，甚至是高度受期待應具備的指標項目。國內學者以發表於TSSCI的期刊文章為努力的目標，然而，國內推動TSSCI期刊評比的現況如何，國科會TSSCI申請標準和審查作業，此評比機制是否令人滿意…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出版

43301 台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200號第二研究大樓402室

發行人

黃政傑（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講座教授）

總編輯

黃政傑（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講座教授）

副總編輯

鄭青青（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副教授）

2013年度編輯顧問（依姓氏筆劃排序）

王振輝（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李隆盛（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教授／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執行長）

林天祐（臺北市立教育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教授）

林明地（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教授）

林新發（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經營與管理學系教授）

梁忠銘（國立臺東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郭昭佑（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陳伯璋（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系講座教授）

游自達（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黃秀霜（國立臺南大學校長）

2013年度編輯委員（依姓氏筆劃排序）

方志華（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副教授）

方德隆（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王金國（靜宜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授）

王為國（朝陽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副教授）

王麗雲（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田耐青（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系暨教育創新與評鑑碩士班副教授）

白亦方（國立東華大學課程設計與潛能開發學系教授兼教務長）

成群豪（華梵大學總務處處秘書、國立臺南大學哲學博士）

李懿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副教授）

吳麗君（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系暨教育創新與評鑑碩士班教授）

林亞娟（中州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胡茹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副教授）

高新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張芬芬（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教授）

陳文彥（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助理教授）

陳世聰（屏東縣長榮百合國小校長）

陳麗珠（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兼系主任）

陳麗華（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教授）

黃明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系教授）

潘文福（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副教授）

潘慧玲（淡江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教授）

鄭淑惠（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暨教育政策與行政研究所助理教授）

輪值主編

潘慧玲（淡江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教授）

鄭淑惠（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暨教育政策與行政研究所助理教授）

陳文彥（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助理教授）

執行編輯

邱柏翰（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研究助理）

文字編輯

黃柏傑（臺灣教育評論學會行政助理）

美術編輯

紀岳錡（臺中市大肚區山陽國小教師）

封面設計

劉宛萃（靜宜大學教學發展中心助理）

出版單位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43301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7段200號

第二研究大樓415室

電話：04-26333588 FAX：04-26336101

聯絡人：蔡玉卿

E-mail：ateroffice@gmail.com

出版地

臺中市

Taiwan Educational Review Monthly

Vol. 2 No. 11, Nov. 1, 2013

Since November 1, 2011

Publisher

Hwang, Jenq-Jye (Chair Professor, Providence University)

Editor-in-Chief

Hwang, Jenq-Jye (Chair Professor, Providence University)

Deputy Editor

Cheng, Ching-Ching (Associate Professor, Providence University)

2013 Advisory Board

Chen, Po-Chang (Chair Professor,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ainan)

Guo, Chao-Yu (Professor,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Huang, Hsiu-Shuang (President & Professor,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ainan)

Lee, Lung-Sheng (Professor,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 President, 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 Accreditation Council of Taiwan)

Liang, Chung-Ming (Professor, National Taitung University)

Lin, Hsin-Fa (Professor,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Lin, Ming-Dih (Professor, National Chung Cheng University)

Lin, Tien-Yu (Professor, Taipei Municipal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Wang, Cheng-Hui (Professor, Providence University)

Yiu, Tzu-Ta (Associate professor,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2013 Editorial Board

Chang, Fen-Fen (Professor, Taipei Municipal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Chen, Li-Hua (Professor, Taipei Municipal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Chen, Li-Ju (Professor, National Kaohsiung Normal University)

Chen, Shih-Tsung (Principal, Pingtung County Evergreen Lily Elementary School)

Chen, Wen-Yan (Assistant Professor,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Cheng, Chun-Hao (Secretary & Assistant Professor, Huaan University)

Cheng, Shu-Huei (Assistant Professor,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Fang, Chih-Hua (Associate Professor, Taipei Municipal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Fang, Der-Long (Professor, National Kaohsiung Normal University)

Gau, Shin-Jiann (Professor,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Hu, Ru-Ping (Associate Professor,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Hwang, Ming-Yueh (Professor,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Lee, Yi-Fang (Associate Professor,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Lin, Ya-Chuan (Assistant Professor, Chung Cho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ai, Yi-Fong (Provost & Professor, National Dong Hwa University)

Pan, Hui-Ling (Professor, Tamkang University)

Pan, Wen-Fu (Associate Professor, National Dong Hwa University)

Tyan, Nay-Ching (Associate Professor,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Wang, Chin-Kuo (Professor, Providence University)

Wang, Li-Yun (Associate Professor,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Wang, Wei-Kuo (Associate Professor, Chaoya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Wu, Li-Juing (Professor,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Editors

Pan, Hui-Ling (Professor, Tamkang University)

Cheng, Shu-Huei (Assistant Professor,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Chen, Wen-Yan (Assistant Professor,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Managing Editors

Ciou, Bo-Han (Assistant, National Chi Nan University)

Text Editor

Huang, Po-Chieh (Assistant, Association for Taiwan Educational Review)

Art Editor

Chi, Yueh-Chi (Teacher, Shan Yang Elementary School)

Cover Designer

Liu, Wan-Pin (Assistant, Center for Teaching and Learning Development, Providence University)

Publishing Entity

Association for Taiwan Educational Review

No. 200, Sec. 7, Taiwan Boulevard, Shalu Dist., Taichung City

43301 Taiwan

Tel : +886-4-26333588 FAX : 04-26336101

E-mail : ateroffice@gmail.com (Tsai, Yu-Ching)

Publication

Taichung, Taiwan

All right reserved. Translation or reproduction must obtain a written permit.

主編序

在全球化競爭時代與知識經濟社會下，大學被迫不僅從事知識生產、更需有效回應勞動力市場及商品市場對大學教育的需求，而新管理主義在近年，也在臺灣悄然登場，成為高等教育治理的新思維。於是，各項量化評量指標陸續出爐，TSSCI (Taiwan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 論文發表數成為其中一項重要的指標。

TSSCI 資料庫的建置始於 1999 年國科會社科中心的積極規劃，2000 年完成期刊篩選。而這樣一套參考美國 SCI、SSCI 標準建置的資料庫，原應是提供學術引用與檢索查詢功能，然其擴大作為評估研究人員的研究績效時，衍發了許多學界關切的問題。

TSSCI 的建置，歷經多年，無可諱言地，透過「認證」程序，確實在期刊的發展上，有正向的促進作用，然其座落於新管理主義的高等教育治理模式下，卻加遽了我們所不樂見的負向學術生態。當所有表現均以績效作為問責機制時，大學工作場域成為一個要求教師無限度投入的貪婪機構 (greedy institutions)，此對於傳統文化下被要求兼顧工作與家庭的女教師而言，影響更巨。

有關 TSSCI 的探討，可從不同的面向下手。首先是有關 TSSCI 建置與評量標準，能收錄進資料庫者，需要通過期刊格式、論文格式、編輯作業及刊行作業四大項目的預審，之後則有涉及學術品質標準的初審、複審。由於欠缺客觀的期刊影響係數作為篩選期刊的依據，學術品品質僅能依靠審查者主觀的判斷，因之，少數人決定上榜的菁英期刊名單，引發學箴掌控、評選不夠透明化等疑慮。其次，TSSCI 論文發表數不僅作為個人計畫申請、研究獎項頒發之依據，更被用來作為個人聘任、升等、評鑑用，甚而大學評鑑或是申請新設系所，教師的發表量，TSSCI 亦被納為重要指標，於是 TSSCI 讓大學教師陷入新的遊戲追逐中。至於 TSSCI 期刊的運作，也是歷年來矚目的話題，例如編委會成員及審稿者的公正性與專業性、編委會會議品質、相互砍殺的高退稿率、審查流程的延宕、可供刊登的稿源有時不足、以及期刊人力不足等。最後，在期刊論文的產出上，有關發表者屬性、研究取向 (使用的研究方法、研究議題等)、及理論貢獻為何，值得關心。尤其，我們希望論文發表所帶來的是契合本土的新視域，而非標準齊一下的規格化寫作。

在本期所收錄的 TSSCI 主題評論文章，作者全面性地探討了上述所提的諸多議題。十分感謝撰稿者不管是從鉅觀的制度面探討，或是從微觀的個人經驗抒發，都銳利地點出了核心問題，可提供讀者有更深更廣的理解。另在自由評論部分，也感謝投稿者對於臺灣教育、師資培育課程、學校教師、教科書以及不同領域的教學發抒己見。最後則要感謝所有工作同仁，包括文編美編與助理等的協助與辛勞。

潘慧玲
第二卷第十一期輪值主編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理事
淡江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教授

鄭淑惠
第二卷第十一期輪值主編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暨教育政策與行政研究所助理教授

陳文彥
第二卷第十一期輪值主編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助理教授

本期主題：TSSCI 問題檢討

主題評論

- 周祝瑛 大學評鑑中 SSCI 與 TSSCI 指標對台灣女性學界人士之挑戰／1
- 楊巧玲 TSSCI 問題化的問題／9
- 莊勝義 當前台灣的 TSSCI 問題檢討／17
- 符碧真 TSSCI 期刊論文回顧與展望／22
- 卯靜儒 0.38 的意義與代價：教育學門 TSSCI 內在邏輯與非預期效應／27
- 劉世閔 臺灣學術界教育學門 TSSCI 制度衍生之問題與批判／33
- 黃宗顯 教育學門 TSSCI 期刊評比制度省思／38
- 黃嘉莉 TSSCI 資料庫引文分析的目的與應用之初探／40
- 林明地 與 TSSCI 同樣需關注的議題：研究品質與教育實際影響力／43
- 王秀槐 在心靈自由中發展：獨尊 SSCI/TSSCI 期刊學術評比制度對年輕學者的挑戰／44
- 單文經 TSSCI 與我／46

自由評論

- 黃俊峰 論幸福臺灣與教育的意義及目的／51
- 林孟潔 論臺灣五專之式微／56
- 楊忠斌 師資培育職前課程不需要教育哲學？／62
- 王絲薇 以 Robbins 衝突模式評析學校教師與行政人員的衝突／65
- 周枝妙 國小代理代課教師心理契約對教學品質的影響／71
- 賴光真 教科書審查範圍與程序的改革精進／75

- 蔡辰北
陳靜紋 淺談差異化教學／78
- 吳善揮 淺論中國語文科重設指定範文教學的利與弊／81
- 何進春 以藝術品之美論學校教育／87
- 曾世豐 推動教學正常化的新思維--以表演藝術為例／92
- 秦僑翎 環境教育非口號—從蘭嶼的生態維護談起／96
- 王慧真 融合教育下的綜合活動課程潛談／98

意見與交流

- 江志正 中小學教師勞逸問題的思考與可行策略／102

本刊資訊

-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稿約／106
-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第二卷第十二期評論主題背景及撰稿重點說明／109
-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第三卷第一期評論主題背景及撰稿重點說明／110
-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第二卷各期主題／111
-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第三卷各期主題／112
- 文稿刊載授權書、公開展示授權同意書／113
-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投稿資料表／114
- 入會說明／115
- 入會申請書／116

大學評鑑中 SSCI 與 TSSCI 指標 對臺灣女性學界人士之挑戰¹

周祝瑛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系教授

「反對獨尊 SSCI、找回大學求是精神」網路連署發起人之一

一、臺灣實施 SSCI 與 TSSCI 評鑑的影響

一九九零年代中期以來，隨著臺灣高等教育擴張的結果，出現各種發展質量失衡、教育資源排擠、階級複製等問題後遺症，為了解決這些問題，政府部門遂透過大學法等法規修訂工作，試圖從事大學財務的健全化、國際化及評鑑標準化等制度的建立，以期解決高教擴張等問題。如 2005 年以來，教育部開始以提高臺灣高等教育國際競爭力與能見度之理由，接連提出「追求卓越計畫」、「頂尖大學」及建立大學評鑑政策等，直接促成各高等教育以量化指標作為評鑑標準的發展方向。此外，國家科學委員會（簡稱「國科會」）的各項研究補助也以 Science Citation Index (SCI)、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 (SSCI)、Arts & Humanities Citation Index (A & HCI)、TSSCI (Taiwan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 等期刊資料庫之論文數與被引用次數 (impact factor)，作為學術研究的評量標準，及各種計畫獎補助之依據。這些評量標準造成了臺灣學界日後以國際期刊論文發表為主要的研究取向，中文發表形式漸不受重視；研究議題也儘量符合國際期刊或投稿期刊與主編之要求，而非本土所關懷之議題；其中研究出版形式出現「重期刊論文、而輕專書」、「發表篇數勝於一切」等情況。因上述期刊以

英語居多，於是許多研究論文以英語形式發表（周祝瑛，2009；Chen & Qian, 2004）。尤其接受政府追求卓越高教政策獎助的大學，成立各種如「頂尖大學辦公室」等機構，致力於發展重點領域與頂尖學術研究，加強國際化程度，支持學術研究與行政革新，建構各個學科基礎建設等。然而，在上述各項以追求大學卓越發展為目標的背後，卻仍免不了充滿以量化評鑑指標，作為評鑑教師學術表現依據的迷思，不僅忽略了文、理領域不同之特性、各學門間的差異，也同時加劇了校際間、各學院甚至各科系間不甚公平的競爭。黃慕萱（2007）指出，不管是何種評鑑，目的都是在提升品質，必須考量到學科性質以及社會文化脈絡的影響，不應只用單獨一套標準，來凸顯受評者之優缺點。

然而臺灣目前的大學學術評鑑與各種獎勵措施上（包括教授間的彈性薪資），經常出現文理不分的情況，採計每位教師在 SCI、SSCI、A & HCI、TSSCI 等期刊資料庫篇發表的篇數、智慧財產權、與技術轉移證明等，來評定大學好壞。政府部門也為了加速大學與全球學術社群同步，紛紛透過各項研究計畫補助等政策，全面推動這一波以國際期刊論文發表數量為主要的研究取向，結果出現了以下現象：

(一) 鼓勵以英語發表論文，其他語系

包括以中文發表的期刊論文或專書不再具優勢。

- (二) 爲了增加投稿的錄取率，國際議題成爲研究主流，國內議題相對不被重視。
- (三) 投稿對象以國外的英語期刊爲主，政府與大學獎勵著重刊載篇數的多寡而非文章的品質。
- (四) 形成以量化爲指標的評鑑機制，拉大文理在出版量與資源分配上的差距。
- (五) 即使是國內的 TSSCI 等期刊，也因爲國內審查委員專業領域狹小、評審委員的人數普遍不足（review and selection pool），加上國內學術中錯綜複雜的師徒校友網絡、及華人社會中特殊的人際關係（如費孝通所說的「差序格局」等）所影響，TSSCI 實施迄今，依然很難杜絕臺灣學術派系林立、編輯群偏好不一等因素，真正達到公正、專業等標準。

上述發展引發許多人質疑所謂的全球學術標準，若以在國際期刊資料庫所發表的論文數量作爲評鑑標準，是否能真正提升一國整體學術品質？另外，由於文理之間研究典範與發表形式等方面存在著差異，理工科的學術社群大多支持這項新的評鑑指標，相對的人文社會爲主領域則備受打擊，許多非理工類型的大學對此感到隱憂，尤其在 2003 年 10 月，臺灣各大媒體競相報導教育部所公布的國際

學術論文排名中，以政大爲首的人文社會型等大學都遠遠落於其他理工大學之後，這種向理工與期刊論文傾斜的政策，持續對於臺灣人文社會學科的發展產生重大影響。

二、香蕉與橘子如何比：大學異化現象

自從加菲（Garfield）博士提出引用（citation）概念，並於 1958 年在美國費城創立 ISI（Institute for Scientific Information）以來，其所建置出版之 SCI、SSCI 及 A&HCI 等跨學科書目資料庫，因具有文獻之被引用資訊及涵蓋最大範圍之學科領域，形成相當之影響力。平均而言，自然科學有近 50% 的期刊被 ISI 引文資料庫收錄，但社會科學及人文科學被收錄之比率卻不及 20%。許多研究指出，不論是在研究的型態上或是研究結果受檢驗的時間長短，理工與人文的研究均無法以同一標準評比之，也不可能像理工學科強調所有研究皆具有可重覆驗證性特質（黃慕萱、張郁蔚，2006）。

另外，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受到所處文化與歷史傳統的影響，難以跨越文化的界線，且其中經常需要花許多時間克服語言文字的障礙。相對之下，理工與自然科學的研究對象則較無上述問題。因此以量化爲主的評鑑指標，是否適用於人文社會科學之研究成果不無疑問。

在大學評鑑與政府獎補助政策強調上述指標下，出現了有違原先提升臺灣學術水準的異化現象。此外，由

於 ISI 引文資料庫係目前唯一能提供大量且便捷書目計量數據之跨國檢索工具，在沒有其他更好工具可以提供之情形下，使得 SCI、SSCI 及 A&HCI 仍得以一直維持屹立不搖之地位，不但各國期刊主編以期刊能被收錄感到光榮，包括我國在內之許多國家的大學，對教師之評鑑相當看重發表在 ISI 引文資料庫收錄之期刊上之文章數量，甚至有些大學以獎金鼓勵教師努力投稿至被 ISI 引文資料庫收錄之國際期刊上，以致於誤導部分人將 SCI、SSCI 及 A&HCI 奉為學術評鑑之最重要標準。

此種以 SSCI 等單一標準下，臺灣的學術研究成果越來越少能成為業界或政府部門所運用。尤其更嚴重的是抑制原本學術多姿多彩的發展，嚴重打擊人文社會學科的士氣，影響大學的教學品質與教授對公共事務的參與。換言之，如果我們經常鼓勵學生重視多元文化，強調發展學生的多元智慧，那麼憑什麼可以用一套標準來評量教授的好壞？教授是一個良心志業，當然同時也需要評鑑。但是如果不落實多元標準並行的評鑑制度，繼續重數量輕品質、重理工輕人文、重研究輕教學，會不會淪為西方學界眼中的怪現象（SCI：Stupid Chinese Index）呢？

根據魏念怡、陳東升（2006）研究 THCI 資料庫 1996—2001 年收錄期刊引用文獻中，發現學術專書為該資料庫中被引用的主流，且指出學術專書的影響力較期刊更為長遠。同樣的於 2010 年三月，在華沙舉辦的「全

球學術排名觀察組織會議」（International Observatory on Academic Ranking and Excellence, IREG），會中發表全球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的著作引用率調查報告，發現 80% 仍然是來自專書與研究報告，相對的來自 SSCI 的資料庫僅佔不到 20%（周祝瑛、吳榕峰、胡祝惠，2011）。足見學術專書在人文學門的引用與社會貢獻度佔有相當重要的地位。但由專書建置涉及問題複雜、困難重重，因此迄今遲遲缺乏有效的機構建置。因此若能建置學術專書的引文機制，將能使人文及社會科學的引文資料庫更為健全，對國內人文社會的發展具有正面的效果。當然重視專書評審以及建立專書引文機制，並非意味人文社會科學必須排除 SSCI 等期刊引文評審機制，持此想法者毋寧複製另一個 SSCI 的「學術霸權」，製造只重形式和產量、不重品質的「八股文」似地學術著作。我們最終的目標是透過多元的評審機制，建立一個健全的人文社會科學部門的評鑑指標（周祝瑛、邱韻如，2013）。

三、高教評鑑中教授地位的式微

反觀這些知識社群的學術成果產出者、盱衡世界的各國大學教授，除了站在學術的頂端外，無論中外這些人都有許多相似的經驗與挑戰。例如：每一位教授都要從事教學工作；多數人為了撰寫研究計畫與專著而向政府與民間爭取研究經費，同時評論別人發表的作品；另外，也與同儕維持友好或者是同一社群的網絡關係（network）；幾乎所有的學者都被學生

與社會大眾視為提升下一代能力與潛力的關鍵人物。這些可說是構成大學中學術責任 (academic duty) 的重要內容 (楊振富譯, 2000; Kennedy, 1997)。

從這裡可以看出，各國大學教授的角色大約可以分成以下幾項：

- (一) 教學：大學部或研究生，甚至對在職進修人員。
- (二) 學術研究：針對學術專業主題提出研究，藉此提升個人專業地位與學術水準。
- (三) 社會服務：根據本身的專業訓練，針對社會上的議題，提出個人的看法與接受諮詢，負有影響公共政策與喚起民智的責任。(金耀基, 2003) 既然大學教師負有多重的角色任務，那麼以特定的研究成果 (如 SSCI、SCI 等發表數) 來評定大學教師，甚至大學的整體表現，這樣的思維與做法就難怪備受各界質疑了！

近年來由於大學經費的緊縮及分工日益精細，使得許多先進國家的大學教授為了養家糊口、增加收入以提升生活品質而奔波，平時忙於教學與研究計畫，並且多數人與社會上的公共議題保持距離，以示中立客觀。換言之，上述所強調的社會責任感，往往會因個人研究計畫的忙碌而不再積極去扮演。曾經擔任過史丹佛大學校長的甘迺迪 (Kennedy, 1997) 指出，在一九七〇年代之前，美國大學教授在全國的公共知識庫中佔有舉足輕重

的地位。然而時至今日，由於各行各業的崛起，例如：隨著新聞媒體和各種基金會的加入，與積極參與公共事務，這些人扮演著比過去更具有反省與批判能力的角色。相對之下大學教授對社會公共議題的影響力逐漸式微，以致經常遭到外界批評：大學教授大多只能專注學理、埋首於旁人無法理解的學術研究；人文學者只重作品的考據與寫作技巧，忽略時代的意義；社會科學者往往只在追求數據與量化，漠視社會科學應與社會現實的需要緊密結合；而分子化學家則只能投入生物遺傳研究，一心一意開拓新的領域，但對解決威脅民眾生存的常見疾病卻著力不多。因此，社會大眾原先期待大學教授能夠在社會上本著良知、提出諍言、扮演諤諤之士的領導角色，往往只能希望落空。而這個現象與大學校長領導能力的式微也不無關係。以美國為例，有魄力且關心社會的大學校長已不多見；在過去，美國幾位享有盛名的大學校長，之所以受到社會尊重的原因不在於他們在校內施展卓越，而在於能夠對社會公眾事務勇於挺身而出，甚至對政府施政興革提出諍言，不但言行贏得社會大眾的尊重，也間接提高大學的社會聲望。由此可見，一所大學的好壞，不只在於教授們學術研究出版數量的多寡、研究成果的績效，更重要的是大學教授如何擔負振聾啟聵的社會責任，而不是只求個人研究經費學術的溫飽而已。誠如史記商君列傳所言：「千夫之諾諾，不如一士之諤諤」，大學教授不應以個人成就為足，遇到公共事務能挺身而出才是全民之福。

四、高教評鑑下的大學教授角色 省思

正當臺灣的大學教授與多數歐美先進國家的同行一樣，忙著為爭取研究專案、發表國際期刊論文，為提升個人生活品質而努力時，卻也可以看出這些年來，學術社群對社會公共議題的關懷正逐漸冷卻。原本有許多人期待的改變—政治解嚴之後期有待型塑的公共論壇，並沒有在 1987 年臺灣解除戒嚴之後的二十多年中逐漸形成，反而在臺灣民主化的過程中，政治人物、新聞媒體和電視成為臺灣家長與教師心目中的三大公害（何琦瑜，2003）。臺灣民主發展可說在媒體自由化後，並未走向全面的民主化，甚至期望解嚴之後能提升整個社會的理性發展，並形成公共論壇的空間，這樣的夢想並沒有因解嚴而實現，反而是整個社會出現更為煽情、言論更為激化，市場廝殺與控制的痕跡更為明顯的情況。其中最大的犧牲者可說就是「公共政策領域」遭到前所未有的商業化宰制（李金銓，2002）。

誠如哈佛大學杜維明教授曾經提到，欲讓社會改革朝向正面的改變需要公共知識份子的參與，如同薩伊德、葛蘭西等人提到，公共知識份子不僅是有機的知識份子，更具有政治關懷、參與社會，並擁有文化敏感度與人文科學素養，能夠透過反思與理解來關心這個社會（Tu, 1998）。在這些年來，這樣的知識份子一則在學術界，一則在媒體。可是在國內現在的媒體，整個市場化的過度競爭與扭曲下，公共知識份子的力量並沒有適

度、適當的發揮批判精神；加上學術界又因學術資源的激烈競爭與權威的宰制下，這些年來公共知識份子參與社會的身影愈漸模糊。

在這樣的情況下，儘管臺灣學術界國際期刊論文每年大幅提升，但其研究成果對解決社會問題，甚至能將研究結果供產業界使用性仍低。而這種差距仍舊持續在擴大中。尤有甚者，國內學界功利主義與學術倫理的淪喪現象到處充斥，最明顯的例子是幾乎多數學界人士所發的表期刊後面都要標示「SSCI」、「TSSCI」等，以此來「驗明正身」該論文之出身，而不問其內容之良窳。許多人文社會甚至教育領域的教授升等，只要三、五篇 SSCI、TSSCI 論文即可過關，不問其研究之水準、連續與周延、創新與能否提出一家言了。相對於美國哈佛大學與日本多數的一流大學，要求教授升等至少要有一本重要的具影響力的學術著作等標準，臺灣現階段只要求這種「短、小、輕、博」論文升等的做法，幾乎可用與國際學術標準「背道而馳」四字來形容。在這套學術評比指標下，學術倫理與道德自律也不再被強調，只要有論文、有博士資格，管他誠信道義為何物？例如近日發生的個案：某人帶著自己的家人到大學求職，在學校眾家長與遴選委員面前，信誓旦旦與人格掛保證，但被錄取後，卻用各種理由不前往就職，置學校師生於不顧，完全違反學術上的道義與誠信，但學術界對此卻毫無約束規範與懲處措施，難以有效匡正學界沉淪之風氣！

五、女性擔任公共知識份子的困境

傳統以來，在大學教師的專業成長或是公共知識份子的探討上，通常不涉及性別差異的問題。但事實上，學術界，尤其在華人地區，性別的差異程度更甚於西方國家。從作者數年前曾經針對全國男、女大學教師升等、收入的討論中發現，儘管政府自一九九〇年初已經實施同工同酬制度，但實際上在個人總收入（校內、校外總收入）上，在一九九〇年初男女每年差距約十二萬新臺幣；在工作分配中，大部分女性教授負擔比較多的教學任務、擔任較低職位的行政工作。此外，在大學行政部門的三長中，女性始終為少數（Chou, 1992）。這十多年以來，儘管這樣的情況隨著女性加入學術界的人數增加而有所改善，但仍維持男性在升等、收入等方面的優勢。

根據西方研究指出，男、女性大學教師仍有以下的差別待遇：性別刻板印象、缺乏男女同值（Comparable Worth），對女性的表現不像給予男性一樣的肯定，機構本身的差別待遇也可看出，在一些重要職位的安排上，也是以男性為主，包括行政主管的遴選。另外，在人際關係上，學術圈有所謂的「人際關係網絡」（the Oldboy Network），非正式互動團體。對女性來說，在工作之餘或學術發表的場合之外，很少參與宴請，這是因為大多數女性要負擔家務，無法在夜晚或假日外出參與社交活動。因此，有些研究指出，婚姻，尤其有兒女之後，對

女性在學術出版、成就表現方面有相當負面的影響（Chang, 1995）。

誠如許多專業團體一樣，學術社群原本是由一群有特殊興趣、經驗、資源的大學教師組成，本身具有相當獨特的文化與特性，例如：多數大學教師在此行業皆表現出相當獨立的學術自主精神，或個人成就表現，來完成個人自我信念的追求。許多人也認為，學術表現的評鑑應基於個人表現（merit）而不應該存在任何差異。不過舉世來看，大學教授這一行仍由男性主導，女性的職位通常較低。因此，在學術界上，女性是屬於少數的團體，也處於偏低的級職，專業的領域也都集中在利益較少的部分，例如：教育、護理、文學等。研究顯示（周祝瑛, 1999），女性在大學教職上並未受到兩性的平等待遇，大學教師在任用、酬勞、升等、永聘（tenure）的過程中，仍受到許多不平等的待遇。

不過不論是薩伊德或是其他研究都對性別議題有所忽視，因為多數學界人士認為原本在學術界，知識份子的批判角色早已是跨越性別界線的（邱彥彬譯, 2003）。薩伊德曾提到，由於知識份子無法改變其出身及既定的語言、國籍、性別情況，因此他可以善用語言達到為弱勢族群伸張正義的目的。只是以國內為例，迄今多數參與國家政策與規劃制定的仍是男性為主。以臺灣教改為例，從行政院教改委員、歷任教育部長、到民間教改人士幾乎都是以男性為主的情況，即使女性有參與也多從母性的觀點進行教育改革的實踐（請參閱周祝瑛，

2003)。在整個公共議題中，即使如教改，女性角色常常被邊緣化，性別的議題也往往受到忽略。

六、結語：SSCI 與 TSSCI 指標對女性學界人士之挑戰

誠如薩伊德所言，真正能夠履行公共知識份子角色的大學教授並不多見，因為要面臨社會主流價值、族群、性別等各方面的壓力，甚至會遭受學術專業群體的反彈。從過去許多例子來看：在臺灣從事公共事務時，可能會對大學教授本身的專業成長造成負面的影響。因為除了教學之外，在現有的評鑑指標論文化與數量化的趨勢下，女性在研究與出版機會強烈競爭下，缺乏擔任各種期刊主編、大學校務主管、各學門召集人的機會，再加上在參與社會服務時家庭與工作間的矛盾衝突，女性因參與公共事務而須要發聲時，在同儕間益顯突出，甚至可能遭到學術同行的異樣眼光、嫉妒，進而出現打壓的情況。換言之，女性大學教授在扮演公共知識份子的角色時，更容易面臨到比一般男性教授更多的挑戰。經常面臨到個人、生活、家庭與事業的重擔及角色衝突，甚至在社會參與中，得不到同行的支持。這樣的情形，使得女性在扮演公共知識份子的角色時更加裹足不前。

儘管如此，如同薩伊德一生所標榜與奉行的一般，在大學教師的專業成長上，仍需要透過擔任公共知識份子角色來拓展個人關懷的視野，增加對世俗社會的回應；而另一方面，也同時必須面對主流社會的質疑與挑

戰。因此，在扮演公共知識份子的角色時，必須有堅定的信念及堅強的意志，否則會受限於行業內研究空間的擠壓及經費來源的限制，影響個人日後專業成長的機會。這也正是現今臺灣公共知識份子，尤其女性大學教師所必須承擔的後果。

參考文獻

- 何琦瑜（2003）。品格大不如前。**天下雜誌**（教育專刊），第287期。
- 李金銓（2002）臺灣媒介需要在解嚴。**中國時報**，2002年11月30日，A4。
- 邱彥彬譯（2003）。**認識薩依德——一個批判的導論**。臺北：麥田
- 金耀基（2003）。**《大學之理念》**。臺北：時報。
- 周祝瑛、邱韻如（2013）。**橘子和香蕉真的是不能比：反對獨尊SSCI連署意見分析報告**。收於世新大學主編，「市場邏輯與高等教育理念：人文社會科學的卓越神話」論文集。
- 周祝瑛、吳榕峰、胡祝惠（2011）。SSCI下的人文社會領域學術評鑑：以國立政治大學為例。**比較教育**，第70期，頁33-58。
- 周祝瑛（2009）。大學建立人文社會指標的必要性。**科學月刊**，473，2-3。
- 周祝瑛（2003）。**《誰捉弄了臺灣**

教改？》。臺北：心理。

■ 周祝瑛（1999）。大陸高等教育問題研究—兼論臺灣相關問題。臺北：師大書苑。

■ 黃慕萱（2007）。社會科學者學術評鑑之研究：以經濟學者與社會學者為例（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報告（NSC 95-2413-H-002-006）。

■ 黃慕萱、張郁蔚，〈人文社會學者學術評鑑指標之探討〉，《圖書資訊學刊》，4卷第1／2期，7-17頁，2006年。

■ 楊振富譯（2000）。《學術這一行》。臺北：天下文化。

■ 魏念怡、陳東升（2006）。專書在人文學科的重要性：THCI資料庫1996—2001年間引用文獻之分析。人文及社會科學簡訊，7（3），11-22。

■ Chou, C. P. (1992). *Gender difference in the academic reward system: A nationwide study of faculty members in Taiwan*. Unpublished, Ph. D thesi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

■ Chang, F.C.I. (張家宜) (1995). *How and to what extent are women and men treated differently in faculty hiring in Taiwan?* Unpublished .Ph. D. thesis , Stanford University.

■ Kennedy. D (1997) . *Academic Duty*. Boston, MA :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Tu, W. (1998). *Self-Cultivation in Chinese Philosophy*. In Routledge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Craig, Edward (ed.) , New York: Routledge.

¹ 本文改寫自「雙重障礙：從公共知識份子和女性大學教師的角色談起」，初稿發表於「教師專業成長問題研究：理念、問題與革新」乙書。臺北：學富文化。2004.12。



TSSCI 問題化的問題

楊巧玲

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授

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Taiwan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簡稱 TSSCI）資料庫的建置始於 2000 年，至今十年有餘。這個建置出了什麼問題以至於被視為問題？而在問題化 TSSCI 資料庫的同時，什麼問題卻被忽略？本文旨在探討上述提問，而在進入析論之前，將先簡要回顧 TSSCI 資料庫如何從無到有。

一、從無到有的 TSSCI

某種程度而言，TSSCI 並非突然在 2000 年出現，其實國科會人文處自 1995 年就開始進行各學門學術期刊的評比工作，1998 年完成十五個學門，並正式對外公布（黃毅志、洪聰敏、黃慕萱、鄭耀男，2008）。這個評比可謂建置 TSSCI 資料庫的前置作業，根據管中閔和于若蓉（2000）的說明，國科會社科中心自 1999 年 6 月正式成立就已積極規劃 TSSCI 的建置工作，如 1999 年 7 月召開的第一次執行委員會就決議成立 TSSCI 規劃小組，並決定 TSSCI 收錄的對象僅限於學術水準較高、影響力較大、出刊過程嚴謹的社會科學類「核心」期刊。

如此一來，篩選期刊成爲基礎工作之一。那麼最初始（即 2000 年）的資料庫如何篩選而得？管中閔和于若蓉（2000）進一步指出來源期刊的選定分爲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由社會科學各學門的召集人推薦，各召集人的推薦正是根據上述期刊評比的結果；

第二階段是社科中心根據國科會各學門每年申請計畫案的件數佔總件數的比例，分爲規模不同（大、中、小）的三類學門，依據各學門的期刊推薦名單並分別向排名居前的期刊寄發問卷，調查若干基本資料，諸如是否審稿、內稿比率、稿件接受率等；到了第三階段則針對上個階段的入圍名單與調查所得的數據進行討論，決議三個收錄要件：過去三年連續出刊、出刊頻率需達半年刊或以上、非大學學報。最後的結果是選出 41 種期刊列爲正式名單¹、30 種期刊列爲觀察名單。

自此 TSSCI 便在臺灣的學術界存在，但是幾乎每年都有調整，例如 2001 年 12 月 27 日的第九次執行委員會會議決定，依「三年內連續出刊」這個要件進行檢核，結果是把 9 種未符要件的期刊從正式名單改列觀察名單、刪除 2 種已經停刊而之前在正式名單之列的期刊以及 1 種不符要件而在觀察名單之列的期刊（于若蓉、管中閔、賴景昌，2002）。2005 年修訂「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期刊收錄實施方案」，取消「正式名單」與「觀察名單」的區別，只要通過審查，一概列入「TSSCI 期刊收錄名單」，而且自此每年都有新增期刊（國科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無日期 a），調整與新增期刊種類的年度統計如表 1。

表 1 TSSCI 資料庫歷年期刊種類數量統計

年度	收錄種類			新增種類
	正式名單種類	觀察名單種類	小計	
2000	42	30	72	
2001-2002	31	37	68	
2003	28	35	63	
2004	29	39	68	
2005			73	9
2006			74	1
2007			75	1
2008			80	5
2009			82	2
2010			87 ²	6
2011			93	6
2012			96	3

資料來源：根據國科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歷年資料自行整理

二、TSSCI 出了什麼問題

從上述 TSSCI 資料庫建置的過程與結果來看，每年所收錄的期刊都經過執行委員會討論，也都有所調整，卻仍面臨諸多質疑與挑戰；有人針對特定的評量標準如退稿率帶來的不良影響進行檢討（如黃毅志、曾世杰，2008），也不乏公開反對獨尊此類資料庫的現象與效應之人士，如政大教師會、教改論壇、臺灣競爭力論壇（無日期）共同發起的「反對獨尊 SSCI SCI 等指標，找回大學求是精神」連署聲明。

到底 TSSCI 出了什麼問題？大致上可以分三個層次來看：

（一）目的性的問題

當初建置 TSSCI 資料庫的目的為何？根據管中閔和于若蓉³（2000：66）的說法，是要「提供國內學界相關的

引用文獻與來源文獻等重要資訊以及各種量化指標」，他們認為這些資訊和指標有助於客觀評估國內社會科學的兩個面向：期刊之影響力、研究人員的研究績效。

問題出在哪裡？首先要問的是「提供重要資訊以及各種量化指標」是誰的需求？又是為了什麼？我們可以大膽地揣測，應該不是來自學界的需求，畢竟學者大致都能掌握所屬學門「相關的引用文獻與來源文獻」，「客觀評估」可能才是真正的目的。問題是為什麼要評估期刊的影響力與學者的績效？這就得放在更大的脈絡加以理解，已有學者指出我國的高等教育之治理模式朝向新管理主義（New managerialism）發展（如林昱瑄，2012；陳怡如，2007；詹盛如，2010），亦即重視效率、強調表現，如此一來，標準化便在所難免，而容易測量、便於比較的量化指標就成為尚方寶劍。然而這樣的發展也充滿爭議，如果說新管理主義的治理方式是一種全球化的趨勢，那麼其批評也是全球化的，許多不同國家的學者已經撰文或寫書提出警語，對此發展趨勢憂心忡忡。⁴

（二）手段性的問題

承續上述，手段上的問題並不令人意外。最顯著的就是流於形式主義，例如最新通過的「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引文索引核心期刊」基本評量標準⁵（人文及社會科學發展處，無日期），針對四大項目進行預審，包括期刊格式、論文格式、編輯作業、刊行作業，分別佔 8、38、36、18 分，滿

分 100，這些項目大抵都是形式上的規範，能否等同實質上的提升？在在值得檢視。僅舉「編輯作業」一項為例，其下包括內編比例、稿件處理、退稿率，各佔 10、12、14 分，逐一探討如下：

1. 內編比例是指編委會的成員為該出版（含發行）單位人員之比例，比例越低，得分越高，小於三分之一即得 10 分。雖然形式上要符合並不困難，實質運作又要如何評量？例如要邀誰是一個問題，所謂「外編」未必代表與出版（發行）單位無涉，可能是系、所、校友，或是學會／領域成員，也可能為了撙節經費，就近邀請，而有地域之限；即使邀集外編，應邀委員未必投入編委會的運作，例如開會請假，事實上越分散各地，會議時間越難敲定，導致可以出席的委員往往就做了較為關鍵的討論與決定。
2. 稿件處理包括公開徵稿、審稿人匿名、送審稿件匿名，各佔 4 分。這個規範無庸置疑，然而實際情形如何可能難以全盤掌握。例如擬定並公告徵稿要點較容易，但稿件的處理複雜許多，表面上可能是雙盲，實際上卻未必，在各個環節都可能失誤，有的編輯委員或是稿件責編並未遵守保密原則，導致難以達致雙盲；有的作者私下揣測或設法打聽審稿人，去電明示暗指進行請託；有的執行編輯（工作團隊）面對接不完的電話或信件，無意間或在壓力

下透露了原應保密的訊息。上述都還是屬於無意的，也曾聽聞參與目前收錄 TSSCI 期刊之一的編委教授表示，該刊的編委會並不會把作者加以匿名，即只做到單盲，儘管他認為不妥，卻無法改變編委會的運作。

3. 退稿率大於 50% 可得滿分（14 分），2003 年時的規定是高於 70% 可得滿分（12 分），如此一來，各期刊莫不致力於提高退稿率。但是高退稿率是否就能保證刊登論文的高品質？而當多數期刊的退稿率早已超過門檻要求，甚至高達 90%（黃毅志、曾世杰，2008），這項評量標準是否還具意義？有的期刊為了維持高退稿率，審查過嚴，可能到了出刊在即，可用篇數不足，然而延誤出刊又是「減分項目」，於是廣邀內稿，雖然內稿比率也是減分項目，但門檻是低於 50%，而 TSSCI 規範每期至少刊登 4 篇，內稿比率又是以年度計，只要稍加控制，就可避免減分。事實上，即使國科會對「內稿」有所定義，不過就像「內編」一樣，並非那麼容易截然劃分，尤其當審查結果介於刊登與不刊登的邊緣，就可能基於投稿者（曾）對期刊有所貢獻，或是因其輩份較高而做出刊登的決定。

另一個問題是可用資源有限，上述的基本評量標準以一年為期，每年進行檢討，無論已或想被收錄的期刊，都要投入大量的人力、時間、財物等，但並非各單位都有相同的資

源，例如「刊行作業」項目之下的出刊頻率，頻率越高，得分越多，然而相對也就需要挹注更多資源，再如佔分最多（38）的項目「論文格式」，其中佔分最多（22 分）的細項「引用文獻」，以及減分項目諸如「未準時送達中心之期數」、「延誤出刊」、「編輯體例不一致」，無一不需不斷校對、再三確認，堪稱勞力密集。而這樣的勞務由誰來做？除了財源較充裕者聘用專任助理，大多倚賴底層的、流動率高的助理、工讀生，即使多有一位執行編輯，她或他往往是新進人員或是副教授的職級，一方面尚有升等壓力，一方面可能較難抗拒人情壓力（如來自較高職級者或人際網絡）。

（三）後果性的問題

TSSCI 資料庫最為人詬病的可能就屬後果性的問題了。國外學界早已出現 *Publish or perish* 的說法，一語道破學術界的生存法則，但是如今為人熟知的 SSCI 是美國私人商業機構發展出的文獻搜尋機制（陳怡如，2007），刊登 SSCI 期刊的論文並未被賦予更高的價值，然而臺灣卻對 SSCI 情有獨鍾，若論文刊登在 SSCI 期刊，有的大學提供的研究獎勵金是刊登在 TSSCI 期刊的兩倍或更多，若論文刊登在非 TSSCI 期刊，可能完全領不到獎勵金。SSCI、TSSCI 的影響顯然不止於此，舉凡升等、評鑑、申請研究計畫、爭取彈性薪資，論文是否刊登在 I 級期刊，都受到相當的重視。結果就會促使 TSSCI 期刊令人趨之若鶩，稿源不虞匱乏，高退稿率也就得以維持，而非 TSSCI 期刊的經營就備受衝擊，容

易形成強者恆強的局面，不利於期刊水準的整體提升。

當大學教師的研究表現被規格化，所承受的壓力不難想像，去年（2012）2 月成立的臺灣高等教育產業工會宗旨之一就是維護勞動條件與尊嚴（臺灣高等教育產業工會，無日期）。高等教育越是標榜卓越、追求品質，大學教師學術勞動越是密集，對年輕的學者更是不利，也不公平，因為很多大學紛紛制訂六年條款，新進人員若未能在六年之內升等，將予解聘，而研究表現幾乎就是能否升等的關鍵，TSSCI（或是其他 I 級期刊）又是舉足輕重，當然趨之若鶩，難免動用關係，何況很多大學並未提供相對應的勞動條件，協助新人學術生產，只有少數頂尖大學讓新人少授課，絕大多數的大學對新人在教學與服務方面的績效評鑑一樣也不少，甚至設計各種評量表格，逐項計分。弔詭的是，多數大學都想「向上提升」，諸多辦法的制訂上傾向「取法乎上」，無論是否在研究型大學任教，在 TSSCI（甚至 SSCI）期刊發表都是被期待的，最後往往就在看不見的工作上有所妥協，也就是教學與輔導。⁶

三、TSSCI 之外的問題受到忽略

TSSCI 在諸多層面的問題固然值得關注，但是可能因此而形成的「懷舊」論述也需要審慎思考。例如有學者在去年（2012）8 月間召開「搶救學術專書」記者會（嚴文廷，2012），宣稱人文社會學科的學者寫專書絕對具有指標意義，指出年輕學者受到 I 級期

刊「綁架」而對專書寫作興趣缺缺。⁷這個說法需要被問題化，儘管 TSSCI 出現諸多問題，並不表示專書出版沒有瑕疵，儘管有人舉證 TSSCI 期刊惡質評審（黃毅志、曾世杰，2008），但是優質審查意見所在多有。反觀學術專書，審查機制何在？除了升等著作，其餘專書出版幾乎可以不經審查程序，即使近年來國科會擬定「補助期刊審查專書書稿作業要點」，邀請國內具健全編委會及嚴謹匿名審查程序的期刊受理專書書稿審查，並要求採匿名方式，送請三位相關領域學者審查（國科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無日期 c），然而此類申請似乎尚未蔚為風氣，務實而言，如前所述，許多 TSSCI 期刊資源有限，如何受理並執行書稿審查，有待進一步觀察。

人文社會學界也不乏對專書（論文）送審有所質疑的人，例如陸雲和周祝瑛（2013：33-35）指出，專書（論文）的出版與期刊論文有所不同，通常是作者受邀或向出版業者提出寫作計畫，經過出版社的專業審查，才進入正式寫作的歷程。問題是該文所言乃「國外知名出版社的專書出版工作」，作者表示「先進國家的出版社都聘有非常專業之全職編輯群」，而且「專書論文主編邀稿對象都是學界在該領域（discipline）的知名之士」，因此學術機構評鑑教授的研究成果時，「著重的是『出版者的聲譽』與『主編者的專業素養』」。然而這些描述是否適用國內？即使有所謂的「專業審查」，出版業者可能因專業度有限，仰賴作者提供審查者的名單，難以進行匿名審查。也就是說，當我們在檢討

甚至撻伐 TSSCI 之際，必須同時正視國內學術出版的整體問題，包括非 TSSCI 期刊可能因為欠缺稿源，導致審查寬鬆，有些學者為了提升出版的「量」，就採行逆向操作的策略，專投非 TSSCI 期刊，畢竟還不是所有的大學都要求必須以 TSSCI（或 SSCI）的期刊才能升等或通過評鑑。

另一方面，前文論及重視學術產出已是全球化的趨勢，至少英語系國家是如此，那麼專書（論文）的出版是否如陸雲和周祝瑛（2013）所言那般毫無疑義？英國學者 Geoffrey Walford 評論一本名為 *Globalisation, education and social justice*⁸ 的書時直言，這本由十一篇文章加上一篇導論合成的書，主題過於歧異，雖然書名具吸引力，但是所有篇章幾乎與「全球化」完全無涉，很少篇章將書名的三個元素進行統整性的討論，令人納悶何以生產這樣的書？他認為如果每位作者把自己的文章送到有聲譽的或專門的學術期刊審查，至少會有摘要、關鍵字、以及適合內文的標題，這些文章就比較容易被發現進而被其他關心該主題的學者引用，然而如此一來，大約只有一半的文章可以通過嚴謹的同儕評論（peer review）程序（Walford, 2013）。這個書評可以帶來幾點省思：學術期刊審查可能比專書（論文）審查還嚴謹，即使先進國家亦然；就算專書出版，會有書評供參；放眼國內學界，書評撰寫並不受重視；就算形成書評風氣，權力關係的不對等又是一大考驗。⁹

四、結語

本文援用傅科學派（Foucauldian）「問題化的形式」（form of problematization）這個觀念（Foucault, 1984; Simons & Kelchtermans, 2009），指出 TSSCI 資料庫曾被視為改善學術水準不佳的手段，到現在被說成壓榨學者學術生產的工具，分別從目的性、手段性與後果性檢視 TSSCI 何以是問題，同樣重要的是指出當 TSSCI 成為焦點問題，哪些問題被模糊化或被隱匿不談？這就是「問題化的形式」的貢獻，讓我們去省思某個議題（TSSCI）如何在特定的時空脈絡下被合理化或被形塑成一個問題，以及在此同時尋求解決之道的探討如何因而被定調。

參考文獻

- 人文及社會科學發展處（無日期）。最新消息。2/013/10/05取自<http://www.nsc.gov.tw/hum/ct.asp?xItem=22200&ctNode=1147>。
- 于若蓉、管中閔、賴景昌（2002）。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收錄期刊更動。人文及社會科學簡訊，4（2），34-36。
- 臺灣高等教育產業工會（無日期）。關於我們。2013/10/06取自<http://2012theunion.blogspot.tw/p/blog-page.html>。
- 林昱瑄（2012）。「現在幾點了？」—臺灣千禧年後的學術這一行。發表於「女性主義學者的生命歷程與研究路徑：與建制民族誌大師相遇」研討會，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國際會議廳，2012年11月21-22日。
- 政大教師會、教改論壇、臺灣競爭力論壇（無日期）。「反對獨尊SSCI SCI等指標，找回大學求是精神」連署聲明。2013/10/03取自<http://memo.cgu.edu.tw/yun-ju/CGUWeb/NCCUEdu2010/HomeAgainstSSCI.html>。
- 陳怡如（2007）。高等教育改革、新管理主義、性別與教師—以臺灣女性助理教授之工作經驗為例。性別平等教育發展研討會暨成果展，世新大學管理學院大樓國際會議廳，2007年5月25-27日。
- 陸雲、周祝瑛（2013）。專書論文與專書有「審查」制度嗎？—與期刊論文審查之不同。臺灣教育評論月刊，2（5），33-36。
- 國科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無日期a）。TSSCI資料庫，收錄期刊名單。2013/10/03取自http://www.hss.ntu.edu.tw/database_tssci_4.html。
- 國科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無日期b）。中心簡介。2013/10/05取自<http://www.hss.ntu.edu.tw/index.html>。
- 國科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無日期c）。電子報，國家科學委員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補助期刊審

查專書書稿作業要點。2013/10/06取自
http

//nhscepp.hrc.ntu.edu.tw/epaper/201307
17.html。

■ 黃毅志、洪聰敏、黃慕萱、鄭耀男（2008）。國內教育學門體育學術期刊評比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委託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完整報告。2013/10/02取自<http://www.nsc.gov.tw/hum/public/Data/810710543771.doc>。

■ 黃毅志、曾世杰（2008）。教育學術期刊高退稿率的編審制度、惡質品審與評審倫理。臺東大學教育學報，19（2），183-196。

■ 詹盛如（2010）。臺灣高等教育治理政策之改革：新管理主義的觀點。教育資料與研究雙月刊，94，1-20。

■ 管中閔、于若蓉（2000）。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的建置概況。人文及社會科學簡訊，3（2），66-70。

■ 嚴文廷（2012）。學者：臺灣學術專書大衰落。聯合新聞網，校園博覽會。2013/10/06取自http://mag.udn.com/mag/edu/printpage.jsp?f_ART_ID=406904。

■ Amaral, A, Meek, V. L., & Larsen, I.M. (eds.) (2003). *The higher education managerial revolution? The Netherlands*: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

■ Barnett, R. (2003) *Beyond all reason: Living with ideology in the university*. Buckingham: Open University Pre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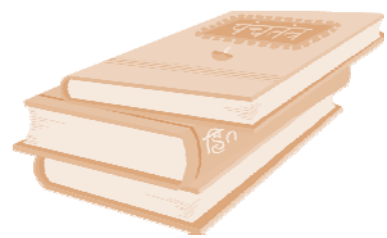
■ Foucault, M. (1984). Polemics, politics and problematizations: an interview with Michel Foucault. In P. Rainbow (Ed.), *The Foucault reader* (pp. 381-390).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 Parker, M. & Jary, D. (1995). The McUniversity: organization, management and subjectivity. *Organization*, 2 (2), 319-338.

■ Simons, M. & Kelchtermans, G. (2009). Teacher professionalism in Flemish policy on teacher education: a critical analysis of the Decree on teacher education (2006) in Flanders, Belgium. In J. Furlong, M. Cochran-Smith, & M. Brennan (Eds.), *Policy and politics in teacher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s* (p. 21-31). London, UK: Routledge.

■ Walford, G. (2013). Book review: Globalisation, education and social justice. *British Educational Research Journal*, 39 (4), 789-790.

- ¹ 在國科會社科中心的 2000 年 TSSCI 資料庫收錄期刊名單中列出 42 筆正式名單，經濟學門中的《農業與經濟》不在管中閔和于若蓉（2000）一文所列的 41 種之中。
- ² 2009 年共計 82 種期刊，2010 年新增 6 種期刊，總數應為 88，與國科會網站提供的數據 87 不一致，經過逐一比對，發現「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這一刊物列在 2009 年之列，但不在 2010 年之列，再進一步追查，發現該刊物 2006 年始被收錄，卻未被標示為新增期刊。在這些年度的備註欄也都沒有相關說明。
- ³ 管中閔時任中央研究經濟研究所研究員兼國科會社會科學研究中心主任，于若蓉則為淡江大學產業經濟系副教授（管中閔、于若蓉，2000），兩位都是經濟學學門的學者。
- ⁴ 查詢既有文獻可以發現英國學者對此相關議題的探討與反省數量相當可觀（如較早的 Parker & Jary, 1995、較近的 Barnett, 2003），也有學者進行跨國比較（如 Amaral, Meek, & Larsen, 2003）。
- ⁵ 該基本評量標準經 2013 年 3 月 18 日人文及社會科學引文索引核心期刊收錄第二次聯席會議通過，先前的收錄標準是人文（THCI Core）與社會科學（TSSCI）分列。這與組織整合有關，行政院國科會於 2012 年 1 月設置「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其創始前身是 1999 年成立的「人文學研究中心」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國科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無日期 b）。
- ⁶ 參見林昱瑄（2012）對新進大學教師的處境之厚描與批判。
- ⁷ 這些學者也參與反對獨尊 SSCI、SCI 等指標的連署，有趣的是，其中一位在其「學術研究成果」仍會標明哪些論文發表在 I 級的期刊。
- ⁸ 該書主編為 Joseph Zajda，出版年為 2010，出版社為荷蘭的 Springer。
- ⁹ 例如 Geoffrey Walford 是英國牛津大學教育系榮譽教授，所評論的書由澳洲天主教大學教育系的副教授 Joseph Zajda 主編。



當前臺灣的 TSSCI 問題檢討

莊勝義

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系副教授

一、前言：關注的問題

本短文主要針對 TSSCI 的建置及其蒐錄的期刊運作之問題與困難，提出個人淺見以拋磚引玉，期能對後續問題釐清或努力改善，有所助益。

二、臺灣當前 TSSCI 的主要問題

臺灣建置 TSSCI 的歷史不久，但或許因為初期的工具性或策略性企圖，被誤當成目的處理，影響其後續的正向發展，以致出現若干問題。

(一) TSSCI 設置目的遭扭曲

資料庫的建置，旨在提供學術引用或參考之便捷，進而提升學術研究風氣與品質，卻變相淪為文章品質的分級或評等，甚至成為大學教師升等或博士生獲得學位的門檻。影響所及，學術研究變成論文製造，數量增加而不見創意，遑論由知識創新轉成取得專利的研發效益（人文與社會科學的確不易，若科技領域執著於 SCI 文章數的國際比較，則問題嚴重）。國科會近幾年的研究計畫審查注意事項，已明確表示，針對 TSSCI 期刊的文章，審查人仍須以學術專業的標準實質評斷，甚至肯定出版專書的學術貢獻。

(二) 建構 TSSCI 的支援不足

政府透過相關研究機構與大學的

合作，初步建置了 TSSCI，但可能部分因上述學術界的錯誤炒作與排等，視 SSCI 文章優於 TSSCI 文章，焦點轉移至國際競爭；另因主政單位力有不逮，經費與人力都不足以長期挹注，以致幾乎多在形式評量與期刊排序等方面著力，對於更重要的諸多資訊的蒐集、分類、建置、推廣等（例如引用率的學門內與跨學門影響之統計，國內與國際衝擊效益等），幾乎尚無能為力或難以施力。

(三) 收錄入 TSSCI 期刊的決策與評審標準不夠透明

關於 TSSCI 所收錄的學術期刊，如果以教育學門為例，從 2000 年僅有臺灣師大的《教育研究集刊》跟《教育科學研究期刊》（前身是《師大學報：教育類》）兩期刊，《教育心理學報》與《教育與心理研究》都歸屬心理學門；2005 年增加到九項期刊，其特徵是分別涵蓋特殊教育（2004 年收錄《特殊教育研究學刊》）、藝術教育、教育政策、教育社會學、課程與教學等教育學門分領域，以及《當代教育研究》（其前身為《教育研究資訊》）與《教育學刊》兩較屬綜合型的教育學門期刊；2010 年則增加到 14 項期刊，其特徵是增加科學教育（2008 年收錄《科學教育學刊》）與圖書館或圖書資訊領域（《教育資料與圖書館學》2009 年收錄、《圖書資訊學研究》2010 年收錄）、以及《特殊教育學報》、《教育實踐與研究》兩期刊，合計增加 5

種期刊；往後增加的期刊像 2011 年收錄的《大專體育學刊》、《臺東大學教育學報》、《華語文教學研究》、以及 2012 年收錄的《體育學報》¹。預估若今（2013）年再增加其他領域或大學或專業團體的期刊三類以上，則教育學門的期刊將有 20 種之多。

就近十年來的發展而言，學門內不同領域的品質差異（尤其是刊登的文章品質跟期刊的經營成效）似乎漸被忽視，增加收錄教育學門的不同領域之期刊成為主軸。然而，即使可能有這樣的政策方向，其決策歷程並非毫無可議處。首先，這樣的決策主軸之合理性基礎為何，至少應該有個說法。其次，參與審查會議的各領域專家，是否能客觀且精確判斷不同於其個人學術專長的期刊之品質，豈無疑問。其三，權責機構或個人的影響，在決定收錄那些期刊的過程，究竟扮演怎樣的角色？這三個疑義至少反映一個事實，即決定過程與判斷的標準不夠透明化，姑且不論某期刊的收錄為 TSSCI 期刊，是在飛往美國的班機上私下搞定的傳言。

（四）大學與學術研究機構對 TSSCI/SSCI 的錯誤認知

當大學或學術機構將 TSSCI/SSCI 刊登的文章，視為一種成就表現，卻未進一步參酌其學術或實務應用的影響或衝擊（impact）效果時，即類似前述對 TSSCI 的建置目的之扭曲。因此，在成員的進用或升等時，過度強調其類似 TSSCI/SSCI 期刊的投稿文章數量，卻忽視當事人長期發展的潛力

或成就，或者對其開發新議題或新理論或新方法的可能貢獻，未能給予合理的關注。甚至，透過論文數量化的評鑑標準，鼓勵學術研究成為期刊論文製造的工作；蔚為風氣，則衍生許多複製他人創意或應用特定理論或方法的重製性研究，不利於創新性的探索研究以及關注特定課題的長期深耕研究。影響所及，連博士生的訓練也都以增加其期刊論文的書寫能力為主軸，而忽視其系統的、基礎的學術能力與態度之訓練。

三、既有 TSSCI 期刊的運作問題與困境

上述提出關於 TSSCI 本身的問題之後，這裡要凸顯的是已經收錄為 TSSCI 期刊的運作問題以及面對的困境。以下是針對近十多年來參與期刊編輯事務與審稿經驗，以及同儕非正式意見交流，所形成的個人了解，提供參考。

（一）經費短絀，開始向投稿者索取費用

多數期刊都由個別系所、處室、中心、或學術團體的經費支持，成為 TSSCI 收錄的期刊後，面對稿源增加，審稿經費膨脹；再加上增加外聘編委的出席費或交通費，長年下來已經出現嚴重的經費短缺困境。在窮則變的思維下，有些期刊已經開始像投稿者收取費用，以應付逐漸增加的審稿費或外文修繕費之支出。

（二）專業人力不足，相當不利長期發展

學術期刊的專業人才，幾乎要經歷幾年的經驗與訓練，然而或因待遇問題（靠補助經費支持，不穩定）或因工作壓力（從日常的收稿、送審、催收審查意見，編委會前的催收修定稿、責任編輯的品質審查意見、資料整理，出刊前的文字與格式校對及跟出版社的聯繫等等），難於聘成專職人員。兼任人員輪替頻仍，則不利於經驗的累積以及工作與責任的延續。

（三）期刊所屬系所或學術團體可能干預

有時候，期刊所屬的機構或團體之相關人員，為了順利出刊，當稿源不足時，可能會積極介入，或要求系所教師或團體的理監事投稿，可能因此對部分稿件的審查作業，有所干預，造成編輯團隊的困擾。另有編輯團隊受相關人員主使，要求先刊登（重量級人物的文章）或不刊登（研究生的文章）等現象，也曾有所聞。

（四）蓄意提高引用率，運作手法太粗糙

這是因為期刊評比將引用率列為重要項目之一，有的期刊主編或執行編輯在跟作者聯繫過程，就暗示或明示，要作者設法將一些已刊登在該期刊的文章列入參考文獻。或者作者跟其友好夥伴的默契，蓄意相互引用彼此文章，以拉抬文章的引用率。也有審稿人或責任編輯，假公濟私地指出

作者的文獻不足，而蓄意將自己或友伴的文章增列為其參考文獻，以提高自己或友人的文章之引用率。上述手法，除非作者事後願意提供證據，否則幾乎都是難於查證的。

（五）有時稿源不穩，影響刊出文章品質

寒暑假過後，稿源往往比較豐沛，相對的出版季刊的期刊，就更有稿源不穩的壓力，尤其開始收取投稿者的費用後，稿源不足問題益加浮現。由於有每期至少刊出 4 篇文章的要求〔形式評量，低於 4 篇將遭扣分〕，當文稿不足時，可能在編委會中出現慈悲對待「修改後再審」的文章，但在稿源無缺時，這樣的慈悲幾乎不容易出現。文章品質可能因此不太穩定。

（六）會議時間差異，造成文章品質有別

寒暑假期間召開的編委會，較有時間對每篇文章，吹毛求疵式的審查或評論，對較前面被提出討論的文章可能較不利；相對地，學期間，尤其利用中午開會時，較後面被提出來討論的文章，似乎比較不會被封殺，因為有些委員離席或上課去了。這種現象跟編委成員及出席人數多寡，似乎也有關連。

（七）單以審查期程，誤判期刊經營品質

有些同道們常以某些期刊的審查速度快（戲稱「早死早超生」，可再改

投其他期刊)，就認為是比較有效率的編輯團隊，似乎對審稿意見對作者的修稿是否助益，欠缺進一步的考量。經驗中曾有多次審查同一文稿（投稿不同期刊），都認為有價值但還可再修改，所以勾選「修改後再審」，然而該文卻被編委會退稿，如此不僅浪費審稿人的時間，也對提升文章品質毫無助益。期刊經營固然要講究效率與效益，但僅單以審查期程之長短，企圖論斷期刊的經營之優劣，嫌失諸粗略。

（八）編委組成與審查人力有專業性侷限

學術分工與分化的結果，有些冷門或新興議題，往往找不到願意擔任審稿者。同理，當編委會的組成也出現專業性侷限時，能夠適任品質審查的責任編輯也不容易找。類似現象，若一開始就請作者另投其他期刊，就比較不會浪費彼此時間，否則，勉強接受送審，結果對作者跟學術成長都沒能發生積極作用。

以上數項僅是就個人印象所及的提出，它們絕不是特指我擔任過編委或審稿人的期刊之個殊問題或困境，當然也不可能窮盡所有的 TSSCI 期刊所遭逢的問題或困境。野人獻曝，班門弄斧，仍請先進與賢達指教。

四、結語與建議

好不容易建置 TSSCI，容或仍有諸多不足或者缺失，卻不能為了倒洗

澡水連嬰兒也倒掉。針對上述問題與困境，提出以下建議，作為後續釐清、探究、或改善之參酌，才是個人的初衷。

（一）堅持 TSSCI 作為資料庫的性質，大學或研究機構扭曲其意思所訂立的不合理規定，必須加以調整修正。國科會的逐年修訂其研究計畫審查注意事項，或許效果有限，仍不失為一值得努力的方向。對照之下，教育部學審會似乎可以展現更積極的作為。

（二）持續編列預算完善 TSSCI 的建置，尤其在資訊蒐集、分類、建置、推廣等（例如引用率的統計與比較等），以及資料庫的使用與管理等方面，應該積極地逐年趕上進度。

（三）公布歷年收錄入 TSSCI 的期刊之決定因素與評量標準，盡量做到透明化，以杜悠悠之口。

（四）辦理優良期刊的運作與經營之經驗分享研討，以收相互鑑賞與學習之效，並蒐集各 TSSCI 期刊現有問題、困難、缺失、與改善之努力與需求，作為將來規劃補助或排序評量項目之參考。

（五）建立 TSSCI 期刊的長期研發與管理機制，以彌補當前僅依賴國家科學委員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有限人力的不足。

¹上述資訊取自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公告的歷年收錄期刊名單（http://www.hss.ntu.edu.tw/database_tssci_4.html 2013.10.11 擷取）。



TSSCI 期刊論文回顧與展望

符碧真

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授

一、前言

近些年來，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的核定、各大學對教師評估及升等的要求愈來愈嚴格，教師莫不卯足全力在自己的專業領域做出研究結果，向 SCI、EI、SSCI、AHCI、TSSCI 等期刊投稿，深陷「哀哀叫」（因前述期刊都有 i，故戲稱 ii 叫）的困境中。TSSCI 期刊是國內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學者投稿的重要園地，其一舉一動及其發展方向，成為學術界關注的焦點，也牽動著學者的研究作為。以下為筆者近年來的觀察，分成 TSSCI 期刊的回顧、當前學術研究的問題、TSSCI 期刊的展望三部份，說明如下。

二、TSSCI 期刊的回顧

就國內期刊而言，TSSCI 期刊被認為是具有嚴謹審查制度的註冊商標。以筆者曾是投稿者及審稿者的經驗，感受到 TSSCI 期刊經由多方的努力，在程序及技術層面上有長足的進步。首先，投稿者上網投稿，簡化流程，亦可上網查詢稿件審查進度，減輕投稿者的心理負擔。其次，各期刊的審查流程力求公開透明。投稿須知都載明每篇論文送兩位審查委員審查，意見相左時，送第三審，有些期刊還提到編輯委員進一步審閱，過程相當嚴謹。再者，過去部份期刊為系、所刊物，編輯委員會成員的同質性頗高，現在各期刊多招募外校委員，以增加委員會的多樣性。第四，絕大多

數期刊全面對外徵稿，力求稿源多元化，並對內稿比例有所控制。第五，有些期刊要求論文被接受後，英文摘要須經專人潤稿，以避免不合英文語法出現。最後，有些期刊委託出版社出刊，再三校對，力求編輯專業化，提升刊物的品質。

三、當前學術研究的問題

儘管 TSSCI 期刊在程序及技術面上，已有很大的進步，但是在引領學術研究的發展上，仍有可以改進的空間。筆者淺見以為，學術研究不是為了發表論文而發表，學術研究除了發現新知之外，還要能夠解決我們自己社會的問題。這樣的說法或許陳義過高，但是學術界似乎不能不面對。如果成千上萬的論文發表後，只是擺在圖書館供人閱覽，對於解決我國社會的問題沒有幫助，則其社會影響力（另類 SCI：Social Contribution Index）恐怕趨近於零。這麼一來，學者投注心力的學術研究是「為何而戰」呢？

長久以來，我國學者在研究及教學時，常引用「西方理論」。為什麼不引用國內學者的理論呢？究其因，理論似乎都是西方學者建構的，非西方學者鮮少建構理論。但這些以西方理論為基礎的學術研究，能解決我國社會的問題嗎？又學生學了一大堆的西方理論，到實務現場時，能幫助他們解決問題嗎？固然奠基在西方文化脈絡下的理論，有些適用於我國，但仍

有些不一定適用我國文化脈絡，以致引進後有其侷限性。學者引用西方理論到我國時，首先會遭遇東西文化脈絡不同，引進西方理論而產生「橘逾淮北為枳」的第一道鴻溝（如 A→B）。其次，理論是操控部分變因後，找出解釋複雜現象的簡化模式，但實務上常有許多無法控制的變因，因此面臨理論與實務差距的第二道鴻溝（如 B→D），最終導致雙重鴻溝（A→D）。結果是學者在研究上發現的實務現象，無法用既有理論加以解釋；學生學到的理論無法應用在實務上，而抱怨理論無用（黃源河&符碧真，2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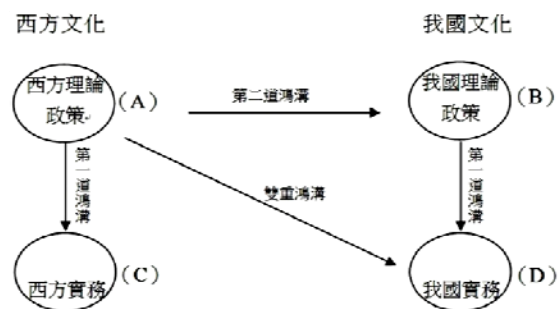


圖 1 引入西方理論到我國實務界的雙重鴻溝

事實上，理論、政策與作法不是在真空中發展出來的，而是深受其歷史文化所影響。社會文化（societal culture）代表了該社會的價值、規範、期望與傳統，這些社會文化因素深深地影響著該文化中國民的知覺與行為，進而影響理論、政策與作法的發展。因此在西方文化下發展出來的理論與政策，在西方能夠行得通，而且能發揮出預期效果，移植到其他文化的國家時，社會文化背景因素已經改變，是否能夠發揮同樣的效果，引起質疑。誠如 Whitty, Power & Halpin（1998）等人所言，一味地引進他國

的理論或政策，常只注意表面的相似性，卻未考慮孕育發展出這樣理論、政策的社會文化背景，是患了複製的危險。

以行為論為例，學生表現出教師期待的行為時，教師給予獎勵或稱許，學生會愉快喜悅，並再次表現出該項行為。但實際上，在我國文化脈絡下，私下與公開稱讚可能會有兩種不同的結果。當教師私下稱讚學生的表現，學生可能會很高興，願意再次表現出該項行為，符合行為論的推論。但是當老師在大庭廣眾下稱讚學生時，學生可能擔心週遭同學的反應，而感到不好意思或是很尷尬，且年齡愈大可能情況愈為明顯。這樣的結果並非行為論所能解釋，就像圖一中 A 到 D 的情況。我國學者能否建構出一套理論，來解釋這些現象，並且據以指引老師在教學現場該如何稱讚學生呢？又例如近年來，教育主管機關推動多項教育改革，常是委託學者專家，整理各先進國家的制度、政策後，集各國之大成，提出我國教育改革的方向，但常是橘逾淮為枳，屢屢遭人詬病，也像是圖一 A 到 D 的情況。我國學者可否在強調「盡心知性以知天」的儒家文化下，建構出一套「因材施教」的理論，並且據以指引教育改革的政策與實務呢？

四、TSSCI 期刊的展望

展望 TSSCI 期刊的未來，該如何更上層樓？華人約佔世界人口的 1/5，我國人口雖少，卻是保存最完整的中華文化，以及多數學者受過西方教育

的洗禮，最能結合中西優勢，發展成爲華人世界的研究重鎮。建議國內 TSSCI 期刊自我期許，以成爲華人世界頂尖的期刊爲目標。爲達到這個目標，筆者提出以下兩項建議供參考。

（一）建構理論的重要性

理論具有解釋（explain）及預測（predict）現象的功能。解釋功能是指人們能夠利用理論推論出來的結論，來驗證已經存在的經驗證據。預測功能是指人們能夠從理論邏輯地推論出未知的經驗證據，這些證據已經存在，但不爲人知、或者暫時不存在，但必將發生。英國學者 Maxwell 指出：「沒有比理論更爲務實的東西」（There is nothing more practical than a good theory），因爲依照理論執行不代表一定會成功，但是理論能夠降低決策的風險。沒有理論的指引，人們會像無頭蒼蠅般到處碰壁，增加決策的風險。

1980 年代蕭新煌及張笠雲（1982）回顧受國科會、研考會等政府機構的委託研究，發現大多數的研究欠缺理論基礎，既沒有「理論性的推論」，也沒有「邏輯的推演」。學者多是將收集的資料進行統計分析，而後呈現表統計格，並加以敘述。此外，測量變數很多，每個自變項對依變項解釋力很低，既不符合科學研究「精簡原則」，也無法從中建構理論。1990 年代楊中芳（1991）回顧港、臺學者的研究指出，大多數的研究都不是根據研究前的假設，針對問題作探討，而是採用相關分析或是多變量統計分析，看分析的結果再做研究後的解釋。不僅研

究假設缺乏理論性，研究結果也與本土社會沒有什麼關係。這種研究結果，如果沒有放在一定的理論脈絡中來加以解釋，仍然是沒有什麼意義的。

前述這些批評點出了學者研究的問題。Popper（1972, 1979）以水桶及探照燈比喻兩種不同的研究取向。「水桶」的比喻係指：學者以爲只要辛勤地收集資料並累積經驗，資料不斷累積會自然而然地流注水桶，水桶溢滿水後，理論就會自動適當的拼湊出來。「探照燈」的比喻係指：學者要不斷地提出問題，進行猜想、推論，提出嘗試性的理論與假設（tentative theory），並收集實徵資料來檢驗嘗試性的理論與假設。這樣理論性的猜想與推論就像探照燈，照出未來研究的方向。黃光國（2001）指出，多數國內學者以爲實徵資料累積足夠後，就可以歸納出「理論」，但事實上，光憑實徵研究的累積，是不可能歸納出理論的。相反地，學者進行研究時，需有問題意識，從研究問題開始，站在先前研究巨人的肩膀上，發揮創造性的想像力，提出假說並檢驗假說，以建構理論。國內學者多抱持水桶式的研究取向，以致我國學術論文的數量儘管排名不差，但是的論文影響力卻微乎其微，多一篇或少一篇論文對學術界無關緊要。

（二）建構華人世界理論的重要性

筆者多年教學經驗，常見許多西方的理論無法解釋儒家文化圈國家的現象。究其因，這些以西方個人主義文化（individualism）脈絡下建構的理

論，是無法適用於非個人主義的亞洲儒家文化社會。Hendrich, Heine & Norenzayan（2010）指出，2003-2007年間全世界頂尖期刊發表的心理學的研究，96%的樣本是來自西方（Western）、受過教育（Educated）、工業化（Industrial）、富裕（Rich）、民主（Democratic）社會的樣本，但是這種怪異（WEIRD）樣本的人口卻只佔全世界人口數的12%。因此西方許多理論是植基於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的預設，並不適用於其他強調關係主義（relationalism）的社會。將西方的研究典範盲目地移植到非西方國家，所獲得的研究結果對於瞭解非西方人民的心態常是不相干、不適當或不契合的（黃光國，2001）。

不論是西方人或是東方人，因為都是人，有生物上的共通性，但是在不同文化脈絡下，又各自發展出其特殊性。非西方學者的研究取向應該參考 Shweder（1998）提出「一種心智，多種心態」（One mind, many mentalities）的主張，希望建構出來的知識體系既能反映人類「心智」（mind）共同的「深層結構」，說明人類普遍共有的心理功能，也要能解釋某一種文化中人們所獨有的「心態」（mentality）。換言之，非西方國家的學者，在徹底吸收西方文明的菁華後，肩負著「站在巨人肩上」建構出適用於本土社會的理論之使命。就以前述私下及公開稱讚為例，學者可以建構出一套理論，來說明在華人世界，什麼時候適合私下稱讚，什麼時候適合公開稱讚？或許我國的私下稱

讚，近似於西方個人主義文化脈絡，因此行為論的增強作用可以作為解釋，這是東西方社會都適用的「心智」（mind）。但是華人關係主義的文化，強調社會心理均衡的人際和諧所獨有的「心態」（mentality），行為論可能就無法解釋公開稱讚帶來的結果。我國學者如果能夠建構出包含私下與公開稱讚的理論，解釋力會比既有理論更強大。這樣的理論不但能解釋西方社會的現象，也能解釋華人社會的現象，展現出研究的原創性；對國內政策與實務有指引作用，提供了較為堅實的理論基礎；也有助於學生未來到實務現場，縮短與實務的差距。

五、結語

目前國內學術界流行發表「輕、薄、短、小」論文，衝高個人論文發表量，用以爭取研究計畫、升等、各種獎勵，但是花了很多研究經費，投注了很多人力，研究結果卻是「可有可無」成果，對國家社會幫助不大。或許現在應該是從「量變」到「質變」的時候了。不可諱言，建構奠基於我國文化土壤上的理論，需要學者發揮創造性的想像力，這種基礎性與根本性的研究自然無法速成，更無法「量產」論文。國科會及大學可能須重新思考審查研究計畫、升等、各種獎勵的機制，英國 RAE（Research Assessment Exercise）「重質不重量」的評估方式或可供參考。其次，近些年來 TSSCI 期刊在程序及技術面上有相當的進步，未來宜與國際接軌，廣納香港、澳門、新加坡、大陸等華人學者的稿源；廣邀其他地區的華人學者

審查論文；鼓勵刊登從事理論建構，並且能夠指引解決實務的論文。如此一來，TSSCI 期刊不但能成爲華人世界的頂尖期刊，也將成爲外國學者瞭解華人世界理論與實務最重要的管道。

參考文獻

- 黃光國（2001）。**社會科學的理路**。臺北：心理出版社。
- 黃源河、符碧真（2010）。芬蘭師資培育：研究爲基礎的派典與課程實踐。**教育研究集刊**，56（3），105-137。
- 蕭新煌、張笠雲（1982）。對國社會科學經驗研究的初步反省：現實建構、理論與研究。瞿海源與蕭新煌（編）：**社會學理論與方法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所。
- 楊中芳（1991）。回顧港臺：「自我研究：反省與展望」。楊中芳、高尙仁（編）：**中國人、中國心：人格與社**

會篇。臺北：遠流出版社。

- Hendrich, J., Heine, S. J., & Norenzayan, A. (2010). Most people are not WEIRD. *Nature*, 466, 29.
- Popper, K. K. (1972, 1989). *Objective knowledge: An evolutionary approach*.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hweder, R. A., Goodnow, J., Hatano, G., LeVine, R., Markus, H., & Miller, P. (1998). The cultural psychology of development: One mind, many mentalities. In W. Damon (Ed.), *Handbook of child psychology: Theoretical models of human development* (Vo. I) (pp. 865-937).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 Whitty, G., Power, S., & Halpin, D. (1998). *Devolution and choice in education*. Buckingham and Philadelphia: Open University Press.



0.38 的意義與代價： 教育學門 TSSCI 內在邏輯與非預期效應

卯靜儒

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一、0.38？！

以 2012 年教育學門收入 13 種 TSSCI 期刊為準（其中 7 種是季刊，6 種是半年刊），若以每期平均刊載 5 篇論文來推估的話，則每年教育學門 TSSCI 期刊總刊登論文數約 200 篇。而教育學門的研究人口數，若以今年通過國科會計畫補助案的 262 件，並以通過率 50% 推估的話，教育學門的研究學者至少有 524 位以上¹。所以若以低估的 524 人來推估臺灣的教育學者每年每人能發表在 TSSCI 期刊的篇數的話，每人平均發表篇數是 0.38 篇²。0.38 代表的是期刊數與研究人口比例的問題。0.38 可能也說明一些現象，譬如能一年內在 TSSCI 期刊發表 3 篇以上論文的教育學者幾乎不見，除非是多人掛名共同發表的論文；但卻常見一年內發表 3 篇以上 SSCI 期刊的教育學者（特別是從事量化研究者）。

粗估的 0.38 篇數字背後代表怎樣的意義？它是不是說明教育學門的研究者每人平均要 2~3 年才有機會於 TSSCI 期刊上發表一篇論文？或這也代表更重視在地脈絡的教育學者，也得朝不瞭解國內脈絡的國外期刊發表，以致研究只能跟國外朝貢，而不能問我們自己的問題？0.38 若代表的是品質，又怎要求發表的量呢？要品質也要量是否促成更多人相互掛名發表論文取巧的路呢？0.38 若代表的是

嚴格的品質管制，那學門規模大於其他社會科學領域的教育學門，大都是不夠優秀的研究學者嗎？0.38 究竟代表的是學術的品質或血汗或取巧？是學術界的自我提升、自我否定或自我欺騙呢？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簡稱國科會）於 1999 年起委託社會科學研究中心（簡稱社科中心）建置「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Taiwan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簡稱 TSSCI）至今已有十四年。TSSCI 的建置是臺灣學術行政制度一項重要里程碑，不僅設定學術期刊的水準，也打下學術發展的基礎建設（infra-structure），TSSCI 不只是經過「認證」的學術研究成果發表與交流的園地，其影響力也非預期地形成對國內學界升等與學術評鑑的過度擴張與扭曲（黃厚銘 2005）。

有關討論或介紹 TSSCI 的相關文獻，主要可以分兩類：一是建置的原則與評比的標準；二是討論 TSSCI 引發的現象與相關問題，如期刊過高的退稿率，狹隘的學術評鑑制度，扭曲的學術生態等。本文則是希望能溯本清源 TSSCI 發展的背景與目的，討論收錄的標準與背後的假設，以檢討 TSSCI 的內在邏輯與非預期效應，並提出未來可能作法，以避免過去在提升學術研究水準路上，對國內學術研究發展所造成的扭曲。

二、TSSCI 的緣起與發展

根據黃厚銘（2005）查證過去參與 TSSCI 建置的學者所言，TSSCI 期刊資料索引資料庫的建置，有部分原因是為回應理工科系學者對社會科學界研究表現的質疑，而試圖建立自身評量標準的努力。國科會委由社科中心於 1999 年以經濟學學者為首，成立 TSSCI 規劃小組與執行委員會，委員會對收入 TSSCI 名單設立三項原則：專業、開放、求精不求多（管中閔、于若蓉、2000）。專業性包含編輯流程與編輯委員的專業度與嚴謹性，其會議中特別指出國內各大學的學報幾乎全為內稿，不符合開放性。TSSCI 委員會雖然也曾考慮社會科學領域內各學門的規模不一，以大中小學門的規模擬定不同數量的可能收錄名單，譬如以大、中、小學門選擇排名居前的 7、5、3 種期刊列入 TSSCI 資料庫的正式名單，但委員會於 2000 年公佈 TSSCI 正式名單與觀察名單中，可以看見雖然教育是大學門，但正式名單 41 種期刊中，教育學門只有 4 種，觀察名單 30 種期刊中，教育有 5 種。教育的觀察名單中有 3 種是學報性質的期刊。2000 年的這份名單除可見 TSSCI 求精不求多的原則外，也反映教育學門與社會科學其他學門的期刊水準相較，仍有待加強，特別是開放性原則是教育學門被詬病的方面。

此項「求精不求多」以收錄「核心」期刊為目的的原則，形成既有舊期刊內部重整以增加外部競爭的壓力，也催生許多新興優質期刊的設立。不過，由於其著重於收錄「核心」

期刊，造成期刊要被收錄不容易，教育學門的 TSSCI 期刊，從 2001 年起，收錄仍維持「菁英名單」，要入列不容易。從 2001 年至 2004 年之間，入教育學門 TSSCI 正式名單只有 2 種，觀察名單 7 種，雖然 2005 年取消正式與觀察名單之別，不過，總收入的期刊數仍只有 9 種。直到 2012 年才逐漸增加期刊數 18 種（其中包含圖書與體育領域 5 種）³。

三、SCI 與 SSCI 的邏輯

TSSCI 的建置過程，其收錄的評選標準與程序皆參考美國 SCI 與 SSCI 的標準。討論 TSSCI 不得不先介紹 SCI 與 SSCI 期刊收錄索引資料庫設立其背後的假設。在國科會開始推動建立國內的 TSSCI 索引資料庫時，曾於 1998 年由李明冠（1998）翻譯一篇「科學引用文獻索引（SCI）面面觀（三）-- 期刊收錄的評選標準與程序」，其原文題目為「The ISI Database: The Journal Selection Process」。其文指出 1930 年代 Bradford 提出「布萊德福定律」（Bradford's Law），認為重要科學研究成果只刊載在少數期刊上，在這些少數的期刊論文，會與某個主題有較高的相關性，而環繞著各個不同主題的許多不同相關性的期刊論文，也就形成了任何科學學門的核心文獻（core literature）。延續重要文獻相互引用這樣的概念，Garfield（1955）提出引用文獻索引（citation index）的概念，並於 1963 年在美國的「科學資訊研究中心」（Institute for Scientific Information，之後簡稱 ISI）建置了 Science Citation Index（SCI）資料

庫，其後又陸續建置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SSCI）、Arts & Humanities Citation Index（AHCI）等資料庫（管中閔、于若蓉，2000）。

其實這些資料庫說穿了就是將社會科學方面不同領域的重要論文資訊加以組織彙整，提供了來源文獻索引（source index）與引用文獻索引（citation index）等的檢索功能，使用者得以迅速查詢研究所需論文的相關資訊。被收錄期刊也會不斷被追蹤考核。不管是 SCI 或 SSCI 收錄審查的標準，都與期刊文獻能易於流傳與引用有關，所以 ISI 評估期刊時會考量期刊的基本出版標準，如出刊的時效性、英文篇名、摘要、關鍵詞以及英文參考文獻是否完整、同儕審查程序等。由於學術研究的最新研究成果通常都是先發表於期刊，因此期刊是很重要考察研究新議題或新取向的所在，所以 ISI 對其收錄名單的搜尋，也會隨時留意新論題與熱門研究領域，及新期刊的出現。

ISI 之所以能比較客觀地評估期刊的原因，是它有大量的引用文獻資料可以運用，藉由引用文獻的索引系統，建立期刊影響係數（Impact Factor）的指標，瞭解期刊的重要性與影響力。所謂影響係數即以過去文獻被當前文獻的引用情形，來說明文獻之間的相關性及先前文獻對當前文獻的影響力。其假設是一種刊物的影響係數越高，其轉載的文獻被引用率越高，說明這些文獻報導的研究成果影響力大，反映該刊物的學術水平高。因此，影響係數的建立使得 SCI、SSCI

不僅可作為文獻檢索工具使用，也可以成為對科學研究進行影響力評價的一種依據，但未必是品質好壞的指標。ISI 特別說明我們不應過度強調引用文獻的重要性，因為在不同學門中，作者和期刊的數量差異極大，特定學門的引用程度和比率不同，在評估期刊時，這些因素都要納入考慮（李明冠 1998）。譬如教育人類學領域歷史悠久的 *Anthropology and Education Quarterly* 期刊，在教育期刊中的影響係數只有 0.386，其實這與其引用文獻方式與研究社群人數少有關，但這並不代表其在教育人類學研究領域中品質不夠⁴。

四、TSSCI 期刊收錄與評比的標準

前述介紹的 SCI 與 SSCI 期刊索引資料庫之所以能建立期刊影響力的客觀指標，主要仍是其有大量的引用系統以做統計運算。SCI 收錄的期刊有 3500 種以上，SSCI 約有 1700。SSCI 目前收錄 221 種教育期刊。臺灣的 TSSCI 期刊，以目前收錄的教育學門 13 種期刊相比，則是小巫見大巫。當社科中心 TSSCI 委員會設定「求精不求多」的「核心期刊」收錄原則之後，TSSCI 變成是一份「菁英期刊」的名單，而不是有大量收錄期刊數的資料庫。其對期刊的評比，也無法有更客觀的影響係數來評估，而需依賴主觀的評估方式⁵。原本國科會希望能建置「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Taiwan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簡稱 TSSCI）資料庫，以提供國內學界相關的引用文獻與來源文獻等重要資訊

以及各種量化指標，讓這些資訊與指標能使我們得以客觀評估國內出版之重要社會科學期刊的影響力，以及國內社會科學研究人員的研究績效的期望，也因此而產生極大的落差。

依照目前國科會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TSSCI 期刊審查的流程，主要可分三階段：預審、初審與複審。預審比較接近形式審查，如出版格式、論文撰寫格式、編輯作業、刊行作業等四大類項目，計算分數，積分達某一標準才能進到初審名單。初審則比較接近實質評審，由各學門分別召開討論收錄與否名單，複審則是社會科學所有學門一起開會決定最後收錄名單。其中，初審應是最關鍵的審查階段。

初審主要評審標準分三類：（一）學術品質，（二）評審制度，（三）主編或執行編輯的學術成就及客觀性。其中我認為最難有明確審查標準的即是「學術品質」。當所刊登論文的學術品質缺乏以影響係數區辨期刊的重要性時，少數審查委員的專業性與公正性變成相對比較主觀的審查標準。也就是說臺灣目前 TSSCI 期刊的收錄名單，仍得依賴每個學門委員會的專業判斷。固然，專業很重要，但只有少數的專業學者參與審查，也使得有些學者擔心目前 TSSCI 期刊的制度會形成學閥或菁英俱樂部。

其實，所刊登論文的學術品質，與期刊是否稿源充足，是否擁有嚴謹評審制度，與有一定學術成就的編委會素質有密切關係。也就是說，評審

制度與刊登論文學術品質之間互有關連。目前 TSSCI 期刊審查標準的三個向度（學術品質、評審制度、主編與執編學術成就與客觀性等）是有其思考理路的。但少數人的決定權或影響力的過度放大，都不是學術發展之福。至於如何在 TSSCI 期刊審查制度上，以更周延的方式，達學術專業與提升整體品質，應是目前國科會在審查制度上需要細思慢想的。筆者認為我們不該在未有整體學術環境的客觀數據與傾聽學門各次領域的意見之基礎下，由少數人自訂學術品質的審查標準。

五、結語：研究生態的調查

TSSCI 是期刊索引資料庫？還是學術研究排行榜？若以其仿效 SCI 與 SSCI 期刊資料庫的設立標準來看，TSSCI 期刊應是要發展索引資料庫的，但由於 14 年前學術條件尚未成熟，國科會期刊收錄以求精不求多的原則，嚴格挑選刊源，希望能激勵期刊進步。不可諱言，TSSCI 的建置的確讓這 14 年來不只提升期刊的水準，也因為對專業度與開放性原則堅持，得以提升學術研究水準，但此一菁英名單但卻也造成教育學界 TSSCI 期刊因投稿論文審查「相互砍殺」找不到可刊登論文與投稿量下降的現象（參考黃毅志、曾世杰 2008；黃毅志 2010），造成投稿學者的受挫與折磨，怨聲四起。

0.38 究竟代表的是一個怎樣的的比例原則？怎樣的期刊數與研究人口比例才是符合卓越的原則，但又不造成

片面忽略整體研究社群的發展呢？教育學門自身需要總體檢，藉由一些更具體的數字，以掌握學門的發展能量與制度資源的侷限。

以下有兩項調查是筆者認為是教育學門需要啟動的：

（一）總體檢研究人口的特質與能量

國科會需要啟動學門研究人口特質與能量的相關調查，包括年紀、學術資歷、研究成果與取向等，以瞭解國內學術社群的生態。若能進一步與國外相同學門的研究人口之特質比較，則可瞭解臺灣教育學門在國際上的競爭能量。相當於臺灣國科會人文處的英國 ESRC（The Economic and Social Research Council）每隔幾年會有類似調查報告的出版，以檢視他們學術研究生態的健康與潛能，以此作為學術研究政策擬定的參考。臺灣當可參考英國 ESRC 的經驗。

（二）總體檢國內學術期刊的發表情形與概況

國科會社會科學研究中心需要調查學門所有期刊論文近五年刊登論文的研究類型、主題與發表者，除瞭解 TSSCI 刊登論文之學術品質外，也能掌握 TSSCI 發表園地其他特性（如誰發表？研究機構與研究次領域的發表情形），並留意學術動態發展與偵測創新研究趨勢。

（三）TSSCI 期刊過去 14 年來，從擬定

方向的草創期、建立專業權威的成長期、到未來可能擴大收錄的轉型期⁶，一個完善制度的建立，實在不易。過去社科中心 TSSCI 小組認為「學術期刊的進步，是提升我國學術研究水準重要的一步」，未來我們更需要藉由學術期刊的優質化與多元化，以維護我們學術研究生態的健康與全面研究潛能的開發。

參考文獻

- 李明冠（1998）。「科學引用文獻索引（SCI）面面觀（三）一期刊收錄的評選標準與程序」，**國科會通訊** 104，9-12。（該文係譯自 ISI「The ISI Database: The Journal Selection Process」，網頁<http://www.isinet.com/isi/hot/essays/selectionofmaterialforcoverage/199701.html>
- 黃厚銘（2005）。SSCI、TSSCI與臺灣社會科學學術評鑑制度。**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31（1），34-44。
- 黃毅志（2008）。國內教育學門教育學術期刊評比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委託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完整報告。<http://www.nsc.gov.tw/hum/lp.asp?ctNode=1144&CtUnit=813&BaseDSD=7>
- 黃毅志、曾世杰（2008）。教育學術期刊高退稿率的編審制度、惡質評審與評審倫理。**臺東大學教育學**

報，19（2），183-196。

■ 黃毅志（2010）。當前國內教育學術期刊編審制度之檢討：教育學者如何在良性學術互動中集體成長？**教育研究學報**，44（10），1-20。

■ 管中閔與于若蓉（2000）。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的建置概況，

人文及社會科學簡訊，3（2），66-70。

■ Garfield, E.（1955）Citation Indexes for Science: A New Dimension in Documentation through Association of Ideas. *Science*, 122（3159），p.108-11。http://garfield.library.upenn.edu/papers/science1955.pdf

¹ 若再包含沒有申請（含多年期計畫案學者）的人數與博士後研究人員，則學門的研究人員還會更多。本文以低估數字，保守推估，卻也顯示這個粗估的數字背後可能顯現更窘迫的困境。

² 這只是一個粗估的數字。教育學門裡還可細分不同的次領域，次領域學者群規模也不同。

³ 請參考社科中心歷年來 TSSCI 的收錄名單，網址：
http://www.hss.ntu.edu.tw/database_tssci_4.html

⁴ 像這類問題我們都可以進一步問我們究竟是要維持多元學術研究的生態平衡？還是建立學術中心與階層？

⁵ 請參考黃毅志（2008）國內教育學門教育學術期刊評比研究。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委託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完整報告。
<http://www.nsc.gov.tw/hum/lp.asp?ctNode=1144&CtUnit=813&BaseDSD=7>

⁶ 2005 年 TSSCI 期刊將正式與觀察名單合一，2013 年據聞國科會將朝擴大收錄期刊方向發展。



臺灣學術界教育學門 TSSCI 制度衍生之問題與批判

劉世閔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一、緒論

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Taiwan Social Sciences Citation Index, TSSCI）為臺灣優良期刊資料蒐錄來源，係為彌補國內優良期刊的遺漏缺失而誕生，TSSCI 的引用文獻（Citation）或參考文獻（Reference）可用來研究各學科學者使用文獻的特性、學術貢獻，以及和其它學科間互相交流的情況等（鄭麗敏，1994）。

臺灣自 1992 年起，引入美國科學引文索引（Science Citation Index, SCI）暨社會科學引文索引（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 SSCI），改變了臺灣的學術評價系統，SCI 與 SSCI 是在全世界廣泛被接受如同一篇相關文獻的文章其影響力最權威的指標（Liao, Lin, & Liao, 2011）。兩者是打破國家、語言、出版界，以全球出版界為主，較能確保其信譽及公正性（高銘志，2008）。SSCI 由於資料庫很大，只根據各期刊平均每篇被引用次數，就能評估各期刊學術水準（黃毅志，2010）根據 Baumann(2002)的統計，SCI 包含 3700 種期刊，SSCI 則有 1700 種以上。

TSSCI 的設立則是臺灣社會科學領域試圖建立自身評量標準的努力（黃厚銘，2005）。1998 年年底，臺灣 TSSCI 系統共分中國文學、外國文學、語言學、歷史學、哲學、藝術學、社會學、傳播學、人類學、教育學、心理學、法律學、政治學、經濟學、管

理學與區域研究等十六個學門的評序報告。期刊引用檢索包括三類指標：總引用次數、每百萬字引用次數與每百篇論文引用次數，經過這些評比。西元 1999 年 7 月國科會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召開第一次執行委員會，籌劃建置 TSSCI 資料庫。由社科中心、中山大學與中正大學資訊系負責規劃資料庫的雛型以及設計資料庫系統程式。第二年起，資料庫系統後續的維護及設計則委由中央研究院資訊研究所負責。至於來源期刊論文、引用文獻資料的收集與建檔等工作，由淡江大學負責督導執行（尤千儀，2009）。

西元 2000 年 10 月社科中心正式公布首次 TSSCI 名單計三十種期刊，包括正式名單與觀察名單，並說明篩選期刊之程序。被收錄進去的期刊其編輯具有一定的格式、標準，想當然也是必須經過一連串嚴格審查後才能被刊登。TSSCI 的設立旨在提供有效評估臺灣社會科學研究發展的量化指標，通過分析臺灣社會科學核心期刊的被引用情況，展示各學術期刊的影響力，通過分析科研人員被引用的情況，評估其研究績效。數據庫計畫分為三部分：期刊論文索引（Source Index）、引用文獻索引（Citation Index）與期刊引用報告（Journal Citation Report）。之後，分別於西元 2002 年 4 月、2003 年 10 月與 2004 年 10 月進行調整（尤千儀，2009；陳紅，2006）。

當中綜合類的學報逐漸減少，而

專業期刊越來越受到青睞。但論文之目的只在求真還是求美？是藝術還是科學？學術著作適合以量化數據檢視論文品質，且當成評量論文品質之參考？

二、臺灣學術界 TSSCI 制度衍生之問題

根據文獻，本文分別說明 TSSCI 收錄偏好與研究類型，國家力介入，高退稿率等同高品質的迷思，審稿期間曠日廢時，入選期刊財務負擔沉重暨馬太效應讓期刊產生兩極化。

(一) TSSCI 收錄偏好與研究類型

在歐美，量化研究的因電腦與統計軟體的發展早於質化研究，儘管這幾年來質性研究逐漸受到正視，但以臺灣學術界結構而言，七〇、八〇年代學成者，顯然偏重量化研究，而九〇年代以後學成者，雖言質性研究者增加不少，但學術界的投審倫理，「以高審低」的原則讓新進質性研究者吃了不少悶虧。

根據唐震、謝宗憲（2009）的調查 2000 年到 2005 年的 TSSCI 作品顯示，臺灣 TSSCI 制度利於量化研究。以樣本數目而言，個案型作品，難以在 TSSCI 期刊頭角崢嶸或不被青睞，由於個案型研究多屬於質性研究，中樣本與大樣本多需統計分析技術故屬量化研究，由前述統計結果可知，多數期刊仍喜好非質性文章，即便普遍多數研究者均具備量化與質化研究能力，但無論獨立發表或共同發表，均

趨於中與大樣本量化導向。

(二) 國家力介入太深

以 SSCI 或 TSSCI 做為學術評鑑標準的形成背景是來自於理工科系在政府主管機關中的強勢運作（黃厚銘，2005）。根據高銘志（2008）研究說明，民營與公辦民營是國際期刊常見的模式，目前 SSCI 制度由私人經營（係 Thomson scientific）並執行認證、發展時間長、服務社群大。非英語系國家的民營出版社經營 SSCI 之模式（亦即均為民營出版），採取「民營負責經營；公營研究機構負責認證」之方式，但臺灣 TSSCI 制度顯然受國家力與理工科技的思維介入太深，特別是中研院與國科會。

(三) 高退稿率等同高品質的迷思

黃毅志、曾世杰（2008）的研究指出，退稿率的規定都免不了讓人留下「高退稿＝高水準」的看法，亦即退稿率愈高，愈容易在期刊評比中得高分，而能擠入或保住 TSSCI 期刊名單之列。這種高退稿率等於高品質的迷思，使近年 TSSCI 期刊退稿率高漲，每期出版論文篇數愈來愈少，以致於每年出版的教育學門 TSSCI 期刊總篇數持續下降，從 2004 年的 183 篇降到至 2007 年的 162 篇（黃毅志，2008）。過度的退稿率使投稿者漸生膽怯，對學術發展影像甚深，同時也可能有遺珠之憾。

(四) 審稿曠日廢時，入選期刊財務負擔沉重

近年來，國內 TSSCI 的建置與鼓吹，讓學者們將重心一窩蜂往此指標邁進，而審查曠日廢時，新興的概念與創意可能因而延宕，負責相關期刊的單位因沉重的審查經費而紛紛祭起收費制度，以減輕審查刊物所屬機構的負擔；相對的，非此族類的期刊則因乏人問津，最後逐漸消失或轉型（劉世閔，2013）。投稿膨脹的刊物，審查業務量陡增，財務花費不貲，大量文章的湧進讓審稿時間拖延，刊物本身的財務陷入赤字，新穎創新的作品會因審查作業耗時而延宕。

（五）馬太效應讓期刊產生兩極化

馬太效應語出《新約聖經·馬太福音》的故事，說明勝者全取，敗者被剝奪到一無所有的效應（Bensman, 2007）。由此觀點評論臺灣 TSSCI 制度，期刊一旦入選，聲望馬上水漲船高，而未入選者，則逐漸因乏人問津而衰亡。這種全有或無的現象讓期刊逐漸邁向兩極端。

三、批判

本文針對 TSSCI 制度的實施後提出四點批判：臺灣學術功利導向風起，研究迎合期刊口味，研究在規準與多元間的矛盾暨本土教育研究與英文霸權間的弔詭。

（一）學術功利導向風起

臺灣學術界重理工、輕人文的現象是個不爭的事實，以理工的思維的評鑑人文，更可以看見這樣霸道的思

維運作的荒謬。臺灣自實施 TSSCI 結果後，改變臺灣既有的編審、出版與經營模式，此制度也逐漸成為臺灣評鑑機構與個人研究水平的依據。TSSCI 逐漸成為教職人員升等的指標，各高等學校也紛紛祭起高額獎金以挖角作品收錄較多的作者，他們深信這些索引的篇數是學校品質的保證，發表在上述指標的文章，更可以獲得學校的經費獎勵，作為學校的招牌與門面。

（二）研究迎合期刊口味

臺灣實施 TSSCI 制度後，因為多校結合獎勵金與聘任等措施，使多數撰稿人在「出版或滅亡」（publish and perish）的宿命下，投稿也出現一股異常現象，投稿者被迫趨炎附勢地討好審稿人，最後導致刊物特色模糊。

如同 Baumann（2002）指出，研究的出版已對研究生涯評鑑、研究機構與研究計畫的補助金造成影響，「出版或滅亡」是種學術生命的殘酷事實，此片語指出出版研究成果的重要性。若沒機會出版在「正確的」期刊，某些國家的個別研究者難以取得終身聘任，且終身聘任研究者對研究團體具有重要性。然而，大學的任務有三：即研究、教學與服務。若大學教職員過度重視研究而輕忽教學與服務，易使大學之職能偏重研究而失衡。

（三）規準與多元間的矛盾

TSSCI 可以了解臺灣研究結果與趨勢，也可看出各期刊的影響力，然而，以量化數據做為衡量期刊品質的

指標，過度偏信數據的結果，可能使高校人才甄拔、論文優劣，逐漸演變成學術階層，雖言數字會說話，數字也可能說謊話，學術的方向應該規準化還是多元化？學術越加嚴謹收錄的標準越趨一致，未符規準者無異被判為異端，最後學術界只好「I」鴻遍野，問題是哪個方向才是主流？哪個方向該被視為異端？學術應該一統江湖還是多元發展？

（四）本土教育研究與歐美霸權間的弔詭

教育學是一門應用科學，沒有本土土壤的扶植，無法健全的成長，若是發表在國際期刊，除增加臺灣的曝光度外，對臺灣本土教育無法建立起化性起偽的作用，且對這塊土地的作用影響不大。

臺灣的 TSSCI 制度如同臺灣學術變形的九品中正制度，位列 TSSCI 者，是學術叢林的主流刊物，將國內少數較佳的期刊利用此制度予以黃袍加身，以國科會為例，學門的補助會因學門的強弱而補助不同，然而，沒有本土研究，教育就會失根；沒有國際視野，同樣會讓臺灣教育囿於閉門造車。由於 SCI 與 SSCI 是歐美以英文撰寫的優良期刊，而教育必須深耕於本土才有意義，若寫作的用意旨在能上 SSCI，卻不問論文是否經世致用？那麼，這樣的思維與魏晉南北朝的駢文一般，只問華麗絢爛，卻不管文以載道？

以目前臺灣一些大學對教師研究

獎勵方案觀之，顯然地，教授們的 SCI 與 SSCI 作品比 TSSCI 可獲得獎助更多，這些指標也常被當成他們升等或聘任之依據。這樣的差距，只是讓臺灣學者誤解 SCI 與 SSCI 才是學術九品中正制度的上品，TSSCI 充其量只不過是中品，而未列名者則莫名其妙淪為下品，如同上述 Baumann（2002）的統計兩者蒐羅的作品皆數以千計，但臺灣教育類 TSSCI 作品卻寥寥可數，臺灣學術界的崇洋媚外自清末迄今並未稍減，此制度只是更打壓民族自信而已。

學術分級旨在提升高等教育的研究方法與水平，但 TSSCI 的馬太效應讓光芒聚焦於某些被欽點的期刊，而讓其他期刊相對黯然失色。誰來欽點？為何欽點？以何為據？卻較少被人關注。當人為制度加上功利主義的加持，讓學術評鑑結合升等時，如此，原意讓學術上臻理想，卻也可能招致災難。獨尊 SCI、SSCI 與 TSSCI，罷黜百家後，臺灣學術界會如何發展？高退稿率是否等同高品質？本文認為 TSSCI 制度的實施，如同盧梭在《愛彌兒》一書提到：凡來自天然的都是好的，一經人手就壞了。期盼未來臺灣學術界仍能百家爭鳴、百花齊放。

參考文獻

- 尤千儀（2009）。**經濟學合著趨勢之探討—以TSSCI經濟學門類為主**（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經濟學系，埔里。
- 唐震、謝宗憲（2009）。以TSSCI

- 爲例探討學術共同著作現象。《企業管理學報》，81，43-83。
- 高銘志（2008）。TSSCI的迴響。《知識通訊評論》，67，66-66。
 - 陳紅（2006）。臺灣文科期刊學術評估機制研究。《廣東社會科學》，3，65-70。
 - 黃厚銘（2005）。SSCI、TSSCI 與臺灣社會科學學術評鑑制度。《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31（1），34-44。
 - 黃毅志（2008）。當前國內教育學術期刊編審制度之檢討：教育學者如何在良性互動的學術生態中集體成長？。《教育研究與發展》，44（1），15-19。
 - 黃毅志、曾世杰（2008）。教育學術期刊高退稿率的編審制度、惡質評審與評審倫理。《臺東大學教育學報》，19（2），183-196。
 - 劉世閔（2013）。同儕審查、人情與馬太效應。《臺灣教育評論月刊》，2（9），27-32。
 - 鄭麗敏（1994）。近20年臺灣地區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期刊論文引用參考文獻特性分析-上。《教育資料與圖書館學》，32（1），94-118。
 - Baumann, H.（2002）。Publish and perish? *Journal of Industrial Ecology*, 6(3-4), 13-26. doi: 10.1162/108819802766269511
 - Bensman, S. J.（2007）。Garfield and the impact factor. *Annual Review of Inform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41（1），93-155. doi: 10.1002/aris.2007.1440410110
 - Liao, W. P., Lin, T. M. Y., & Liao, S. H.（2011）。Contributions to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RFID）research: An assessment of SCI-, SSCI-indexed papers from 2004 to 2008. *Decision Support Systems*, 50(2), 548-556. doi: <http://dx.doi.org/10.1016/j.dss.2010.11.013>



教育學門 TSSCI 期刊評比制度之省思

黃宗顯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系教授

國立臺南大學教育學院院長

國科會 1997 年委託馬信行教授進行教育學門學術期刊評比計畫，之後建立了教育學門 TSSCI 期刊評比制度。幾年來，此一期刊排序制度，對於教育學界著實產生許多重大影響。例如，各大學紛紛獎勵其教師在 TSSCI 期刊發表論文；教師申請國科會研究計畫時，個人近五年之著作若列有 TSSCI 期刊論文，有利於其在「具有嚴謹審查制度之優良學術期刊論文」項下之評分；有些大學之系所規定教師需有 TSSCI 期刊層級之論文才可提出教授升等申請；有無 TSSCI 期刊論文且被一些系所列為選聘教師之重要考量；為數不少的教育學術期刊努力追求列入 TSSCI 期刊名單，在審查稿件及編輯時力求品質提昇，甚至在審查意見表註記「本刊將申請 TSSCI 期刊，請從嚴審查」。TSSCI 期刊評比制度實施以來，對於教育學界的影響可見一斑。

從前述教育學門 TSSCI 期刊之影響，可知此一期刊評比制度之實施，明顯的具有促進各教育學術期刊建立嚴謹審查制度及重視期刊論文品質之優點。其可以讓教育學者明確了解哪些期刊被評為優良期刊，做為鼓勵自己提昇研究論文品質和將 TSSCI 期刊視為論文投稿的理想選項之一。TSSCI 期刊的嚴謹審查制度，亦有為讀者進行論文品質初步把關之功效。然而，此一制度實施以來，亦有專文指出其出現之問題，諸如：TSSCI 的資料庫

太小，以致國科會原先想藉各期刊論文被引用次數，評估各學術期刊及學者影響力的目的並未有效達成；產生教育學門 TSSCI 期刊需具有高退稿率的迷失，刊登的論文愈來愈少；審查時程緩慢冗長，審查意見語意含混、嚴詞傷人、缺乏建設性；因經費不足，藉簡便之預審制度退稿；未建立投稿者申訴制度等（黃厚銘，2005；黃毅志、曾世杰，2008；黃毅志，2010）。

針對教育學門 TSSCI 評審制度的問題，有的學術期刊已謀求改善，例如，建立隨到隨審制、審查進程公布在期刊網站供查閱、敦請審查者提供一定字數之建設性具體審查意見、建立投稿者付費和申訴制度等。惟就筆者管窺所得，教育學門在實施 TSSCI 評比制度的情況下，仍有以下幾點可再省思留意：

首先，教育學門在進行 TSSCI 期刊評比時有其缺陷可再改善。筆者曾先後接受兩次期刊評比之問卷調查。問卷皆羅列一長串期刊名稱，填答時著實難以對每個期刊皆十足熟悉，而能完全給予客觀之評等。第二次問卷調查雖已增列「不熟悉，無法填答」之選項，但填答時對於大部份期刊之論文，由於並未有過全盤性之完整分析，實難以確切回答。相信許多填答此問卷之學者亦有此種情形。如此，填答之結果與事實真相或仍有距離。故而，未來再進行教育學術期刊評比

研究時，宜考量學者需對單一期刊有一定程度之了解，才能進行對該期刊之評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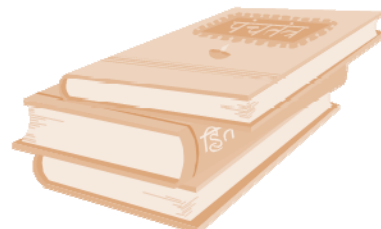
其次，針對 TSSCI 期刊論文的學術研究成果宜再探究。TSSCI 期刊制度建立已有多多年，針對長期被列為 TSSCI 之期刊，宜對其所刊登之論文進行整體性之探究分析，以進一步了解其論文，在各學術領域的開創性和突破貢獻樣貌。如此，有助於反省和突破 TSSCI 期刊的拘迷。

最後，針對 TSSCI 期刊論文被用為論斷學術研究成果主要判準的現象，宜加檢討。已有學校將 TSSCI 期刊論文列為教授升等的必要條件，有些國科會論文計畫審查者，亦會將申請者有無 TSSCI 期刊論文，列為是否給高分的憑據。此種情形無形中促使

TSSCI 期刊成爲一種學術上的宰制角色，其有害教育學術發展的危險性一面，宜被省察。歷來許多影響教育深遠的著作皆是專書，而有些未刊登在 TSSCI 期刊的論文，其學術創見和貢獻亦令人稱許。顯然，評斷學術研究成果宜著眼於著作之品質，而非僅以發表的期刊爲判準。

參考文獻

- 黃厚銘（2005）。SSCI、TSSCI 與臺灣社會科學學術評鑑制度。《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31（1），34-44。
- 黃毅志、曾世杰（2008）。教育學術期刊高退稿率的編審制度、惡質評審與評審倫理。《臺東大學教育學報》，19（2），183-196。
- 黃毅志（2010）。當前國內教育學術期刊編審制度之檢討：教育學者如何在良性學術互動中集體成長。《教育研究學報》，44（1），1-20。



TSSCI 資料庫引文分析的目的與應用之初探

黃嘉莉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教授兼實習輔導組組長

中央研究院於 2013 年 1 月公布《高等教育與科技政策建議書》，直陳臺灣經濟發展的困境之癥結，在於我國人才供需失衡，產業結構過度集中且附加價值低，以及科研發展未顧及產業需求等問題。雖然此建議書從國家經濟方向闡述我國在人才、科技與經濟三層面鍊結的斷裂情形。但卻也深刻的提到高等教育中，一味追求研究論文績效、相互競逐論文引用係數、學術風氣炒短線、迎合單一化教師評鑑與分級評鑑的現象，而這樣的現象指出高等教育機構重研究輕教學、重理工輕人文、重學術輕技術及實務、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專書發表萎縮、論文以熱門主題進行研究原創性低等問題，不僅無法培育多元領域的人才，也使得產業需求端與高等教育供應端的斷裂（中央研究院，2013）。中央研究院的建議書著實描繪出高等教育研究人員汲汲於刊登在 SSCI 與 TSSCI 的現象，而忽略高等教育人才培育以及研究社群連結的重要性，在 Hardré 等人的研究（2011）也獲得支持。上述現象道盡現今兩種大學學術研究的循環，一為遊戲規則的建立產生象徵地位連動著經濟資本，另一為監控機制的建置促成自我規訓的主體。

首先，遊戲規則的建立產生象徵地位連動著經濟資本。無論是在 SSCI 或 TSSCI 的文章，都是教育部、各大學、國科會等機構，以記點方式獎勵所謂研究具有品質的學者，當大學教

師因此而獲得了正向獎勵，不僅獲得學術研究具有品質的象徵地位，亦可獲得研究經費或加薪或升等，更可讓學者獲得行政職位或其他更高地位的職務。也因為遊戲規則的建立，使得填寫當各種教師評鑑或升等或年度績效表現等表格，呈現每年度的學術表現，表格形成一種監控的機制，大學教師莫不成為被規訓的主體，從學術研究的數字監視自身的學術表現，從而在此循環中，或反抗、或另有堅持、或順應。

無論 SSCI 或 TSSCI 都因上述的制度而獲得重視，教育學門學者在期刊標的的選擇上，會以收錄於 SSCI 或 TSSCI 為首要考量。然而，相較而言，對於教育學門的學者而言，SSCI 會比 TSSCI 更具有吸引力。此乃 TSSCI 期刊在審查流程與評審意見上，如黃毅志與曾世杰（2008）所言有惡質評審的現象，包括「高退稿率＝高品質」的迷思。類似的評審問題，同樣出現在林亮雯（2013）的實徵資料上，突顯出 TSSCI 中教育學門現存的問題，而引起黃毅志（2010）對於教育學術期刊編審制度的反思，並且期許教育學者能在良性的學術互動中集體成長。

TSSCI 係為「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資料庫」（Taiwan Social Sciences Citation Index, TSSCI），溯源其成立之初衷，在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2000）的《中華民國人文社會科學

白皮書》中，直陳為促進良性競爭的自我管理機制，作為人文社會學門評比之參考依據，以及作為獎勵與汰劣學術期刊以及激勵研究人員之依據。白皮書所規劃之學術評鑑策略，也落實於 2000 年公布 TSSCI 期刊名單後。相對而言，收錄 TSSCI 資料庫的期刊，在朱敬一與王汎森（2002，頁 9）的界定中，是一種期刊品質的某種評定，以供評審者事後參考，也供受評人事前投稿目標選擇的參考。可見收錄於 TSSCI 期刊的用意在於其品質，可供投稿標的之選擇。但是收錄 TSSCI 的期刊評比以及品質之間，似乎並非單純的僅為界定期刊或文章品質之用，儼然已有學術發展取向的派閥之趨勢（黃厚銘，2005）。相對而言，非列入 TSSCI 期刊，卻有高度流通率之期刊或文章，具有較高引文數據，是否即有較不具品質之虞。

再進一步探究 TSSCI 建立之目的，在於建置臺灣出版的社會科學核心期刊引用文獻資料庫，並且提供有效評估社會科學研究發展之量化指標。此指標將會用來分析臺灣核心社會科學期刊被引用情形，以了解各學術期刊之影響力，並且了解社會科學研究人員之論文在國內被引用的情形，以評估其研究績效。但如探究「引文分析」（citation analysis）的概念，係指利用資訊科技分析對象的引用或被引用現象及其規律進行分析，因而引文分析的功能可包括作為圖書書籤、人類智慧傳承連結、追蹤主要研究影響與效果、其他研究影響的資訊（王梅玲，2005）。引文分析對於教育學門的知識累積與知識結構間的連

結，有十足的應用價值。但上述遊戲規則的制訂，引文分析則是應用在評鑑學術期刊的影響力以及研究人員的研究績效。在重視學術期刊的影響力以及研究績效上，是否能對教育學門的知識累積與知識結構的連結有相對等的效益，是值得探討的議題。

如 TSSCI 係為促進良性競爭的自我管理，但因資料庫的收錄依照「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引文索引核心期刊」基本評量標準，從基本標準中如出刊時間、排版、格式等形式條件的規範，則列入 TSSCI 的教育學門期刊，就不會僅限於 9 種教育學門期刊。但因加入品質的評審，使得 TSSCI 收錄教育學門期刊數量有限。為此得去思考什麼是有品質的期刊？如何選擇有品質的期刊？如果僅是根據基本評量標準，那麼應廣納符合標準的期刊。然而，在基本標準外，品質的主觀評審或審查會議是否即可決定期刊的品質？是值得探討的議題。

TSSCI 是以期刊引文的概念來評估期刊的品質，然而期刊的整體品質不能完全代表文章的影響力，有些文章雖然刊登聲譽卓越的期刊，但卻乏人問津，有些文章雖刊登在普通期刊，但卻有較多的引用次數（蘇國賢，2004，頁 148）。顯然，每篇文章的引用次數比起列入 TSSCI 期刊作為研究品質的指標，更具公信。況且引用次數絕非僅有收錄在 TSSCI 期刊才能計數，諸如 Google Scholar 外，還有由 Elsevier 建置的 Scopus，都能藉由科技計數引用次數。如引文分析對學術領域的累積性研究與發展，包括研究的

主題、研究方法、詮釋的取向、成果的累積等具有分析上的助益，則至少應將 TSSCI 回歸資料庫的角色，在教育學門應該廣納各種通過基本評量標準的期刊。雖然收錄於 TSSCI 的期刊，除引文分析外，客觀區辨期刊與論文的品質也是重要考量，但至少除基本評量標準外，也應可公開收錄的會議紀錄與主觀評量的意見，讓決策過程透明化。此公開的作為，可降低外界對於 TSSCI 收錄評選的疑慮。

就如 SSCI 不是唯一評估學者研究績效的方式，TSSCI 也不是唯一一種評估臺灣教育學門學者的研究品質與生產力之方式，為教育學門知識的累積與流通，引文的分析更絕非僅有收錄於 TSSCI 一途，而應有更為多樣與多元的途徑，讓教育學門的學者能夠在學術互動中集體成長。

參考文獻

- 中央研究院（2013）。**高等教育與科技政策建議書**。臺北市：作者。
- 王梅玲（2005）。大學研究評鑑與引文分析應用。**圖書館與資訊科學**，15（1），5-13。
- 朱敬一、王汎森（2002）。人文社會學門的評審原則。**人文與社會簡訊**，4（3），7-10。

-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2000）。**中華民國人文社會科學白皮書**。臺北市：作者。

- 林亮雯（2013）。**教育學門大學教師對 SSCI 學術評鑑制度之認識與回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博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黃厚銘（2005）。SSCI、TSSCI 與臺灣社會科學學術評鑑制度。**圖書館與資訊科學**，31（1），34-44。

- 黃毅志（2010）。當前國內教育學術期刊編審制度之檢討：教育學者如何在良性學術互動中集體成長？**國立臺南大學教育研究學報**，44（1），1-20。

- 黃毅志、曾世杰（2008）。教育學術期刊高退稿率的編審制度、惡質評審與評審倫理。**臺東大學教育學報**，19（2），183-196。

- 蘇國賢（2004）。社會學知識的社會生產：臺灣社會學者的隱形學群。**臺灣社會學**，8，133-192。

- Hardré, P. L., Beesley, A. D., Miller, R. L., & Pace, T. M. (2011). Faculty motivation to do research: Across disciplines in research-extensive universities. *Journal of the Professoriate*, 5（1），35-69.



與 TSSCI 同樣需關注的議題： 研究品質與教育實際影響力

林明地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教授

近年來，許多教育研究者關注研究論文發表空間常受到政府獎勵措施與評鑑（比）系統有形無形的引導（壓迫），導致政府、大學與部分學者們只重視 TSSCI 期刊文，而相對較不重視學術專書、專書論文及其他非 TSSCI 期刊文章。偏偏 TSSCI 期刊數量又不夠多，其它期刊想要進入 TSSCI 期刊行列，機會並不多，經營不易，民間與政府也不願意投入夠多的經費編輯優質的教育期刊，難怪這麼多注意力會集中在這些重要議題的討論上。

本文從另一個作者認為同樣重要（甚至是更重要）的面向，那就是關注教育研究的品質及其對教育實際的影響力，表示一下個人的看法。

首先，作者認為，不管是不是 TSSCI 期刊文章，其品質與對教育實際的影響力似乎比其是否為 TSSCI 期刊文章來得重要。政府、教育研究學術界、大學以及各級學校成員必須深入了解，究竟讀者閱讀教育的期刊的現況多嗎？其對日常教學與行政實際

的影響為何？為什麼教育實務工作者不認為學術性期刊對他們的教學與行政實務具貢獻與幫助作用？

其次，教育研究者必須針對其所寫文章內容的品質與教育實際貢獻度，深切反思，思考一下它們對日常教學實際的可能貢獻為何？如何吸引讀者閱讀，並願意接受其結論，在其所負責的教室、處室或學校行政加以落實？而非只關注是否為 TSSCI 期刊。

第三，究竟何為品質較好的期刊？其標準何在？教育研究的實質影響力何在？如何探究？學術界與教育實務工作必須有機會進行討論，並稍具共識。

最後，政府（教育部或國科會）可以定期探討（或委託探討）整體與分領域教育研究的實質影響力，進行比較系統、長期的探究，以瞭解優點繼續保持、知缺點並加以改善。



在心靈自由中發展：獨尊 SSCI/TSSCI 期刊學術 評比制度對年輕學者的挑戰

王秀槐

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授

筆者當年獲得博士學位返國服務之際，恰巧恭逢其時，正值國內高等教育開始透過績效考核，競爭性經費等政策手段，引導大學機構針對教師／研究人員建立出版量化指標的考核制度，採用 SCI/TSSCI 等資料庫期刊作為評比標準。國科會率先在學門獎勵與審查標準中強調此類期刊的重要性，各校也紛紛制定各種評鑑，升等，論文獎勵制度，均以 SCI/SSCI 期刊論文發表數量等次作為評比標準。甚至將期刊再行分等，以區分發給之獎金數額。筆者觀察許多同輩學者從從未聽聞 SCI/SSCI 等術語，到耳熟能詳，如數家珍，成為該等期刊的經常投稿者，審查者與刊登者，此一歷程乃真實展現年輕學者如何受到學術評比制度影響而社會化的過程（socializing process）（陳光興，錢永祥，2005）。

事實上，建立期刊論文資料庫有其優點，包括：建立學術領域的共同發表平臺，便於查詢論文引用率，方便彼此引用（cross-referencing），以建立公信力，更進一步提升學術品質。但問題在於，過去這十年來學術評比與獎勵標準過於單一化，獨尊某類期刊，造成學者競相撰寫論文，投稿該等期刊，一方面以短小輕薄論文衝數量，較難有系統性思考，另一方面也造成非 TSSCI 類期刊的萎縮，不利於學術發表平臺的多元發展。

而這個制度最大的問題，乃在於對年輕學者學術志向之建立可能造成的負面影響。在年輕學者即將展開其一生學術志業的開端，用過度窄化的（量化）指標限制其發表形式與平臺，並要求短期速效，將學術工作窄化為論文發表，更進一步窄化為 SCI/SSCI/TSSCI 期刊論文發表，對其學術生涯視域與發展產生一種慣性的箝制作用。在此一制度的形塑下，年輕學者在服膺這樣的學術遊戲規則多年後，究竟是否能跳脫這樣思維的框架，追求真正學術心靈的自由，值得觀察（吳清山，2011；周祝瑛，2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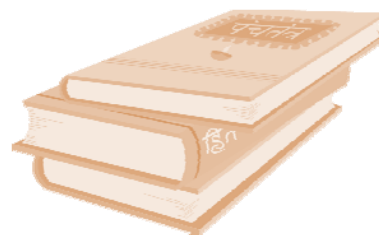
筆者恭賀一位甫升等成功的同仁的賀詞為：在心靈自由中享受並興盛（Now enjoy and prosper in freedom）。在此所指的「自由」（freedom），已非過去威權時代外力干預或政治箝制下所爭取的學術自主，乃是學者心中已然內化的那把無形的學術評比的尺。如何跳脫窄化的學術評比指標與制度，能在心靈自由的狀態中進行重要，有意義，對社會有真正影響力（social contribution index）的研究，是值得吾輩深思的問題與持續努力的方向。

參考文獻

- 吳清山（2011）。正視臺灣學術研究評比的迷思。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2），2-5。

■ 周祝瑛（2012）。教育部長說：未來大學評鑑要去指標化，是真的嗎？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10），72-73。

■ 陳光興，錢永祥（2005）。新自由主義全球化之下的學術生產。**臺灣社會研究季刊**，56（5），179-206。



TSSCI 與我

單文經

中國文化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授

一、

月前，本刊輪值主編諸君第一次函邀本人就「TSSCI 問題檢討」一題撰文。當時，本人自忖，作為一 TSSCI 學術期刊的「順民」，雖然難免偶然導致退稿，只要勤於寫作，把握論文品質，終會有所「斬獲」。是以並未有所反應，逕自忙著趕其他的文稿！

前些日，又獲諸君來函催稿。心想，既未應允寫稿，何來「催稿」之有，乃回以手邊多件文稿待趕，歉未能應邀寫稿。其實，心裡的想法還是，與其費時費心談什麼「TSSCI 問題檢討」，不如省下時間趕著寫稿去吧！

不一日，又獲諸君來函催稿，稱老兄若再不賜下大作，則可能「開天窗」云云。這下嚴重了。其一，本人姓「單」（與「善」同音），一向與人為善；人家有難，若再不伸出援手，說不過去。其二，本人為某期刊輪值主編時，催稿諸君曾予大力協助，如今，我若不能以文稿回報，我這「善」姓，可得改姓了！

基於這兩點原因，我開始注意「TSSCI 問題」了，又上網找了若干篇討論此一問題的文章，自覺好像可以寫些東西，應個急了。但是，我還是不敢回報催稿的諸君說我可能會試試看。因為，手邊確實有三篇在十一月份要發表的論文，還正在「困獸猶鬥」之中，不敢再惹「稿」上身。

或許是「欲助人者，天恆助之」。原本預計在四天的中秋假期完成前述三篇論文中的一篇，結果，二天半的時間即「刊就」（日文譯音，「搞定」意），才敢着手撰稿。

二、

想想，我這大半輩子，從 1970 年大學二年級起，第一次投稿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學生會所辦的《今日教育》以來，業已 43 年囉！所刊登在各種期刊，或是各種專書的文章，不下二、三百篇。這些文章，絕大多數是學術性的論文，亦有少數是書評或是評論，或是紀念性質的文章。

記得早期，我的文章，不論是期刊論文，或是專書論文，不論是受邀撰寫，或者是我主動投稿，好像交了稿，過一陣子，就刊登出來了。有的還給予相當豐厚的稿費，對於一個只有我一個人有薪資收入的四口之家而言，還真是不無小補。我所想說的是，那時候的論文刊登與否，好像是負責編務的朋友，可能是主編或總編輯，也可能是編輯委員會，就作了決定，好像少有什麼「審查制度」，尤其沒有像現在這麼複雜、這麼嚴謹的「審查制度」。

我還記得，我的學術著作真正接受「審查制度」約制，應該是在 1984 年，我以 1982 年出版的《道德教育初探》一書，獲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

會的甲等獎勵。這本書是將我在 1980 年完成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道德判斷發展與家庭影響因素之關係〉，再加上我在 1978 年至 1980 年之間在《今日教育》上所發表的文章四篇，以及另兩篇文章合編而成。這是在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的獎勵制度之下，通過匿名審查而獲得通過的第一份著作。

自在 1984 年以至 2000 年，這十五、六年間，我有二度因獲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的贊助出國進修，因而依規定不得提出此種以學術研究成果核發獎勵的申請案，其餘各年度皆或以期刊論文（主要發表在《今日教育》、《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集刊》及《師大學報——教育類》），或以專書論文，或以專書，連續獲得獎勵。當然，這些都是經過匿名審查通過後，方才獲得的獎勵。

我之所以說這些看起來似乎與 TSSCI 這個主題無關的陳年往事，是因為之前的臺灣學術界，少有針對期刊論文設置的審查制度。一直到二十世紀最後若干年，臺灣的學術界才開始參考國外 SCI 及 SSCI 等的作法，正式建立一套制度。而 TSSCI 這套「提供有效評估社會科學研究發展之量化指標」為目的之一的「人文及社會科學學術期刊評比制度」（吳淑真，2011），也是在那段時間才開始的。就教育學門而言，2000 年時，刊登我的〈析論抗拒課程改革的原因及其對策：以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為例〉論文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集刊》，與另二本教育類的學術期刊

《師大學報——教育類》及國立政治大學的《教育與心理研究》等三者，才正式列入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人文與社會處所公布的《臺灣社會科學引文索引》（TSSCI）資料庫中。

自 2001 年，以迄我赴澳門大學任職的 2005 年，這一段約五年的時間，我一共有八篇論文通過匿名的雙盲審查，發表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集刊》、《師大學報——教育類》及《教育研究與資訊》三本列入 TSSCI 正式名單的教育類學術期刊之中，其中有六篇論文是我獨力完成的。2005 年至 2010 年間，我在澳門大學任職不足五年的時間內，所發表的論文多刊登在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及國外出版的學術期刊或是專書之中，其中，有五篇是發表在中國大陸的 CSSCI 正式名單的教育類學術期刊之中。

2010 年返回臺灣的工作崗位後，到目前為止，我仍然一如往常，勤於寫作。然而，或許是臺灣的學術論文審查制度，無論在投稿、審稿、改稿、刊登的文化丕變，以致近三年的時間，我才發表了一篇論文在列入 TSSCI 正式名單的學術期刊之中。還有一篇已經通過匿名的雙盲審查，即將在一本專書中刊登。另外，還有一篇自今（2013）年初投稿某列入 TSSCI 正式名單的學術期刊，迄目前為止仍在審查中。而這段期間我已經有遭致四分期刊、一共四次「退稿」的經驗；而且，都是還未進入正式審查，即已經遭致「退稿」。而那一篇正在審查中的論文，也已經來來回回修改了二次，答辯說明所積累的文字已經快和論文

本身一樣多了；不過，看來也是「凶多吉少」了！

這是我過去，也就是在 2005 年離開臺灣之前，從未曾有的經驗。過去，我發表在 TSSCI 或是 CSSCI 的十三篇論文，除了在預審階段遭致退稿、經過申復之後而「復活」的一篇之外，全都是在投稿之後，三、五個月即接受，而且從未發生過退稿或修改的情況。

如今，我也有了這樣的經驗；所以，或許可以由這些經驗看出一些問題。

三、

現在回想起來，當時在預審階段即對我施以「毒手」，把我投遞的文稿處以「退稿」極刑的那位朋友，其實應該是我的「貴人」。

這讓我想起，老友劉墉的《超越自己》大作中提到，他的另一本大作《點一盞心燈》寫作到途中時，有位到訪的朋友看了稿子，給的意見是：「這些東西太軟，缺乏吸引人的力量」。嫂夫人畢薇薇以為，此君乃是出乎嫉妒心而說出的酸葡萄式評論，劉墉亦稍感不悅。然而，劉墉細加檢討後發現，此君所言甚是，乃決定將三十多篇文稿全部捨棄重寫，結果該書竟然成為暢銷且長銷的作品。所以，劉墉說，此君真乃「貴人」也。

我的情況是這樣。我原本並未準備投遞那篇文稿，因為有機會與主其

事者談起，我正在寫一篇什麼、什麼的文稿，其回應曰：汝應試試某期刊。我乃趕緊將該文完稿投遞之。未料，若干時日後，接獲來自助理編輯的書面通知：「經預審負責編輯通知，大作因不合本刊出版宗旨，歉難進入審查程序！」幸好，當時，該期刊還設有申復制度。提出申復以後，編委員另請一位編輯重行預審，然後，才正式進入審查程序，折騰了一段時日，該文乃得以問世。

那時候，即將放暑假，我因為遭致「毒手」所害，一時之間內心極為忿怒；然而，經一段時間調整之後，我決定「化悲憤為力量」，趕緊將另一篇已經思考有年、且已蒐集相當多資料的文稿，以「日夜匪懈」的拼命精神，花費了整個暑假約三個月的時間，把文章趕寫了出來。該文經投遞另一列入 TSSCI 正式名單的期刊，也在隔年春天與那一篇「敗部復活」的拙作，約莫同時刊登出來。同一段期間有兩篇文章登在列入 TSSCI 正式名單的期刊，或許是我在那一年申請行政院國科會的專題計畫時，獲得給予較多主持費獎勵的部分原因吧！真是要感謝那位下「毒手」的朋友，此君已經成了我的「貴人」了。

這一段經驗有三點啓示。其一，期刊初審者應謹慎為之，千萬不可心存偏見；尤其應該對「稿」不對「人」。我這麼說，是因為事後一段時間，我才發現另一位朋友同遭「毒手」，也是經過申復後，才又復活。我們仔細揣摩，才知負責初審而痛下如此「毒手」的可能是對我等有偏見的某君。其

二，期刊編委員應設申復制度，讓獲致不公處理的稿件有復活的可能。其三，就投稿的作者而言，應當再接再厲，愈挫愈勇。

還好，依我這二、三在若干列入 TSSCI 正式名單的期刊編委會「濫芋」的經驗看，目前各期刊的審查制度，比起以前在程序上嚴謹多了，不致於再有由負責在預審階段篩選稿件的一位編輯或審查者，就作出了重大的決定；而且，各期刊也已經積累了許多資訊，在聘請任何階段的編輯或審查者時，都慎重多了。

四、

依我之見，作為期刊編審，應該是以「協助」的立場，為期刊挑選符合一定品質的論文。不過，照目前的情況來看，有些編審「擺出高高在上、要殺要剮的姿態」（黃政傑，2011，頁 3），極為嚴苛地要求投稿者修這、改那，彷彿「中小學教師修改學生作文」（同上）一樣。更糟糕的是，有些編審甚至對於同一領域的學者，極盡挑剔之能事，以致有多位有識之士（黃厚銘，2005，頁 39；葉啓政，2003，頁 20-21）早就多番呼籲，此種學者之間的「相互砍殺」之風，應該抑止。

根本解決之道，是審查者在面對任何的稿件，皆應以「玉成」的態度，也就是要幫助投稿者撰寫達成一定水準的論文。在預審階段，不得已而須「退稿」者，一定要具體說明原因，千萬不可以只是一句「大作與本刊主旨不合」，或者「大作未達本刊要求的

品質」，就要打發了。我所曾接到的幾篇退稿說明，就是這樣；甚至，有個退稿的說明是：依本刊的審稿辦法某一條規定，我們可以從行文中判定作者的身分；所以，很抱歉，只能「退稿」。事實上，我並沒有留下任何足以洩露我身分的文字；負責預審的朋友從題目的屬性，即作了這樣的判定，這是最不服氣的。國內外的學術界似乎都鼓勵學者在從事學術研究時，應力求系統化地積累研究的成果，所以，時間一長久，哪些人在作什麼樣的研究，可能有哪些論文的產出，大概都能判斷出來；復加臺灣的學術界不大，更是容易如此判斷。所以，該期刊審稿辦法的這一條規定，似乎真是不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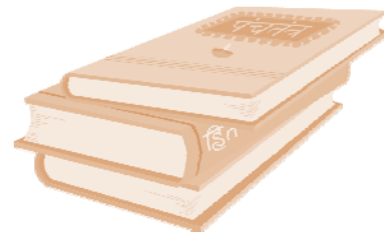
我自己在擔任編審時，即使是在預審階段，我也會在退稿說明上，詳為解釋，大作有哪些優點，又有哪些可資改進之處？大作暫先退稿，如果大作再加些什麼、修些什麼，請再投稿，即有可能為本刊接受；我還會把我在電子檔上所作的註記，委請助理編輯傳予作者參考。在正式審查稿件時，我亦是如此，詳為註記如何修改文句，如何加上某一文獻等等。我甚至有一次，在進行某文稿刊登之前的「品質審」時，很詳細地將一位顯然非本地的投稿者之摘要，就其應把握住的要點，作了一則修改的範例，然後請其參酌修改。在修改回覆函中，此君表示十分感謝與欽服，並稱當主動向朋友們推薦對投稿如此照顧的期刊。如此，助人利己，何樂而不為？

參考文獻

- 吳淑真（2011）。人文及社會科學學術期刊評比制度化之推動。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12（3），頁 12-29。
- 黃厚銘（2005）。SSCI、TSSCI 與台灣社會科學學術評鑑制度。圖書館學與資訊科學，31（1），頁 34-44。

- 黃政傑（2011）。路走錯、快回頭——談大學教師學術評比。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2），頁 1-4。

- 葉啓政（2003）。台灣社會學的知識—權力遊戲。政大社會學刊，35，頁1-34。



論幸福臺灣與教育的意義及目的

黃俊峰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博士候選人

「幸福臺灣」是當今臺灣社會希望達成的願景，但要打造「幸福臺灣」，教育占有極為重要的角色。學校教育是個人所接受的教育活動中，最重要的一環，但是教育的意義與目的究竟是什麼？國家的教育目的為何？而個人接受教育的目的與意義究竟何在？如何藉由教育打造幸福臺灣？以下分別討論之。

一、教育的意義與目的

教育是個人的權利與目的，而教育目的則是扮演教育活動領航者的角色。

(一) 權利與義務

我國憲法第二十一條規定「人民有接受國民義務教育的權利與義務」（顏國樑，1994：139）。許育典（2013）認為教育可為稱為教育基本權，教育是一種權利，規定教育基本權的法令者則稱為法益，國家有義務，去保護人民在實現基本權時，足以對抗他人的侵害，尤其是其他私人所造成的損害或危害法益。

學生是尚未發展成熟的理性個體，無法自我、自主的做出符合其最佳利益的理性決定，因此必須由學生接受教育的主要場所（家庭及學校），及其關係人負起教育的責任，也就是家長、教師及國家對於學生教育基本權的實現，負有參與、協助教育的權利與義務（許育典，1994）。所以接受

教育是個人的基本權利，因為個人具有「學習權」，也可以藉由教育達到「自我實現權」，而家長、學校、及國家則有義務，維護個人的教育基本權。

(二) 教育目的

教育是一種價值導向的活動，因此在教育的價值當中，那些被稱許、認同、而眼前仍未能輕易達成的價值，被規劃為理想；而被稱許、被認定有意義而在眼前可以達成的，則被具體化教育的目的，教育宗旨、教育的標準以及教育的政策等（陳迺臣，1992）。可見在規劃教育之時，教育的目的已先被決定，然後才是教育內容及課程等。

二、國家的教育目的

教育基本法第二條明訂：

人民為教育主體。教育之目的以培養人民健全人格、民主素養、法治觀念、人文涵養、愛國教育、鄉土關懷、資訊知能、強健體魄及思考、判斷與創造能力，並促進其對基本人權之尊重、生態環境之保護及對不同國家、族群、性別、宗教、文化之瞭解與關懷，使其成為具有國家意識與國際視野之現代化國民。為實現前項教育目的，國家、教育機構、教師、父母應負協助之責任（顏國樑，1994：157）。

國家教育的重要目的-在於培養現代化國民，使國家可以永續發展。接受教育是個人的基本權利。並且國家、教育機構、教師以及家長有義務需協助達成學生這個目標。因此影響學生學習者，不只是國家的教育機構（學校、教育人員），家長對學生也具有十分重要的影響力。

培養國民基本教育的國民教育法，在其第一條中，也明確規定：

國民教育依中華民國憲法第一百五十八條之規定，以養成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之健全國民為宗旨（全國法規資料庫，2011）。

國家有其教育目的，但是教育對個人而言，有何目的與意義？

三、個人的教育目的與意義

個人接受教育的目的與意義，在於滿足基本需求、開發潛能、培養能力與追求幸福。

（一）基本需求的滿足

Maslow 認為人天生都有某些基本需求，由下而上是：生理需求（the Physiological needs）、安全感需求（the Safety Needs）、愛與歸屬需求（the Belongingness and Love Needs）、尊重需求（the Esteem needs）、認識與理解的欲望（Desire to know and understand）-亦稱為知的需求（need to know）、美的需求（Aesthetic need）、自我實現需求（the Self-actualization need），低一層的需求獲得滿足後，高一層的需求就會出現，若是某個需求一直無法被滿足，

個體便會變出現精神官能症症狀（車文博，2001；Maslow,1970）。因此個人接收教育，是個人的基本權利，而最後的目的，是希望獲得自我實現的機會及能力，並能過著幸福的生活。

（二）潛能的開發

吳清山（2012）認為教育具有開啓個人潛能與培育人才的功能，因此教育在整個國家建設中扮演關鍵性的角色，個人在接受教育之後，有助於追求幸福的人生。個人的教育目的為何？雖然每個人的目的可能有所不同。但個人可以經由教育，培養能力，以追求個人的幸福。就個人而言，發展個體潛能，達成自我實現（陳迺臣，1992），是個人接受教育的一項重要目的。學歷及資格檢定，是學生取得工作，重要的指標。因此接受教育，是學生追求理想生活的一項重要手段。

（三）能力的培養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在 1998 年國際教育會議提出學習的四個支柱：學習知的能力（Learn to know）、學習動手做（Learn to do）、學習與他人相處（Learn to live together）、學習自我實現（Learn to be）（天下雜誌，2006），2003 年再加入：學習改變（learn to change），變成學習的五個支柱（UNESCO Institute for Education, 2003）。可見能力的培養對教育具有重大的意義。

1998 年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 Amartya Sen，則強調能力的培養，是個人追求幸福的基礎，而其能力取向，簡述如下（王俊斌，2007；戴臺馨，2010，2011；曾瓊禎，2011；1.Sen, 2009）：

1. 功能（function）

是個體認為值得去做與達到各種的事物或是狀態（例如：接受教育、擁有尊嚴、參與社會活動、從事有價值的工作等），功能與社會生活息息相關。

2. 能力（capability）

能力則反映有機會可以達到不同功能組合的集合，可以供個人選擇，去實現這個人自認為有價值、有意義的生活。依照這樣的邏輯，能力集合愈豐富、愈多元，選項愈多，就愈自由，生活也就愈好。

能力代表個體有自由去完成自己所認為的幸福（well-beings），個體要有自由的行動和有能做選擇才足以導向幸福（Sen,1992）。所以教育目的在於培養個人的能力，讓個人有能力追求自己的幸福。

（四）幸福的追尋

達賴喇嘛曾說：

不論我們是否有宗教信仰，我們都在尋找生命中更美好的事物-生活中的這些尋找的行為就是朝幸福邁進」（引自 Noddings,2003：9）。

但什麼是幸福？則必須由自己去定義。John Stuart Mill 認為，個人才能追求適合自己的幸福人生（引自林火旺，2010）。因為幸福的內涵及定義相當複雜，今日的社會科學家通常用主觀的幸福感（Subjective Well-Being）當作幸福的定義（Noddings,2003）。雖然個人幸福由自己去定義，但要追求自己的幸福或理想的生活，必須有適當的環境、足夠的能力和充足機會-教育就是個人能力養成最重要的手段之一；教育也是實現人生理想，最有效、

最重要的工具之一（陳迺臣，1992）。個人有能力後，才有可能擺脫環境的限制，追求幸福及理想生活。

John Locke（引自陳迺臣，1992）認為教育的目的，應該包含培養個體對外環境的興趣，並探討、理解之，個體最後能駕馭環境，擺脫環境的限制。教育的目標固然有很多，但個體追求幸福應居於首要的地位（黃德祥、邱紹一，2012）。要瞭解環境，擺脫環境的限制，追求幸福，要靠個體的努力及教育的力量。但是要擺脫環境的限制，追求幸福，最重要的是個人能力的培養。個人接受教育的目的與意義，在於滿足基本需求、開發潛能、培養能力與追求幸福。

四、幸福臺灣要從教育著手

由以上分析可以了解，國家的教育目的，和個人的教育目的脫節。國家的教育目的，無法滿足個人要借由教育培養能力的目的。教育目的影響課程綱要及教育規劃，因此我國的教育目的有必要再加以檢討及思考。

臺灣教育現場，常以學業成績，做為學校的教育目的，但是學業成績往往不代表能力，因此發生「學無以致用」的問題。以職業教育為例，現代的科技大學，培養出來的科大學生，對企業而言，反而不如以前的高職生更符合企業所需，其原因何在？科技大學培養的學生，從技術人才變成通識人才，也就是說從能力為本的教育轉成以知識傳授為主要的教育，而其科系的設計又與人力市場脫節，造成「產業無人、學成無業」的現象，但反觀以前高職教育，學生以能力導

向為主的教育方式，反而可以讓教育和就業接軌（王伯元，2013；賴琬莉，2013）。因此現在的職業教育，往往讓產業與學校無法緊密連結。

國民教育亦然，在教育現場我們常以學業成績作為評判學生學習成就的標準，學校也常以升學成績作為學校辦學的績效。但這種教育現場培養的學生常變成「知識的巨人，生活的侏儒」。現在的臺灣，一直希望打造「幸福臺灣」的願景，但是打造幸福臺灣，就得讓個人有能力可以追求幸福。因此我們的學校教育，應該從知識培養為本位的教育，轉化成以培養學生的能力為主的教育，如此才能養成學生的能力，讓學生可以追求個人幸福的生活，進而打造「幸福臺灣」的願景。

參考文獻

- 王伯元（2013）。臺灣教育史上最大工程，12年國教-莽莽盲忙。**財訊**，430，76-77。
- 王俊斌（2007）。潛能取向理論與教育公平性問題。**教育與社會研究**，6，41-70。
- 天下雜誌（2006）。**天下雜誌2006年教育專刊**。臺北市：天下雜誌。
- 全國法規資料庫（2011）。**國民教育法**。取自 <http://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H0070001>。
- 吳清山（2012）。教育幸福的理想與實踐策略。**教育研究月刊**，220，5-15。
- 車文博（2001）。**人本主義心理學**。臺北：東華書局。
- 林火旺（2006）。**道德幸福的必要條件**。臺北：寶瓶文化。
- 許育典（1994）。**論國民教育基本權利之法規範**（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臺北市。
- 許育典（2010）。基本權功能建構做為大官解釋的類型化-以教育相關基本權為例。載於黃舒芃主編，**憲法解釋之法令與實務**，第七輯（頁383-439）。臺北：中央研究院法律研究所籌備處。
- 陳迺臣（1992）。**教育哲學**。臺北市，心理。
- 黃德祥、邱紹一（2012）。教育幸福感的要素與發展。**教育研究月刊**，220，45-67。
- 曾瓊禎（2011）。從能力理論及社會關係模式探討特殊教育議題。**特殊教育季刊**，120，27-36。
- 賴琬莉（2013）。臺灣技職教育崩壞，挽救需靠四大解方。**今週刊**，845，82-99
- 顏國樑（1994）。**教育法規**。高雄，麗文。
- 戴臺馨（2011）。生活品質與能力

發展。輔仁社會研究，創刊號，29-50。

■ Noddings, Nel (2003). *Happiness and education*.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en, Amartya (1992). *Inequality Reexamined*. U.K.: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en, Amartya (2009). *The ideal of justice*. New York,US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UNESCO Institute for Education (2003). *Nurturing the Treasure. Vision and Strategy 2002-2007*. Hamburg: UIE.



論臺灣五專之式微

林孟潔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政策與行政學系助理教授

一、前言

五年制專科學校（其後簡稱為五專）長期以來為臺灣社會培育了豐沛的各類中級專業技術人力，其對產業經濟發展之重要性不言可喻。1949 年遷臺後之國民政府以技職體系學校為人力培養的主體，在 1990 年代中後期廣設高中、大學之前，五專是許多莘莘學子國中畢業後升學之主要目標學校。政府為有效配合經濟發展需要於 1960、1970 年代大規模擴充專科學校，使得五專規模顯著地擴充（吳清基，1998）。

在 1990 年代中後期政府大規模開放技專校院升格改制之前，五專可說是高等技職教育的主體，學歷資格條件類似於同樣授與副學士學位（associate degree）的美國社區大學與日本短期大學。然而，臺灣技職教育雖然背負培育大多數學生的重責大任，但其每生教育經費長期以來均低於所需成本較低的普通教育體系，可說是「先天不足，後天失調」（李隆盛與賴春金，2007）。即使如此，技職教育這些年來對臺灣人力培育與經濟發展的貢獻仍受到高度肯定（吳清基，1998）。近年來普通大學大量增加，加上技專校院紛紛升格改制，相當程度衝擊了五專的招生與發展。五專這幾年以來無論在學校數或學生數均快速下降，明顯式微。鑑於五專在臺灣專業技術人力培育史中的重要角色，本

文將從政府、學生及家長等面向探討造成臺灣五專發展式微之可能因素。最後佐以對日本、美國短期高等教育發展的討論，相關決策者可從中尋求發展策略。

二、臺灣專科概況

臺灣經濟從 1960 年代起對中級技術人力的需求浮現，之前以高職人力為培育主軸的策略已無法因應對外競爭需要，為提高產品加工層次，擺脫其他國家低價競爭，創造比較競爭優勢，從而邁向技術密集、資本密集與高附加價值產業，專科學校遂成為人力培育的主要教育機構（吳清基，1998）。在政府積極鼓勵之下，以私校為主的五專學校數大規模擴充，從 1962 年的 15 所激增至 1972 年的 76 所（陳德華，2007）。從 1986 年時的統計資料來看，五專數高達 77 所（公立 = 21，私立 = 56），72.7% 為私校，但僅有一所公立的臺灣工業技術學院。一直到 1998 年專科學校（53 所，占整體 67.1%）始終維持其在高等技職的主體地位（教育部，2013a）。

然而，1980 年代中期開始到 2005 年期間的兩波高等教育擴充與政府開放符合標準的專科學校升格改制之後，雖然政府亦於 2000 年開始以提升醫護人力素質為前提，逐年核定原本的護理職業學校改制為五專，五專學校數與學生數仍明顯下滑（陳德華，

2007)。五專學校數從 1996 年的 70 所（公立=14，私立=56）縮減至 1999 年的 36 所（公立=4，私立=32），再降至 2012 年的 14 所（公立=2，私立=12）；學生數則從 1996 年的 197,230 人減少至 2000 年約 187,007 人，再大幅下降至 2012 年的 89,060 人（教育部，2013a，2013b）。上述資料清楚顯示，私立五專學校比率從 1996 年開始大致維持在 80% 到約 90% 之間，就讀私校的專科學生比例則從 2000 年的 87.6% 再攀升至 2012 年的 89.4%（教育部，2013c）。

臺灣高等技職教育歷經兩波擴充後，2012 年的統計資料顯示高等技職目前以四年制的科技大學（53 所，公立=13，私立=40）與技術學院（24 所，公立=3，私立=21）為主體，共 77 所。從高等技職整體來看，四年制學校約占 84.6%，學生數則約占 83.5%；五專（14 所）校數部分僅占 15.4%，專科學生比率則約 15%（教育部，2013a，2013d）。若進一步分析，臺灣高等技職除了專科學校是以私校為主體，四年制的科大與技術學院亦然，私立比例高達 79.2%，略低於五專（教育部，2013a）。臺灣高等技職在政府的刻意開放下發展迅速，除了學士學位課程外，亦廣設碩、博士課程，成功建立了所謂的「第二條教育國道」，有效暢通了技職學生的升學管道（吳清基，1998）。

三、專科式微之可能影響因素

造成五專式微之可能影響因素可從政府、學生及家長等面向探討。臺

灣政府早期的人力規劃是以高職與專科技職人力為培育主體，技職教育政策的主要目的與功能在配合產業經濟發展，有效地將教育需求導向技職軌道，提供所需人力。為達此一目的，政府鼓勵私人設置高職與五專，同時管制普通高中與大學的數量，高中與高職的學生比例在此政策下逆轉，從 1966 年的 6.1:3.9 降到 1975 年的 4.0:6.0，再降到 1982 年的 3.2:6.8（羊憶蓉，1994）。在以經濟發展為首要要務的政策環境之下，此一時期的四年制高等教育是以普通大專院校為主體的菁英教育，就學機會相當有限，即使是普通高中畢業生，其面臨的升學競爭也非常激烈。在高中、大學就學機會都有限的情況之下，大多數國中生在「萬般皆下品、唯有讀書高」的傳統觀念下，雖仍以普通高中為第一志願，希望將來有機會上大學。但是在教育機會受限的情況下，經過考試篩選後，除了少數人如願之外，其餘學生則被分流進入高職或五專就讀。1974 年設立的臺灣工業技術學院在 1991 年之前一直是唯一的一所授予學士學位的高等技職機構。因此，專科學校授予的副學士學位是當年大多數技職生所能取得的最高學位。著眼於高職學生極為有限的升學機會，許多國中生將可獲取中級專業技術能力的五專設定為主要升學進路之一。

從上述的技職教育發展史中，可以看出高等技職人力培育的重心從 1990 年代中後期開始逐漸從專科學校轉向四年制的科技大學與技術學院。這樣的轉變除了是源自勞動市場的人力需求變動及朝向知識經濟發展的趨

向，另一方面是因為 1987 年解嚴後的
政治情勢變化及其後教育改革
的影響。民主化過程中強調
的是學生與家長選擇，加上
家庭經濟改善，政府無法再
以國家經濟需求的大旗壓制
個體教育需求，民眾長期受
到壓抑的對普通教育與四年
制高等教育的龐大需求因此
爆發成為技職教育發展的主
要決定因素。此外，普通與
技職教育對個人之後的教育
與職業成就的影響差異甚
明，此一成就差異引發機會
不平等的關切，也對政府形
成壓力。再者，國際間對普
通與技職教育的看法逐漸產
生變化。過去主張技職教育
比普通教育更適合培育有效
因應勞動市場需求的各種人
力的立論在近 20 餘年來不
斷受到質疑。除了人力規劃
難以準確預估各產業各種層
級技術人力的需求量，造成
大量失業之外，學校與教師
無法即時配合產業更迭及技
術更新進行技職課程調整與
進修也遭到批評（Fägerlind
and Saha, 1989; Xiao, 1998）。
學者也發現，雇主在選用員
工時，學用相符與否並非首
要考量，他們較重視的是基
本語文、數學能力與從業態
度等條件（Li et al., 2008;
Xiao, 1998）。加上不斷進
修的必要性，一般基礎能力
的養成在產業發展飛快的今
日越來越受到重視，也因此
促成普通教育的擴展以及技
職教育中基礎課程的擴充。

臺灣政府因應教改建議於
1996 年起廣設高中大學，
學生自此進入普通高中與
大學院校的機會大增。四年
制大學院校在擴充政策下，
從 1986 年的 28 所攀升至
1996 年的 67 所，2006 年
的 147 所，再微升到 2012
年的 148 所

（教育部，2013a）。國中
畢業生升學率從 1996 年的
90.7% 上升到 2012 年的
99.2%（教育部，2013c）。
高中及高職畢業生的升學
率也分別大幅地從 1996
年的 58.9% 與 17.7% 暴
增到 2012 年的 94.8% 與
83.5%（教育部，2013c）。

此外，政府從 1996 年開
始輔導績優專科學校改制
為技術學院，專科學校自
此銳減（吳清基，1998）。
學生因為升學機會擴增，
多於國中畢業後選擇高中
或高職就讀，之後再繼續
修讀學士學位課程，選讀
五專意願不高。其他影響
五專就讀意願的可能因素
包括學校領域類別有限，
目前 14 所專科學校中有
13 所為醫護類科學校（
教育部，2013e）。學生
除非在國中階段即有明確
職業志向，否則較不可能
進入此類五年一貫制專科
學校就讀。再者，技職課
程普通化或許會進一步弱
化有志於習得一技之長的
學生的就讀意願，甚至引
發雇主對技職生專業能力
的疑慮。

四、日本、美國短期高等教育之 發展及其對我國五專未來 發展之啓示

日本與美國的高等教育發
展程度與臺灣類似，皆屬
於普及類型。兩者頒授副
學士學位課程的教育機構
分別為短期大學與社區大
學。短期大學學制是日本
為了擴大高等教育參與在
1964 年創立的，其課程多
為 2—3 年，以培養實際
生活與職業能力為宗旨，
2004 年時約占整體高等
教育機構數約 40%（楊
思偉，2007）。八成以上
的短大為私校，就讀私立
短大的學生則占

了九成以上（楊思偉，2007）。Walker（2007）指出短大近年來日趨衰微，學校數逐漸減少，除了是因爲不敵四年制大學的競爭，本身在職業能力培育的成效與課程品質上也受到質疑。短大學生畢業後多半無法找到符合期待的理想工作，因此畢業生失業或從事兼職工作的情況有增加的現象。而順利投入職場的短大畢業生則多從事櫃臺、搬運、操作員等幾無技術可言的工作。在越來越多學生對短大卻步的現實環境下，有些短大無法招到足以支撐學校營運的學生，只好黯然退出。其餘的爲求生存，大致有以下幾個做法（Walker, 2007）：

- (一) 依據消費者與勞動市場需求調整校內科系，裁撤冷門的，增設市場前景可期的課程如老人照護等。
- (二) 將學校重新定位爲與其他短大不同的高階學校，延攬優秀師資，重整課程，以高教育品質幫助學生轉入具聲望的四年制大學爲教學主軸。
- (三) 在硬體建築上重新建構校園，以嶄新面貌吸引學生。
- (四) 以附設於四年制大學院校的方式繼續運作。
- (五) 積極招收國際學生就讀，如鄰近的中國學生等，以紓緩國內學生招募的問題。

美國在 1902 年即設立兩年制的社

區學院／大學，延續至今（吳文侃、楊漢清，2001）。社區大學是美國大眾參與高等教育的主要途徑之一，學校以公立爲主，學費低廉，幾乎無入學門檻，讓學生不論其社會經濟背景條件都可輕易入學。該機構的課程多數爲職業課程，除了培養學生專業能力以利謀職外，亦配合學生轉業、現職能力提升等需求提供對應課程（李隆盛、賴春金，2007；Haveman and Smeeding, 2006）。課程種類亦能彈性配合就業市場狀況進行調整更動。社區大學另一爲人熟知的功能則是提供學術課程輔導學生轉入四年制大學院校就讀。

臺灣五年制專科學校在四年制大學院校環伺下，處境看似維艱。但 2007 年起學校數與學生數皆趨於穩定，專科畢業生失業率從 2004 年起即年年低於大學及以上學歷者失業率（教育部，2013f）。雖然五專目前所占比例偏低，但其目前可說是醫護人力培育的主力機構，其發展不容忽視。政府相關單位與五專或可依臺灣與機構本身的各項條件適當參酌前述美、日兩國的作法，擬訂相關政策與策略。往後或可參考日本，以高品質的醫護專科教育吸引國際學生，尤其是中國大陸學生就讀，如此既可向外推介教育成果，又可促進專科教育發展，或可是兩全其美的做法（張國保，2010）。

參考文獻

- 羊憶蓉（1994）。**教育與國家發展：臺灣經驗**。臺北：桂冠圖書公司。

- 李隆盛、賴春金（2007）。技職教育現況及其未來發展。國家菁英季刊，3（1），35-45。
- 吳文侃、楊漢清主編（2001）。比較教育學。臺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 吳清基（1998）。技職教育的轉型與發展-提升國家競爭力的作法。臺北：師大書苑。
- 陳德華（2007）。臺灣高等教育過去20年數量的擴充與結構的轉變。高等教育，2（2），67-96。
- 教育部（2013a）。大專校院校數統計。2013年9月7日擷取自<http://www.edu.tw/pages/detail.aspx?Node=4076&Page=20047&Index=5&WID=31d75a44-efff-4c44-a075-15a9eb7aeedf>
- 教育部（2013b）。80~101學年度各級學校概況簡表。2013年9月7日取自<http://www.edu.tw/pages/detail.aspx?Node=4075&Page=20046&Index=5&WID=31d75a44-efff-4c44-a075-15a9eb7aeedf>
- 教育部（2013c）。80~101學年度各級學校概況表。2013年9月7日擷取自<http://www.edu.tw/pages/detail.aspx?Node=4075&Page=20046&Index=5&WID=31d75a44-efff-4c44-a075-15a9eb7aeedf>
- 教育部（2013d）。大專校院概況。2013年9月7日取自<http://www.edu.tw/pages/detail.aspx?Node=4076&Page=20047&Index=5&WID=31d75a44-efff-4c44-a075-15a9eb7aeedf>
- 教育部（2013e）。102學年度大專校院名錄（中英文版）。<http://www.edu.tw/pages/detail.aspx?Node=1729&Page=20438&Index=6&WID=31d75a44-efff-4c44-a075-15a9eb7aeedf>
- 教育部（2013f）。臺灣地區教育程度別失業率。2013年9月7日取自<http://www.edu.tw/pages/detail.aspx?Node=4076&Page=20047&Index=5&WID=31d75a44-efff-4c44-a075-15a9eb7aeedf>
- 張國保（2010）。近十年臺灣技職教育發展談招收中國大陸學生來臺就學之問題與策略。高等教育，5（1），1-35。
- 楊思偉（2007）。比較教育。臺北：心理出版社。
- Fägerlind, I. & Saha, L. J. (1989). *Education and national Development: A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2nd edition). New York: Pergamon Press.
- Haveman, R. & Smeeding, T. (2006). The role of higher education in social mobility. *The future of children*, 16(2), 125-150.

- Li, F., Morgan, W. J., and Ding, X. (2008). The expansion of higher education, employment and over-education in Chin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28 (6), 687-697.
- Walker, P. (2007). System transition in Japanese short-term higher education: What future for the Japanese junior college in crisis? *Compare*, 37(2), 239-255.
- Xiao, J. (1998). Education expansion in Shenzhen, China: Its interface with economic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18 (1), 3-19.



師資培育職前課程不需要教育哲學？

楊忠斌

彰化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副教授

近幾年來，國內各校師資培育的職前教育專業課程主要是以教育部的規定為準，中等學校需修習 26 學分，小學是 40 學分。必修科目方面除了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外，尚有教育基礎課程（4 選 2）與教育方法學課程（6 選 3）。對於這些課程的必要性與適當性，歷來一直都有檢討的聲音，只是尚無定論。對於修改師資培育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教育部也仍在研議中。

據聞在一場公聽會上，某官員主張師資培育課程應強調實務能力的培養，要能立即應用於教育現場中，像教育哲學這類理論性的課程好像可以再討論。官員的思維邏輯其實也部分反映了一般人的想法，認為教育哲學太抽象、唱高調、不實用，也符合了後現代主義「去理論化」的思潮。該官員大抵認為教育方法較實用（可能連教育心理學與教育社會學都比教育哲學更實用），所以沒有提到這些課程要檢討。問題是，教育方法學的課程又有多「實用」？這領域列有教學原理、班級經營、課程發展與設計、輔導原理與實務、教學媒體與操作、教育測驗與評量 6 門課程。這些課的內容其實部分也是很「理論」的，不論是介紹各種教學法與模式、班級經營的理論（如團體動力論、目標導向論...等）、課程設計的模式、目標、組織、設計與實施、輔導的原理與技巧、數位學習與教學媒體的應用、測驗與評量的原理與使用方法等，皆涉及理論的教導。教師需先說明各種原理與原

則的起源與發展過程，評析其合理性與適當性，才會進入運用的階段。當然這些課程也多會搭配課堂實務的操作或演練。但修完這些課程後，學生是否即具有「實務能力」、「能立即應用於教育現場」？課堂情境的演練能立即應用於教育現場？有多少初任教師會運用這些教學、課程、班級經營、輔導、測驗的各種方法於教育現場中？修這些課是否「有用」？初任教師應用了多少這些課程內容？如果我們要求初任教師自行設計一份教案時，她會運用課程設計教科書的各種原理與模式，還是利用經驗法則，參考前人的資料、自行上網搜查資料或請教資深教師？由教育方法課程所學的知能是否真能立即運用於現場？

此外，這些課程背後不用涉及或回到理論的深入探討嗎？課程設計的目標、理念依據是否恰當，不需探究？不同的教學模式背後不是有不同的理念基礎？某些標準化或自編的測驗與評量真能測出學生的深層能力、潛力、批判思考能力？目標或理念合不合理、教育的本質是教育哲學探討的一個重點。假如我們設計了一個教學方案，目標在使學生能快速記住大量的英文單字或解答圓錐體面積問題。我們不禁懷疑：這是英語或數學教育的目的嗎？這個教學法的意義何在？據報導，臺灣的國際數學競賽成績常常名列前茅，但學生對數學的自信心與喜歡程度卻是倒數幾名。數學教育的目的何在？好的教學或成功的教

學就是把該教的進度完成，並讓學生考滿分，而不需進行某些批判思考、想像力、好奇心、趣味與潛能的啟發，或是某些人生觀、價值觀與生命意義的對話？換言之，教育哲學的思考能讓我們重新檢視各種教育實務的目的、方法與合理性，回歸教育的本質，如此算不算有「實用性」？往往一位初任教師在經歷許多挫折後，不免會反思：把這些知識全部「塞」給學生就是「好的教學」嗎？教學是否應留一些「空白」，而不是拼命衝？教學可否像庖丁解牛般「遊刃有餘」？教育的本質與目的又是什麼？

從另一方面來看，教育哲學又有多理論、多沒用？教育哲學教導學生思考非人性化的教育、機械化的教育與囤積式的教育，主張非壓迫性、生命、主體性的教育，反省工具理性、意識型態、文化霸權、市場化教育的問題，思考知識與權力的關係，教育的政治性問題，探討兒童中心、做中學、問題解決式教學的理念，希望學生具有自主、負責與真誠的能力與態度，這些為何不對實務有用？為何無用？我們要學生去思考宇宙、生態、科技、文化、人性、女權、生命、心靈、知識、道德、美感與其教育意義，不實用嗎？當然如果學生只是背誦了一堆專有名詞，未學會如何思考，也不知變通與運用，只會用來考上教師甄試，那教育哲學的確純粹只是一種理論。莊子〈逍遙遊〉中提到，宋國有家人善於製造不龜裂手的藥，世世代代都以漂洗絲絮為業。有一個人知道後，用百金買了她的藥方，拿去給吳王。越國犯難，吳王派他為將領。

藉此藥，於冬天和越國人打水戰時，大敗越人，吳王便割地封賞了他。可見運用之妙存乎一心。學生能否發揮教育哲學的最大效用，也是要看其能否靈活運用於各種教育與人生的問題中，進而延伸至初任教師的教學中。教育哲學對於教育實務的影響其實也是顯而易見的，目前國內外所謂的另類學校或實驗學校都各有其哲學思維做為實務的基礎與指導。如華德福學校的人智學、沙卡學校的新人道主義、道禾中小學的融合儒道學說、夏山學校的存在主義、全人中學的人文主義與自然主義理念…等。這些實驗學校依其教育哲學發展出各種不同極具特色的具體課程與教學實務，顯見教育哲學也是很「實用」的。甚且，這些實驗學校突破了僵化的體制內教育模式，為教育改革注入了活水，成為教育創新的一個典範。

或許是受到現代速食文化的影響，官員的思考模式仍是速成式的、短視的。難道我們要培養的「優良」教師只是一個很會實務操作、按表操課卻不知為何要如此做的人？教育如果只是技術性的工作，那麼專注於如何進行班級管理、教學、課程設計、教學媒體操作等方法或許已足夠，如果師資培育是一種批判思考、人文素養與哲學視野的陶冶工作，那麼就必須反省這些方法與策略是否能達成教育的目的，以及培養初任教師的哲學思維能力。進一步言，班級經營、教學、課程與輔導等也不只是一種技術，能立即應用只停留在技術層次，能應用得恰到好處、完美無缺、成效卓著則是藝術層次，此層次非修習 26

個學分後即可馬上達到的。必須在實務教學中經歷不斷的嘗試、思考與調整才能達成。

職前師資培育課程的目標是多方面的。我們需要培養學生實務能力，也需要培養學生反省實務的能力。需要培養學生進行課程設計、教學、班級經營與輔導的專業能力，也需要提升學生的人文與哲學素養，悠遊於各種深入的教育哲學理念與理論中。心中沒有一些教育理念與理想，一點也不關心、不了解真、善、美、聖，不會深度思考，只會各種教育技巧的學生，未來可能只是一位教書匠，而不會是一位令人敬佩的良師。或許在目前實用導向的現實情境中，談理念顯得太高調。但師資培育機構的責任只是要讓學生成為只知如何使用各種教育技巧，而沒有任何教育理念與理想的未來教師？教師的尊嚴與價值只在於此？筆者不期望每位學生上了教育哲學課後都有辦法在現實的洪流中實踐，但只要種下一些種子，或許有萌芽的一天。筆者也不相信教師一點都無法實踐教育哲學教導的理念，總有一些場合與時間能融入的，但能實踐多少教育哲學的理念就看個人了。如果修習教育哲學的學生喜歡並深入了解了存在主義或實用主義，或者是關懷倫理學的理念，或者認同批判教育學的觀點，其在未來的教師工作中是可以實踐於課程設計、教學、班級經營與輔導中的。當然，或許還不到能「立即運用」的程度。

教育理論與實踐的關係是相輔相成的，不能說哪一個比哪一個重要。教育實踐中也會產生理論，教育理論也能指導實踐的方向。不管是實務性或理論性課程，關鍵應在於教師能否做轉化與思考。班級經營所提供的方法與策略，須依不同的學校背景、學校文化、班級文化、學生特質等做調整，也不太可能直接拿來全盤套用，課程與教學方法與策略也是如此。師資培育職前課程不應只強調培養立即應用於教育現場的能力，更應重視培養教師批判思考的能力，即能深度的自我反思、建立個人的教育哲學觀與批判個人的意識型態、教育與社會問題的能力。教育哲學課程的重要性即在於此。筆者並非在質疑其它課程的價值，只在強調教育哲學課程的重要性。其實若要使初任教師能立即運用所學知識，重點應在於能否提供職前教師足夠的時間與空間去練習與運用。以此而言，校外教學實習反而才是更重要的部分，它提供了學生將職前所學課程學以致用、思考調整的場域，也讓學生能檢視自我是否適合教師工作。雖然目前實習仍有隨意使喚實習生做不相干的雜事、工作超時或無事可做、實習模式不一致、效果不佳…等問題，但相關單位應去檢討與改善，而不是只視為例行公事或漠不關心。諷刺的是，教育當局卻不斷縮減實習的時間，由原來的一年改為半年，以後可能再改為學分制。看來，減少理論性課程並不是重點，增加校外實習的時間與機會才是未來初任教師能否在教育現場立即上手的關鍵。

以 Robbins 衝突模式評析學校教師與行政人員之衝突

王絲薇

高雄市立鼎金國中專任教師
高師大學校行政研究所碩士生

一、緒論

相關臺灣學校組織中教師與行政人員間的衝突問題，經張鐸嚴（1986）的調查研究發現，教師常因和行政人員的價值觀念不同、工作意見不同、行政人員漠視教師權利等三個原因而與行政人員起衝突；行政人員則因教師推卸責任、要求不合理、彼此工作意見不同等因素而與教師產生衝突。

學校組織衝突的起因通常是組織成員間為爭取有限資源而導致的。再者，教師的角色從過去的被動配合工作轉變成主動參與決策，在表達自我意見及爭取權益的過程中，因為缺乏有效的溝通而出現種種衝突現象（顏駿翔，2012）。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在目標上合作，在資源上競爭，所以衝突也在所難免。Corwin 表示，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之間的衝突，是學校組織內最常見的衝突現象（簡惠蘭，2010）。教師專業自主的程度越高，與行政科層系統發生衝突的情形就越普遍。其實衝突本身沒有所謂的好壞，一個衝突若不能適當的管理，對組織而言是一種傷害與危機（蘇美英，2005），而適當的衝突處理，可以化危機為轉機。

二、衝突的定義

（一）中文學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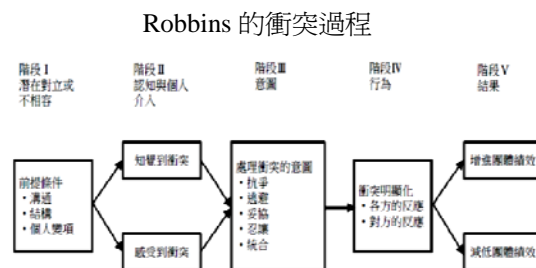
汪明生、朱斌好等（1999）：衝突係指兩個以上相關聯的主體，因互動行為所導致不和諧的狀態。衝突之所以發生，可能是因為利害關係人對若干議題的認知、看法、觀念不同等因素所致。廣泛而言，由於社會上資源及權力稀少，以及社會地位與價值結構上的差異，以致產生衝突。

（二）西文學者

Robbins 對衝突的定義為：衝突是一項過程，始於甲方認為已受到或即將受到乙方的負面影響，且這樣的影響正是甲方所關注的（李青芬、李雅婷、趙慕芬編譯，2002）。

三、衝突的模式：以 Robbins 的衝突模式為例

衝突過程分為五階段（李青芬、李雅婷、趙慕芬編譯，2002）：



資料來源：李青芬、李雅婷、趙慕芬（編譯）（2002）。Stephen P. Robbins 著。組織行為學（Organizational Behavior）

（一）階段一：潛在對立與不相容

(potential opposition)

衝突過程的第一步，是製造衝突要件之出現。這些要件不必然直接導致衝突，卻是衝突發生的必要條件，可歸納為三類：溝通、結構、個人變項。

1. 溝通：代表了一些反對的力量，其衝突大多來自於語意表達的困難、誤解與溝通網路中的干擾等。
2. 結構：包含團體大小、指派任務之專業化程度、權限的清晰度等。
3. 個人變項：每個人所擁有相異的價值體系、特質、性格。

(二) 階段二：認知與個人介入 (cognition and personalization)

若階段一所提的要件已產生負面影響時，那麼對立或不相容的潛在性，將在階段二具體化。但其先決條件是，當一方或雙方知覺到或感受到這些要件不良的影響時，才會導致衝突。情緒在知覺具體化中扮演重要的角色，當個人情緒深深介入時，才會變得焦慮、緊張、挫折或滿懷敵意。

(三) 階段三：意圖 (inten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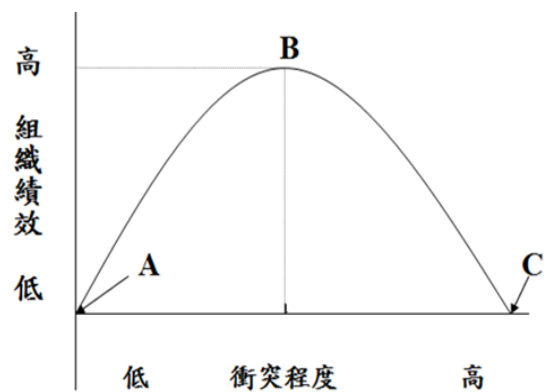
所謂意圖，即是決定用何種方式行動。Robbins 依照 Kenneth & Thomas (1976) 的看法，提出兩個向度：果決與合作；兩兩相配的結果，可定義出五種衝突處理的意圖：抗爭、妥協、逃避、統合、忍讓。

(四) 階段四：行爲 (behavior)

行爲階段包括衝突雙方所做的言論、行動和反應。這些衝突行爲一般都會明顯地企圖去實行本身的意圖。但這些行爲的一些刺激特性是與意圖分離的。錯誤判斷或拙劣法規的結果，將使行爲背離原本的意圖。

(五) 階段五：結果 (outcome)

衝突雙方之間行動與反應的交互作用，會導致某些結果。這些結果可能是良性的，能改善團體的績效；或惡性的，會妨害團體的績效。Robbins 以衝突強度和組織績效關係，說明適度衝突下的正面影響：



衝突程度和組織績效關係

資料來源：整理自張德銳（1994）、蔡進雄（2001）。

不適度或過度的衝突（如情境 A、C），是會阻礙團體的效能，以致使成員工作滿足感的低落，使缺席率和離職率增高，並會使生產力下降，但另一方面，當衝突在適當情況下（如情境 B），不良的組織特徵會減至最低

程。換言之，過於微弱、稀少的衝突，可能造成組織的停滯和革新的困難；過於激烈、頻繁的衝突，可能導致組織的分裂與混亂；適度的衝突，則可以維持組織的穩定發展，並促進組織的革新和進步（張德銳，1994；蔡進雄，2001）。

四、學校教師與行政人員的衝突

筆者觀察國中教師與行政人員的衝突，發覺在導師帶完幾屆之後可輪休當專任教師，各校做法有不同的差異，有些學校導師帶滿一至二屆畢業生，便可當專任一年；有些學校則以在校積分為基準，積分高者可先選擇繼續當導師或是專任。故筆者以此爭議點探討教師與行政人員的衝突，套用 Robbins 的衝突模式為例，說明如下：

（一）階段一：潛在對立與不相容

1. 溝通不良

學校長期以來，行政與教師之間無適當的溝通管道，雖然每個月定期有導師會報（與會人員包括教、訓、總、輔各處室主任、各年級導師以及專任教師代表），但是教師提出的問題，往往處室主任進行各處室本月例行工作後，因時間不足（開會時間固定為早自修，第一節多位導師有課）而無法回應或深入討論。

2. 學校輪調導師與專任制度不明確

未規定當導師帶完幾屆畢業生之

後，可以退下來當專任，以致於學校有些老師藉由在本校服務之積分較高，是萬年專任教師，而有些老師卻連帶好幾屆，無法卸下導師職務。

3. 教師個人特質強烈

某幾位法律常識充足又關心行政作為的老師，被視為「重砲型」教師，對行政主任的質詢措辭較為強烈，作風亦較為強悍，容易埋下與行政體系衝突的種子。

（二）階段二：認知與個人介入

1. 教師觀點

(1) 連續帶完兩屆畢業生，導師想休息一年當專任教師，可是卻因年資較低，在本校服務的積分也較低，只好繼續當導師。這樣的積分制辦法只會耗損教師當導師的熱情，未考量學生的最大權益。

(2) 國文、英文、數學、理化等過去稱為「主科」的教師，也肩負「理所當然」當導師的責任，此不成文的「默契」，無法讓所有教師信服。

(3) 當處室主任輪調時，未完整交代「積分制」的計分規則，以至於歷屆主任的解讀有所不同。

2. 行政觀點

「積分制」辦法行之有年，況且教師法明定教師有當導師的責任與義務，不得拒絕，找誰當導師是處室主任的行政裁量權，無須對全校教師清

楚交代說明。

(三) 階段三：意圖

面對教師的反彈聲浪，行政體系處理衝突的意圖採用「抗爭」的手法，亦即高度關心自己、低度關心他人的方式，只希望達到自己的目標或得到利益，絲毫不考慮衝突對他人的影響。故處室主任期望找到一年級新生需要的班級導師人數，認為當想卸除導師職務的教師超過可當專任教師的人數時，「積分制」是最公平與公正的方式。

(四) 階段四：行爲

1. 教師的思考行動

- (1) 消極型：年輕教師反應無效，只好靜待時間的歷練，成爲資深教師後，便有籌碼不接導師。
- (2) 激進型：訴諸學校教師會，積極與行政抗爭，教師與行政雙方各執己見，可能導致同事情誼的撕裂。
- (3) 向外發展型：有機會便尋求介聘，離開不適當的工作環境。
- (4) 正向思考型：透過年級導師、教師會代表或學校有力人士，與行政團隊溝通、協商，透過「統合」的方式，亦即高度關心自己與對方的衝突管理模式，達到教師與行政的雙贏。

2. 行政的思考行動

- (1) 負面思考型：覺得教師無法配合行政決策，以堅持己見或漠視忽

略教師需求的方式完成導師聘用。

- (2) 正向思考型：邀請校長、全校教職員召開校務會議，聽取多方意見，修改不合時宜的積分制辦法。

(五) 階段五：結果

衝突可能帶來某些利益，也可能招致某些傷害，如同「劍之雙刃」。目前學校教師同仁積極與學務主任協商，期盼適度的衝突，引發正向的溝通，讓生硬的制度可以符合教師與行政雙方的需求。

五、行政人員與教師間衝突管理策略

當行政人員及教師之間發生衝突時，若處理不當會加深下次的衝突、敵意及裂痕，如此惡性循環，會使學校組織受到相當大負面的影響（張德銳，1997）。隨著學者對衝突思想的研究，開始強調衝突的正面功能，比較能接受組織衝突的無可避免性（inevitability）與功能性（functionality），因而「衝突解決」（conflict resolving）的觀念逐漸被「衝突管理」（conflict management）所取代（張鐸嚴，1985）。有鑑於此，行政人員與教師均需學習衝突管理的知能。故筆者以Robbins的衝突理論模式爲基礎，針對前章所述導師輪替制之衝突，提出相對應之衝突管理策略，論述如下（胡峻豪，1997；秦夢群，2009；謝文全，2009）：

(一) 「潛在對立與不相容」階段

在衝突發生之前，導師與學校的溝通管道宜保持暢通無阻，不論是處室的平行溝通，或者是教師與行政人員、校長之間的上行溝通、下行溝通，宜秉持開放的態度，搭起友善的溝通橋樑，避免衝突點一觸即發，甚至產生蝴蝶效應。

召開相關定期會議，除政策宣導外，充分預留雙方意見交流的時間，讓會議真正發揮溝通效能而非淪為例行公事。

各處室工作分配、教師的權責宜劃分清楚，以預防不必要的衝突產生。

（二）「認知與個人介入」階段

明訂導師輪替制度，由學務處擬定草案，參酌導師代表、專任代表與教師會會長之意見，協議修改後，再經由校務會議通過施行。

各處室主任輪調時，宜將經校務會議通過之導師輪替制度列入交接，避免因主事者不同，解讀各異而引發下一波衝突。

（三）「意圖」階段

掌握可能引發衝突的特性與來源，預防並降低破壞性衝突，採正面手段引進建設性衝突。

培養兼容並蓄的學校文化，開啓自由論壇的校園風氣，讓每位教師的意見均可受到重視。

（四）「行爲」階段

釐清衝突要點，把握「對事不對人」原則，促使導師與行政人員談判協商。

請公正之第三者進行協調，優先採行理性策略以彰顯正義，檢討原因，找出雙方均能接受之方案。

以Robbins所提出的五種衝突管理模式，在合適的情境下，權變使用。在此例中宜使用「統合」策略，兼顧行政人員與導師雙方需求，以達成雙贏目的。

（五）「結果」階段

歸納各方意見，朝向建設性衝突發展，藉由腦力激盪一舉改善學校沉痾。

學習並靈活運用不同的衝突處理技巧與方式，培養正確的衝突管理觀念，並避免法令和執行政程序的僵化。

建立申訴管道，讓不滿的情緒有宣洩之處，減少衝突雙方正面交鋒的殺傷力。

建構容忍和奉獻精神的組織文化，並培養和諧開放的組織氣氛。

六、總結

人與人相處，因成長環境、價值觀等等的不同，難免發生衝突，衝突的產生並不可怕，最新的研究發現衝

突是不可避免的，在組織中應致力於成員間的「衝突管理」，冷靜且沉著地面對問題，引發建設性的衝突，讓組織從衝突中不斷磨合，進而達成共識。

在學校組織中，教師與行政人員均是重要的夥伴，若能學習適當的衝突管理技巧，將對立的情緒反應轉化為學校進步的動力，妥善處理衝突情境，對學生而言，也是最好的身教示範。

參考文獻

- 李青芬、李雅婷、趙慕芬（譯）（2002）。**組織行為學**（原作者S. P. Robbins）。臺北市：華泰文化（原著出版年：2000）。
- 汪明生、朱斌好等（1999）。**衝突管理**。臺北市：五南。
- 胡峻豪（1997）。**國民小學校長之衝突管理策略及其成效**（未出版的碩士論文）。國立臺北師範學院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臺北市。
- 秦夢群（2009）。**教育行政—理論部分**（五版）。臺北市：五南。
- 張德銳（1994）。**教育行政研究**。臺北市：五南。
- 張德銳（1997）。**校園衝突事件處理與策略**。**教育資料與研究**，14，53-57。
- 張鐸嚴（1985）。**國民小學教師與行政人員間衝突管理之研究**（未出版的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臺北市。
- 張鐸嚴（1986）。**國民小學教師與行政人員間衝突管理之研究**。**教育研究集刊**，28，21-132。
- 蔡進雄（2001）。**學校行政領導**。臺北市：師大書苑。
- 謝文全（2009）。**教育行政學**（三版）。臺北市：高等。
- 簡惠蘭（2010）。**宜蘭縣立國民中學教師知覺組織衝突原因及其管理策略之研究**（未出版的碩士論文）。國立東華大學教育研究所，花蓮。
- 顏駿翔（2012）。**嘉義縣國民小學組織成員衝突管理與學校效能之研究**（未出版的碩士論文）。國立嘉義大學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嘉義市。
- 蘇美英（2005）。**高級職業學校組織衝突原因及其管理之研究**（未出版的碩士論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臺北。



國小代理代課教師心理契約對教學品質的影響

周枝妙

國立臺東大學學校行政碩士專班研究生

臺南市北區文元國小教師

一、前言

近十年來，臺灣每年新生兒人數屢創新低，民國 99 年更創下全球生育率最低的國家，新生兒出生率逐年降低，少子化狂潮正席捲臺灣。受到少子化的影響，國中小所即刻面臨教師超額問題逐漸浮現，教育當局為了解決超額教師問題，改以聘用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暫時補足教師缺額，於是代理代課教師已經成為校園中重要且不可或缺的角色，有鑑於此，教育當局應該正視代理代課教師的重要性。

二、心理契約的發展與理論基礎

心理契約的起源可以追溯到 1924 年由 Mayo 主導的「霍桑實驗」。隨後 Mayo 於 1933 年提出霍桑實驗是以「社會人」為社會關係中成員，因此，要提升員工生產積極性，尚需從社會與心理方面去努力（引自 MBA 智庫百科，2013）。

「心理契約」一詞最早在 1960 年由學者 Argyris 在觀察工廠內領班與員工的關係的研究中提出「心理上的工作契約」（psychological work contract）的概念，他認為領班了解在其領導下要有最佳的生產量，必須要員工同意領班的領導行為（引自張世良，2009）。

隨後於 1989 年 Rousseau 提出心理契約是由員工所持有的並且是高度主觀的，亦即心理契約為員工針對「組織」而非特定代理人與員工本身之間的義務所持有的信念，是以員工本身認知為主（引自陳豐書，2010）。接著由 Rousseau 開啓了一連串對於心理契約的相關研究，而他亦首次在理論中提出「交易型契約」與「關係型契約」的分類類型（引自陳豐書，2010）。

而教師心理契約的意義則是：教師相信學校組織會遵守彼此關係的內容，並認為學校組織應該盡到的義務，教師以實際察覺到學校組織對於這些義務的執行程度，作為回應學校的行為態度之依據（何建文，2010；陳其樑，2009）。

三、心理契約的特性

（一）心理契約具有獨特性

心理契約是個體主觀的心理知覺（江明修，1999），是種主觀的認知（張世良，2009），是以心理契約具有獨特性。

（二）心理契約是隱而難見、不被言明的

心理契約是一種主觀的心理知覺與心理期望，隱喻難知（陳豐書，2010）。心理契約強調個體與組織之間

建立於書面契約之外的權利義務（張世良，2009）。意指心理契約既不被載明，也難以言語形容。

（三）心理契約是變動的

心理契約會隨著個人內在心理因素或外在環境因素而改變，即使同一個體處於不同職務或不同個體處於同一職位時，所具備的心理契約不會相同（張伊婷，2010）。而心理契約不是一成不變的，他會隨著勞雇雙方需求的不同而有所改變（陳其樑，2009）。

（四）心理契約具有相互性

個人與組織之間的期望與義務是相互依賴的，且組織間團體的互動與個人心理契約的知覺亦會相互影響，且心理契約是無法單獨由員工個人或組織來建立（張世良，2009；張伊婷，2010）。

四、教學品質的重要性

阮富月（2010）指出現今社會是個以顧客為導向的時代，品質可以定義為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受到顧客喜愛，足以符合顧客的需求及達成顧客期望的滿意程度。然而隨著時代不斷改變，顧客的需求標準與期望也有所不同，尤其受到少子化影響，學校的經營模式也逐漸轉變成以學生、家長為顧客導向，逐漸重視學校行銷，因此，對於學校教育品質設定的標準亦需隨時改變，與時俱進，才能達到滿足顧客的需求。

吳軒億（2010）指出近年來品質概念不僅深受一般業界關注，連教育體系也興起一股鑽研品質理論發展及其在教育領域應用之熱潮。而現今少子化的時代趨勢下，這股熱潮逐漸由高等教育向下蔓延至國民義務教育，各階段的教育現場中，學校組織所提供的教學品質逐漸受到各界重視。

陳育君（2002）指出教學品質隨著時代及教育目的之不同而有差異，而且牽涉的範圍也相當有彈性。所以在不同時代背景之下，教學品質的內涵與範疇是與時俱進的，如此學校教育才能不斷改進教學品質，提供學生更好的學習環境與成效。

五、心理契約與教學品質的關係

陳美娟(2006)指出組織中員工隨時都在心中權衡個人與組織是否履行彼此的權利義務，當員工滿意度高，則對工作投入程度高，進而提升工作績效。以學校組織來說，當教職員工對於學校組織的心理契約感到滿意，則相對提高教學效能；然而以代理代課教師而言，短暫的聘期以及與正職教師同工不同酬的差異，使得他們對於學校組織的心理契約知覺程度將出現落差。

王金國（2012）指出代理代課教師影響層面很廣且大，因為代理教師在工作上、師生關係上有很大的不確定性，也因為代理代課教師的聘期因素不利校務工作的推展與延續。呂文惠（2012）亦提到：儘管大部分的代理教師是合格教師，擁有足夠的教育

及專業知能以傳授知識；但是，工作不穩定性及對未來的不確定感卻可能影響了代理教師的教學品質。

基於上述教師心理契約與教學品質之論述，我們期望透過實徵研究文獻瞭解代理教師的心理契約與教學品質的關係，可惜在這方面的研究付之闕如，故我們透過以下教師心理契約與組織績效之相關研究做進一步的探究。

何建文（2010）針對桃園縣公立國小校長領導風格、教師心理契約與組織績效間之關係進行研究，結果發現關係型心理契約對課程與教學計畫有顯著的正向影響。廖建榮（2011）針對桃園縣公立國民小學探討國民小學校長領導風格、教師心理契約與組織績效間之關係，結果顯示教師心理契約與組織績效間有正向影響。

透過上述教師心理契約之實徵研究結果的支持，我們可以預測教師心理契約對於教學品質是具有影響力的。所以代理教師的心理契約與教學品質的影響值得我們進一步探討。

六、結語

臺灣在少子化的時代趨勢之下，對於教育現場最直接的改變是越來越多代理代課教師的進駐。代理代課教師除了在制度上面臨與正式教師同工不同酬的問題，更得隨時擔心短暫的代理工作結束後的去路，甚至必須面臨教師甄試的壓力、外界對其專業的質疑與不信任等各種問題。且因為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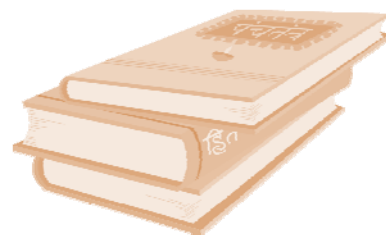
理代課教師受限於聘期，無法長時間待在同一所學校，因而與學校組織之間的相處模式、工作感受等是影響代理教師們知覺心理契約的一大主因。

「追求卓越，提升教育品質」是目前時代的趨勢、也是各國教育發展的主流，然而提升教育品質不能只端靠第一線教師們在教學現場的努力，學校組織與教育相關單位也應重視代理代課教師所面臨的各項問題，保障代理代課教師的權利，並積極營造更友善的工作環境，重視代理代課教師們的心理感受，減少其心理壓力，讓代理代課教師們能更信任學校組織與行政人員，才能有效提升教學品質，改善教育環境。

參考文獻

- MBA智庫百科（2013）。霍桑效應。取自：<http://wiki.mbalib.com/wiki/%E9%9C%8D%E6%A1%91%E6%95%88%E5%BA%94>
- 王金國（2012）。重視國中小代理教師問題。*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5），86-87。
- 江明修（1999）。組織情感與心理契約的建立。*教育資料與研究*，30，7-10。
- 吳軒億（2010）。*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與教學品質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

- 何建文（2010）。國民小學教師心理契約對教學信念之影響-以領導者與部屬關係及組織公平為調節變項(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南大學，臺南市。
- 呂文惠（2012）。少子化更需要保障教育品質。臺灣教育評論月刊，1(5)，49-50。
- 阮富月（2010）。學校本位教學品質評鑑指標之建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中臺科技大學，臺中市。
- 張世良（2009）。心理契約與勞動情緒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屏東市。
- 張伊婷（2010）。主管部屬關係、心理契約滿足與組織公民行為之關係(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屏東市。
- 陳育君（2002）。應用PZB服務品質模式在國小資優班獨立研究教學品質評鑑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東師範學院，臺南市。
- 陳美娟（2006）。國民中學教職人員之心理契約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臺北市。
- 陳其樑（2009）。高雄縣中等學校心理契約與教師工作滿意度關係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中山大學，高雄市。
- 陳豐書（2010）。高雄市國中教師知覺組織變革、心理契約與教學效能關係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高雄市。
- 廖建榮（2011）。國民小學校長領導風格、教師心理契約與組織績效間之關係：以桃園縣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開南大學，臺南市。



教科書審查範圍與程序的改革精進

賴光真

東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助理教授

一、前言

在可預見的未來，現有型態的教科書，在我國中小學課程教學中，仍會佔有重要地位，其品質應積極關注，而審查則為確保教科書品質的重要機制之一。教科書審查的利弊或必要與否，容或有所爭議，但個人認為，若能把握善意動機，審查對出版業者、學校師生，乃至於整體教育品質，應有其積極意義。且若依法行政，現行國民教育法、高級中學法、職業學校法等，也都規定教科書必須經過審定。

我國教科書審定制度由來已久，在 1989 年教科書逐步擴大開放後，獲得更多的矚目。然而，審定制度實施迄今，仍有若干未臻理想之處。本文就審查範圍與程序等事項，評析相關的缺失問題，並提出改革精進之建議，就教於方家。

二、審查的範圍

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審定辦法」（2012）第 5 條規定，教科書送審應檢附的文件，包括教科圖書編輯計畫書、教科圖書及教師手冊書稿，英語應另檢附有聲媒體教材腳本或試聽帶。而同辦法第 2 條，界定所謂的教科圖書，係指學生課本及其習作。因此，送審檢附的具體文件或物件，包含教科書編輯計畫書、課本、習作、教師手冊，以及英語的視

聽媒材。

第一個值得檢討的問題是，教科書編輯計畫書是否應進行實質的審查。由於出版業者不會僅僅編輯出版單一冊次，而是編輯出版系列的教科書，例如國中三學年六學期的六冊次的教科書。既然是系列型態的教科書編輯，應講究規劃的整體性、周延性、一貫性，並避免內容出現斷層脫節、殘缺疏漏、或者過度重複等。系列教科書的編輯要能落實這些理念或原則，必須在單冊教科書之上，有一個統合的機制，此一機制原則上便是編輯計畫書。

然而，編輯計畫書目前並沒有實質、系統或嚴謹的審查（歐用生、洪孟珠，2004），多半僅供參考，聊備一格。這對系列教科書編輯的系統性，乃是一大漏洞。為確保教科書編輯的系統性，特別是在教科書容許以分冊方式、甚至不按冊次順序送審的情況下，更應該關注編輯計畫書的預先確立。因此，建議未來的教科書審查，務必要針對編輯計畫書進行實質審查。

第二個值得檢討的問題是，英語之外的其他學科領域，教具媒體是否亦應納入審查範圍。納入審查與否，考慮的關鍵是該成分，對於教科書的品質或使用績效，是否扮演重要角色。因此，此處要問的是，視聽媒材對英語學習是重要的，那麼教具媒體

對其他學科領域是否亦有類似的重要性。

個人認為，吾人若認同教科書設計是一個「套裝」(package)的概念，各成分之間相輔相成，各學科領域教材週邊的教具媒體，對於教科書品質、教師教學或學生學習，亦有相當程度的影響，那麼就應該考慮擴大審查的範圍，英語之外的其他學科領域，亦應將教具媒體納入審查範圍，方能對教科書品質的整體提升產生積極意義。

若將教具媒體列入審查範圍，進一步也可能有機會藉由審查機制，對出版業者濫用各種花樣的教具媒體、甚至無關教學的贈品等促銷教科書的亂象，發揮部分的管制或節制效果。

三、審查程序分階段化

延續前述的討論，若吾人同意教科書審查範圍，應擴展至包含教科書編輯計畫書、課本、習作、教師手冊，乃至於教具媒體等，進一步還應考慮將教科書審查程序做分階段化的處理。

現行教科書審查程序基本上是「單層一次性」的設計。但是觀察前述審查範圍提及的項目，其在位階關係、發展程序上，有著明顯的差異與區隔。在位階關係上，教科書編輯計畫書的位階理應最高，課本、習作、教師手冊居次，教具媒體是搭配課本、習作、教師手冊而開發，故位階又低於這些教材。在發展程序上，教

科書編輯計畫書理應最優先發展、設計與完成，其次才編寫設計課本、習作、教師手冊，最後才製作所需的教具媒體等。

基於此種位階關係、發展程序的差異與區隔，理想的教科書審查應該適當的分階段化。第一階段先實質審查出版業者的編輯計畫書，出版業者在編輯計畫書中，透過圖表或其他適當方式，呈現全系列教科書預訂編寫的單元標題與內容大要等，以及這些單元的教學目標，對應課程綱要的哪些基本能力、分段能力指標或重要議題等。

編輯計畫書審查通過之後，教科書系列的骨架獲得確認，出版業者始依據審定的編輯計畫書，進行教科書的實際編寫設計。各分冊或全系列編輯完成，第二階段才進行各分冊或全系列課本、習作、教師手冊的審查。

教科書若未獲通過，教具媒體的製作等於平白浪費，因此教具媒體可以與教科書主要成分切割開來。各分冊或全系列的課本、習作、教師手冊審查通過之後，出版業者始製作配套的教具媒體。製作完成，第三階段才針對教具媒體，進行另一次的審查。

四、結語

我國教科書審定制度的，在審查範圍、審查程序等面向上，仍有應進一步思考與改革精進之處。

在審查範圍方面，除了課本、習

作、教師手冊之外，教科書編輯計畫書以及各學科領域的教具媒體等，均應考慮納入實質審查，讓教科書品質把關的範圍更為廣泛周延與完整。

在審查程序方面，教科書審查應區隔為三階段，第一階段實質審查編輯計畫書，第二階段審查課本、習作、教師手冊，第三階段則審查教具媒體，符合教材發展設計的邏輯順序，並讓各階段各有不同的審查焦點。

將教科書編輯計畫書以及各學科領域的教具媒體，增列納入實質審查範圍，並且在程序上做三階段的區隔，整個審查作業所需的成本、心力與時間，勢必要增加或拉長，加重編輯與審查雙方的負擔。然而，既然訴

求教科書要「開放」，那麼必須配套以「嚴謹」。本文提出的改革精進建議，訴求審查設計朝向整體全面、多層多次進行調整，相對於局部片面、單層一次性的做法，應該較為嚴謹，也應該較有機會讓教科書乃至於教育的品質，獲得保障與提升。

參考文獻

-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審定辦法（2012）。中華民國101年4月27日教育部臺參字第1010066369C號令修正發布。
- 歐用生、洪孟珠（2004）。社會學習領域教科書審查歷程之分析。《教育資料集刊》，29，225-246。



淺談差異化教學

蔡辰北

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創新與評鑑所研究生

陳靜紋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教師

一、前言

當今學生的學習成就表現，已浮現強者愈強，弱者愈弱的「馬太效應」（余民寧，2012），早期學習能力強的孩子，學習速度相較於學習能力弱的孩子，更能快速吸收知識，以致學習成就表現高，倘若時間一旦拉長，對於學習能力低落的孩子更顯弱勢。就因為如此，研究者認為差異化教學應該延伸至國小開始施行，如能越早將學生基礎扎根，向上延伸的學習差異便能逐漸縮小，如此受「馬太效應」的影響就不大，學生自覺與同儕的學業差距變小，自然而然自信心也會恢復，課業也將步向正軌。

有鑑於傳統的教學法，偏重於知識傳遞，卻忽略孩子學習方式的差異性，導致學生學習效果有限。若要以相同的學習歷程來達到學習目標，對於那群學習落後的孩子，徒增的只有壓力，對於學生本身的自信及學業未能提供適時的幫助，漸漸地孩子也就變成教室裡的「客人」。差異化教學是以學生為學習中心，就是希望孩子能成為教室裡真正的「主人」。

二、差異化教學的內涵

差異化教學像是琳瑯滿目的「滿漢全席」，滿足各種客人的需求。若老師永遠只有一套教材一種教學法，聽

不懂的學生還是聽不懂，久而久之學習落後的孩子，就會產生習得無助感。此外老師用標準化的方式進行教學，面對一群學習需求及方式皆不同的學生，是無法顧及個別差異，畢竟學校並非製作罐頭的工廠（吳清山，2012），研究者認為學校應該是孕育夢想的花園，老師是懂得栽培各式花草樹木的園丁，學生則是多樣性的植物，要讓他們長的好就是要依照他們的習性給予不同的栽培方式。

差異化教學的主要精神在於老師課堂教授時，能因應學生不同的需求及反應，適度的調整教學內容及教學策略，並且即時回饋給學生，解決學生課堂的迷思概念。所以，老師對於學生的興趣、學習情況、先備知識必須要能瞭若指掌。課堂內靈活運用分組的方式，並且激發學生的學習慾望，才會有事半功倍之效。以數學為例：喜歡運動打籃球的學生，老師可研發設計籃球相關的數學題目，採分組方式進行教學，相信學生對自己感興趣的議題，更能主動地去思考、探究，老師則在旁協助、解惑。這樣的分組方式不但可以讓孩子學會合作學習，也可以避免學習落後的孩子認為自己被貼上標籤。老師所扮演「鷹架理論」的提供者，擅長實作的學生給予實作的題目，擅長自行推導演算則給予適時的提醒，面對不同的學生給予不同的鷹架，老師越是了解自己的

學生，在差異化教學的實施就更具力道。差異化教學所用評量則是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診斷學生是否與當初的起點行為更為進步，並且適時的調整教材的難易，以作為下次上課的規準。

三、差異化教學所面臨的挑戰

為了落實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五大理念之中的「有教無類」、「因材施教」、「適性揚才」，及三大願景之一的「成就每一個孩子」（教育部，2013），差異化教學的實施就更顯重要且刻不容緩，然而差異化教學所要面臨的挑戰有下列幾點：

（一）教學進度的規劃

為因應評量，都會有一定的學習進度，老師能否在落實差異化教學情況下，如期完成教學的進度？畢竟學習能力較差的學生，需要花費更多的時間、心力去教導，如何適切的掌握教學進度，將會是老師所遭遇的第一個課題。

（二）考試分數及排名的影響

差異化教學的評量著重在於診斷學生的學習是否比起點行為較為改善，一般的形成性評量可以因個別差異，給予不同的題目，達到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自信心；但是總結性的評量，期中考、期末考，並沒有分成 A 卷、B 卷，整個排名之後，學習落後的孩子，排名還是一樣殿後，再以升學主義掛帥的臺灣，家長眼中只有名次，無疑的對這群孩子而言，又是潑

一桶冷水及自信心、動機的喪失。這也將會是老師所面臨的第二個課題，平時上課建立的信心與學習動機，是否因為分數及排名而功虧一簣呢？

四、建議

（一）第一線老師應該主動參與政府所舉辦差異化教學的相關研習課程、學習如何設計教材及妥善運用上課時間，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二）老師與家長應保持良好的溝通管道，建立正確差異化教學觀念及提升對老師的信任感。讓家長知道自己孩子真正學會了，而非計較排名。

（三）學校及老師方面應建立學生正確觀念，不在是學生與學生之間比較，而是學生能自我提升。

（四）別讓「成就每一個孩子」淪為口號，老師務必要確實做好學生的個人學習檔案，應依照其興趣、能力規劃進而協助學生自我實現（黃政傑，2009）。

參考文獻

■ 余民寧（2012）。讓天賦自由—談適性教育決定十二年國教的成敗。**教育人力與專業發展**，29（6），5-14。

■ 吳清山（2012年4月15日）。差異化教學與學生學習。**國家教育研究院電子報**，38。取自：http://epaper.naer.edu.tw/index.php?edm_no=38&content_

no=1011

院臺教揆字第1010079097號函核定。

■ 教育部（2013）。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行政院102年3月1日

■ 黃政傑（2009）。千萬別再計較名次。師友月刊，510，0~4。



淺論中國語文科重設指定範文教學的利與弊

吳善揮

香港五育中學中國語文科教師
香港浸會大學中文系碩士研究生

一、引言

在 2007 年，香港教育局正式改革舊制的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下稱中文科）課程，由過往只設兩卷（閱讀、寫作）改為分設五卷（閱讀、寫作、聆聽、說話、綜合），並且以提升各種語文能力為課程的設置取向，並同時全面廢除以往舊學制中文科課程的指定範文考核，即學生不用再背誦指定的文學篇章內容去應考公開考試。教育局此舉的目的就是希望學生不用死記硬背、生吞活剝地學習中文科的知識，希圖他們可以把在本科的習得融會貫通，以做到靈活運用所學。新學制下的中文科課程亦繼承中學會考的改革精神，同樣不設範文知識的考核，課程發展議會（2007）亦清楚表明這一點，並指出新學制下的中文科：「作為學習母語的科目，本科課程要均衡兼顧語文的工具性和人文性，要全面提高學生的語文素養；學習內容包括閱讀、寫作、聆聽、說話、文學、中華文化、品德情意、思維和語文自學九個學習範疇，讓學生通過學習祖國語文，提升語文應用、審美、探究、創新的能力」，可見中文科着重學生對語文的能力應用，而非對文學作品內容的背誦能力或記憶能力。

然而，在經過 2012 年首屆中學文憑中文科考試後，不少人都認為中文科是文憑試眾多科目之中的「殺手」，這是因為中文科在四個核心科目中的

整體公開考試及格率為最低，而學界亦把學生的中文水平每況愈下歸咎於中學文憑考試的課程取向（只以考核學生的語文能力為主），並重提在中文科設置文言經典範文的考核（星島日報，2013）。對此，香港教育局表示將會考慮重設指定範文的要求。由是觀之，中文科是否重設範文成為了學界熱烈討論的話題，並將影響到其後萬千的莘莘學子。依筆者之見，重設中文科的指定範文考核並無不可，惟一定要作長遠及詳盡的規劃，以免讓前線中文科教師及學生再一次飽受大型課程改革之苦。本論文嘗試介紹舊學制的美文教學模式—指定範文為本、現行的美文教學模式—自由為本、探討中文科重設指定範文教學的利弊之處，以及就重設指定範文教學的「學、教、評」提出建議。

二、舊學制的美文教學模式—指定範文為本

以範文為本的美文教學具有一定的語文教學功能。所謂的範文教學，就是指語文教師挑選一些歷代名篇美文為閱讀教學的材料，以向學生說明何謂一篇好的文章。當然，範文教學的最終目的，就是提升學生的寫作水平，即以「模範作文」作為語文的教與學工具，對於提升學生的寫作水平具有重要的指導作用（林照蘭，2009）。香港課程發展議會（1990）在中文科舊課程的教學綱要中指出舊制

課程中文科的指定範文教學，即「讀文教學是本科的重要環節，也是寫作教學和課外導讀的準備。學生透過讀文教學課，既能認識有關的語文知識，把這些知識轉化為語文能力；又能獲得文化的薰陶、思想的啟發；並可以從學習中培養品德和社會責任感。」這就是說範文教學的目標是多樣的，並且具有豐富的教學價值。

在舊學制中學會考公開考試裡，指定範文為閱讀理解的考核範圍。課程發展議會挑選了二十六篇指定的範文，作為中四級、中五級的學與教材料，並將之納入舊學制香港中學會考中文科的考試範圍，而教師必須對此等指定範文進行精教。在公開考試裡，指定範文內容的考核被稱之為「讀本問題」，考核學生有關二十六篇指定範文的語文知識、作者的思想觀點、文章之內容大意、寫作特點、文章作法等，共佔全科考試成績 35%；若學生希望在此部分取得滿意的成績，就必須熟讀指定範文的內容，並加以背誦。

三、現行的美文教學模式—自由為本

現行的課程讓語文教師具有高度的自由度，容許他們可以自行挑選適合的文章作教學之用。教育局的課程發展處制定了一個參考篇章目錄，總共收錄了三百多篇的歷代美文，以供教師按照學生的需要、能力、興趣去靈活地選擇教學的文章，而這三百多篇的美文亦不會成為公開考試閱讀能力的考核材料。教育局這樣的安排，

目的就是為了讓「教師可根據學校的實際情況，組織相關的學習重點，編訂出若干個學習單元，再就每個學習單元的學習目標、學習重點，選用合適的學習材料，進行教學。」（課程發展議會，2007）這大大有利於不同程度的學校，為校內的學生創設合適的校本課程。

四、中文科重設指定範文教學之利處

指定範文考核的重設可以減輕學生應考公開考試的壓力。在新學制實施後，學生必須至少在中文、英文兩個核心科目的公開考試中取得第三級的成績（其他選修科只須取得第二級的成績），才可達到入讀大學的最低要求，使學生對本科的考試產生了極大的壓力；而在 2012 年的首屆中學文憑考試的中文科考試當中，只有 50% 的考生能夠取得第三級或以上的成績（香港考試及評核局，2013），表現比英文科更為遜色，這對學生對於應考本科的考試造成巨大的壓力，因為一不小心在中文科失手，便會使斷送了他們成為大學生的夢想。由此可見，新學制的中文科課程根本沒有一個具體確實的考試範圍，由是學生對於本科之考試可謂無從入手，壓力倍增；因此，若教育局重新推出指定範文的考核，那麼學生便可以沿着一個指定的考試範圍去準備公開考試的應考，這定必可以減少他們應考閱讀能力考卷的壓力。

指定範文的重設對勤奮好學的學生有着鼓勵的作用。由於中文科新課

程的閱讀能力考卷只考核學生對課外文學篇章的理解，很看重學生的臨場發揮，由是即使學生們作出充分的準備，都未必能夠取得理想的成績。另一方面，新學制的中文科閱讀能力考核佔全科公開考試 20% 的成績，佔分的比重頗為相當的高；然而，在 2012 年首屆中學文憑考試當中，閱讀能力考核的整體的得分比率只有 33.93%（香港考試及評核局，2012），可見本考卷試題的艱深。由此可見，閱讀能力考卷被考生戲謔為「死亡之卷」，可見學生們對本卷考核的高度恐懼感，並由之為一心想考進大學的勤奮學生造成巨大的壓力，繼而打擊他們的學習信心；因此，指定範文的重設猶如創設了一個考試得分安全網，只要考生肯作用功，縱使能力稍弱，也可以因努力而獲得一定的分數，而中文科的成績亦不至於全軍覆沒，間接鼓勵了勤奮的學生學習中文科的知識。

指定範文的重設有助學生穩固薄弱的文學、文化基礎。香港教育學院中國語言學系副教授謝家浩認為由中文科新課程出身的準語文教師，因未有在中學階段接受過傳統的指定範文訓練，而且亦不會去主動背誦經典的文學作品，由是語文素養較從前的語文教師遜色（星島日報，2013），由是我們可以看到在不設指定範文考核的新課程下，學生的文學常識，乃至是語文素養也在日益弱化。閩僑中學中文科主任蔡子培認為要為學生建構穩固的中文根基，難免需要透過背誦或默寫的過程才能夠達至到提升賞析其他文學作品的的能力，而指定範文的重設正好提供了這個渠道，讓學生可以

循序漸進地提升文學的鑑賞能力（星島日報，2013）。方世豪（2007）認為語文的教育不止是在於培養學生的某種能力，而是在於繼承中國文化的傳統精神，而範文正好是最佳的工具，故取消指定範文的教學就難免使學生更遠離中國文化的道統了。由是之故，在公開考試中重設指定範文的考核，定必能夠發揮考評的倒流效應，讓教師與學生都重新重視範文的學習價值，使學生可以透過指定的範文作為媒介，認識當中蘊含的中國文學、文化精神，以全面提升學生的中國文化認知、文學鑑賞及語文能力等基礎。

五、中文科重設指定範文教學之弊處

指定範文的重設定必加重前線中文科教師的工作負擔。在現行的中文科公開考試課程下，全科分設閱讀、寫作、聆聽、說話、綜合、校本評核（在 2016 年的考試，聆聽及綜合將被合併為一卷），總計共有六個部分的考核；在這樣的課程設置下，教師要兼顧不同部分的教學工作，本已是疲於奔命；再加上，學界多年來爭取小班教學在中學落實的訴求，至今仍然沒有得到教育局的任何回應，由是教師的工作量從來沒有得到減輕。現在，若教育局在這樣的情況下，重新在課程當中設置指定範文的考核部分，那麼語文教師的工作定必再度加重，使他們的工作壓力推至崩潰的臨界點。由此可見，若教育局在沒有任何政策或資源的支援下，便貿然重新推出指定範文的教學與考核，定必會為語文教師帶來極大的壓力，並因此而引起

極大的反彈。

重設指定範文之考核無可避免地讓 2007 年的中文科課程改革失去原有的意義。香港中文大學經濟學系教授關焯照認為舊學制的中文科推行指定範文教學，並將之納入公開考試的範圍，「結果考生一律死記硬背與這 26 篇範文有關的筆記及考題，將填鴨教育發揮到極致，死背課文討論題目成了奪取佳績的唯一途徑。」（星島日報，2013）。事實上，正是因為這個原因，教育局才在中文科實行課程改革，希望可以透過新課程的落實，全面地提升學生的語文能力，以及杜絕學生盲目死記硬背的行為。由此觀之，重新設置指定範文的教學與考核，定必無可避免地使學生盲目背誦「天書」答案的情況再度重現，即失去原來撤銷範文教學的意義。

重設指定範文之考核限制了教師的教學空間。中文科新課程設置的主要精神在於讓學校課程領導人可以「盡量善用課程架構提供的彈性和空間，因應學生的需要、性向、興趣、能力，以及教師的準備程度和學校的實際情況，建立校本課程。」（課程發展議會，2007）然而，指定範文教學的重新啟動，則讓學校失去了設置校本課程的權力，而必須跟從課程發展議會制訂的中央課程綱要，完成所有指定範文的教學任務，以讓學生可以在應考前完成學習所有的公開考試範圍。由此可見，指定範文教學限制了學校在設置校本課程方面的教材選擇權、課程安排的靈活度等，變相失去了新課程設置的主要精神，重回新課

程實施前的情況。

六、重設指定範文教學的「學、教、評」建議

在指定範文的教與學方面，教師宜活化教學的模式，以提升當中的學習趣味。在從前的指定範文教學之中，吳智光（2000）認為「語文教師大都用機械式的教學模式，先處理範文的背景知識，如時代、作者和課題，進而就是依字音、詞義、名意、段意、篇旨的次序，從小到大地解構課文，這就容易把範文教學變得『支離破碎』，使學生失卻學習的興趣。」馬軍紅（2005）則指出教師在教授範文之時，也經常走進三大誤區，包括「過多過細地分析講解課文」、「將學生的思維限制在某一固定事實的框框裡面」、「教師的活動太多，學生的活動太少」。從這些論述之中，我們可以得知重新設置指定範文教學的首要條件，就是活化教與學的過程，讓指定範文的教學變得更有趣味。由是觀之，「興趣對於一個人而言是具有極大的神奇力量，可以使人變得充滿激情，以及變得投入」（吳善揮，2013），教育局宜在重新推行指定範文教學前，研究一些新的教學方法，以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並同時加強教師的相關培訓，以使學生的語文素養得以得到真正的提升。

在指定範文的考核方面，宜以考核學生的思維、鑑賞能力等為設置考題的方向及目標。在舊學制的中文科課程，「因為受考試主導觀念影響，使範文教學變得支離破碎。教師往往把

一篇課文解拆得很細，包括寫作背景、寫作動機、作者生平、字詞、句法、修辭的運用、章法結構的安排處理、主旨及言外之音等語文材料，把這些材料變成知識一點一點地讓學生記下，以應付考試，範文遂喪失了它的仿作功能，更遑論欣賞及投入作品中的情味。」（吳智光，2000）這就正好說明了若公開考試只考核指定範文的硬知識，即上述所提及的教學內容，那麼指定範文的考核根本就無法協助學生把從指定範文所學習得來的賞析方法，遷移至鑑賞其他的文學作品。由是觀之，筆者建議教育局在重新推出指定範文的考核後，宜在公開考試的試題設置上，以開放性的題目為主，考核學生對指定範文的反思、感受或看法，而避免考核學生死記硬背的知識，那麼相信指定範文的考核，在提升學生的語文素養方面，定必可以有着一定的成效。

七、總結

重新設置指定範文的教授有利亦有弊，香港的教育當局宜就此進行詳細的研究及規劃，避免因推行過急而對學生、以及語文教師造成不必要的困擾；當然，教育當局在制定指定範文的教學綱要及指引之時，除了要諮詢相關的教育專家之意見外，更要就此收集前線語文教師的意見，以充分了解中文科實際的學與教情況及環境，以推出能夠照顧學生的學習需要、教師的教學需要的完備課程調整方案。

參考文獻

- 方世豪（2007）。中文科範文的意義。2013年9月14日，取自：<http://www.hkshp.org/humanities/ph163-03.htm>
- 吳智光（2000）。香港中學語文教學的困境及其發展方向。《廣東教育學院學報》，20（5），70-75。
- 吳善揮（2013，5月）。淺談學生自發性學習的首要關鍵—激發學生對學習的興趣。論文發表於2013年學生自發性學習國際學術研討會。臺北：國家教育研究院。
- 林照蘭（2009）。深耕範文閱讀、輕鬆模擬寫作。《國文天地》，24（10），61-70。
- 文憑試中文科研重設範文（2013）。《明報》。2013年9月14日，取自：<http://life.mingpao.com/htm/hkdse/cfm/news3.cfm?File=20130308/news/gha1.txt>
- 救救中文範文研「重推」（2013）。《星島日報》。2013年9月13日，取自：<http://www.singtao.com.hk/yesterday/loc/0308ao16.html>
- 教院學者支持重設範文（2013）。《星島日報》。2013年9月14日，取自：<http://www.singtao.com.hk/yesterday/edu/0503go04.html>
-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2012）。2012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考試報告及試題專輯，香港：香港考試及評核

局。

■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2013）。**2012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考生在各科的成績分析**。2013年9月13日，取自http://www.hkeaa.edu.hk/tc/hkdse/Exam_Report/Examination_Statistics/。

■ 馬軍紅（2005）。走出範文教學的誤區。**現代語文**，4，85。

■ 新高中重設範文，教改回頭路

（2013）。**經濟日報**。2013年9月14日，取自：<http://www.hket.com/eti/article/449b9201-23e1-44d2-b8c1-a41cbc0105be-871022>

■ 課程發展議會（1990）。**中國語文（中一至中五課程綱要）**。香港：教育署。

■ 課程發展議會、香港考試及評核局（2007）。**中國語文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香港：教育局。



以藝術品之美論學校教育

何進春

臺南大學教育系教育經營管理博士生

一、前言

近年來，因為金融危機使得全球經濟下降幅度非常大，股市所能帶來的回饋不一定穩定，儲蓄利率極低，房市又易受景氣大幅波動；不知所措的投資者轉而考慮其他的投資渠道，一些投資者把希望寄託在藝術品上，使得這些替代性的投資日益活躍。藝術品原一直是被看作是一種高雅的收藏興趣，但由於能夠保值以及市場較不易受通膨影響，而使得這幾年投資藝術品的投入者增加，而且八成三以上民眾對於藝術品投資市場抱持瞭解的興趣（Pollster，2010）。

再者，2011 年全球經濟復甦緩慢，且增長前景暗淡，在歐美債務危機的夾擊下，國際金融市場持續震盪，世界各國經濟出現減速的徵兆，全球經濟下行風險加劇；與此同時，整個藝術品市場在日益低迷的經濟形勢下卻表現出逆勢上揚，藝術品拍賣市場更是呈現出井噴態勢；因此，理性冷靜的市場擇機進入對藝術品投資非常重要，且現在人人都在搶購藝術品，藝術品投資可謂是既能保本又較安全的投資產品（楊雅娟，2012）。是故，藝術品投資是當今社會現在正夯的話題，且逐漸成為我們生活中的一部份，雖然我們不一定要投資藝術品，但未來卻可能是經常談到的議題或經常欣賞藝術品之美，然而什麼藝術品之美，依筆者在第一線長期觀察，卻在學校日復一日教學慣性中，

鮮少有教師關心與注意？

此外，林書羽（2011）表示「臺灣民眾美感素養發展與藝術教育改進之研究」報告中提到，政府耗費大量財力於藝術相關設施建構和活動推展，但是民眾的參與度並不高，顯示藝術教養未能普及與深入人民生活。由此可見，藝術教育不單單只是美術館的責任，政府必須從教育制度上，建立完善的藝術教育，才能補足民眾「美感」的缺乏。是故民眾對藝術與藝術品的參與不足，更遑論如何欣賞藝術品之美的能力。

另外，陳善德（2002）曾說教育的目的，特別是基礎教育，是在培養具有適應未來生活能力的孩子，這個目的適合於每一個孩子，因此需要「每一個都帶上來」。而生活能力包括九年一貫所彰顯的能力如欣賞、表現、審美及創作能力；表達、溝通和分享的能力；尊重他人、關懷社會、增進團隊合作的能力；規劃、組織與實踐的能力；運用科技與資訊的能力；主動探索和研究的的能力；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等等。是故，教育的目的是在培養具有適應未來生活能力的孩子，在面對藝術品美逐漸成為我們生活中的一部份，然而對於如何欣賞藝術品之美的能力，卻十分缺乏，究竟學校教育該如何因應，才能培養兒童成為適應未來生活能力，實為一值得深入探討的議題。

綜上所述，本文擬先探討藝術品美的意涵，後論述在學校教育的省思並提出建議，期能提供學校教育與經營領導者不同的見識與實踐，期能提昇公民藝術品之的欣賞能力。

二、藝術品之美的意涵

想要了解藝術品之美的意涵，需先知道什麼是美，後再談及何謂藝術品之美，茲分述如下。

（一）美的定義

筆者將美的定義整理分述如下：

1. 古希臘畢達格拉斯（Pythagoras）學派認為：「美是和諧、比例、對稱。」（李醒塵，1996）。
2. 蘇格拉底（Socrates）的美學思想的中心是把美、善和有用混為一談，他認為：「美的基本前提是有用或合目的性。」（李醒塵，1996）。
3. 柏拉圖 Plato（本體論的美學）：「美是理念，個別事物之所以為美，是因為『分有』或『模仿』了美的理念。美本身是超感覺的，既看不見，也摸不著。」柏拉圖的理念說帶有客觀唯心主義本體論的性質及濃厚的神秘主義色彩，同時揭示美是不同於平庸現實和感覺的高貴性的一面（李醒塵，1996）。
4. 亞里斯多德（Aristotle）《修辭學》認為：「美不是理念，美只存在於具體美的事物中，美取決於客觀事務的屬性。」、「美的主要形式

是秩序、勻稱和明確」（李醒塵，1996）。

5. 普洛丁（Plotinos）認為：「神才是美的來源，凡是和美同類的事物也都是從神那裏來的。」（唯心主義、神秘主義、反理性主義）把美學轉向神學（李醒塵，1996）。
6. 《莊子》「天地有大美而不言」的意思，是說天地之下可以無所不美，因為每個人都有自己存在的獨特性。每個人按照自己想要的樣子完成自己那就是美，完成不必有相對性（蔣勳，2006）。
7. 陳郁秀說：「美是時時刻刻、事事物物，美是一顰一笑，美是幸福！」（楊雅婷譯，2008：6）
8. 吳明清（2009）認為「美」是一種能「引人愉悅」或「感動心靈」的品質。

綜上所述，筆者將美的定義定義為：「美是一種和諧的、主觀的，能感動人和引人愉悅的心靈狀態。」

（二）藝術品之美

根據慧童嬰幼教育網（2011）表示藝術是通過塑造典型形象反映現實的一種社會意識形態。藝術的種類眾多，有繪畫、工藝、雕塑、建築、音樂、舞蹈、文學、戲劇、電影等。是故藝術涵義較為廣泛，包含以上所提種類，但本文所提藝術品之美只是藝術種類其中一項，即藝術美是指藝術作品的美，是美的較高級的形態，是藝術家自覺運用美的規律所創造的。在藝術創造中包含主觀與客觀兩種因

素，客觀因素指生活內容是創造的基礎；主觀因素是藝術家的審美理想、思想感情，是創造的主導，二者結合產生具體藝術作品，便創造了藝術品之美。

綜上所述，筆者將本文的藝術品之美定義為：「依藝術家的審美理想與思想感情運用美的規律，或從生活內容中所創造出的藝術品，並將美存在於一切藝術作品中，即為是藝術品之美。」

三、以藝術品之美論學校教育

筆者以在國小教學場域以歷經十八年的教學年資的長久觀察，以及自己在生活中親身感受，以及對藝術品之美內涵的體悟與了解提出以下幾點建議，期能給所有教育工作者有所省思與實踐。

(一) 學校應致力提昇全校師生的藝術品之美的感受力

學校宜帶領全校師生透過體驗與規劃學校本位課程，致力提昇全校師生藝術品的美的感受力。

(二) 學校應美化校園空間，在境教之中，涵養師生美的觀察力與創造力

學校應努力讓校園空間的活化與美化，因此在全校師生在藝術品之美的境教下，逐漸涵出師生美的觀察與創造力。

(三) 學校宜透過中外藝術作品欣賞開啟孩子的國際觀

透過藝術與人文課程介紹與賞析國內外藝術作品，提昇小朋友的國際觀、創造力與藝術品之美的欣賞能力。

(四) 學校宜規劃課程教導小朋友多樣技法培養美的學習

如前文獻所示美的定義，期能透過藝術與人文老師介紹每本圖畫書的繪者，分別依據主題，用拼貼、油彩、鉛筆、色鉛筆、蠟筆、水彩、粉彩、壓克力顏料…等多樣化技法的繪圖呈現方式，豐富孩子的視野及想像力，培養對美的鑑賞力（家庭杏壇，2010）。

(五) 學校引導學校老師教導小朋友在生活中落實美育

國內教育一向強調「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然而教改多年以來，獨尊智育卻依然是不爭的事實，相對的，其他四育則成效不彰，尤其以看似「無用」的「美育」為甚，令人憂心。

而美國實用主義哲學家兼教育家杜威名言：教育即生活。換言之，唯有在生活中真正落實，教育才能夠成功。美育更是如此。偏偏我們在生活中觸目所及，卻都是「反美育」的種種，則美育如何能成功？生活品質如何能提升呢？（歐宗智文藝派對，2009）

(六) 學校宜營造出美的學校氣氛

依研究者在本文所整理文獻將美的定義解釋為：「美是一種和諧的、主觀的，能感動人和引人愉悅的心靈狀態。」是故校長宜創造出和諧的學校氣氛，也就是美的學校氣氛，讓師生在學校裡面同感和諧和引人愉悅的心靈狀態。

(七) 學校可規劃出八大藝術課程讓小朋友體驗各種不同美

依照藝術分類可分為以下八類：音樂、雕刻、建築、舞蹈、文學、繪畫、戲劇、電影。因此，校長可領導全校師生共同參與並規劃出八大藝術課程，讓小朋友體驗各種不同美，涵養不同美的競爭力。

(八) 學校宜落實藝術品之美教學期能讓小朋友有美的感動、善的執著、真的追求

近年來教育部極力推行品格教育促進方案，對於落實品格教育，不遺餘力，而藝術所提供最主要的功能是，美的感動、善的執著、真的追求。因此學校若能落實藝術教學，相信必能讓小朋友有美的感動、善的執著、真的追求，進而涵養出良好品格的全人公民。

四、結語

廣達董事長林百里成立廣達文教基金會推廣文化教育不遺餘力，讓藝術教育能在學校深耕；他也是藝術品

收藏家，擁有超過兩千件藝術品。他說，大學要加強人文創新、藝術美學，讓學校更美一點。並指出，美的教育、美的啟發比科技教育更難，目前社會上成功的科學家很多，但成功的藝術家卻太少。而他更指出，過去的思維就是研發出輕薄短小、更快、更便宜的商品來搶攻市場，但蘋果電腦創辦人賈伯斯卻改變這樣的觀念，他傾聽使用者的心聲，設計出符合人性、創新、藝術化的商品，讓消費者更容易使用。臺灣產業未來也須改變，設計出更美、更有藝術性的商品（吳義雄，2012）。

此外，陳善德（2002）曾說教育的目的，是在培養具有適應未來生活能力的孩子，再加上來自企業的呼籲成功的藝術家太少，且蘋果電腦創辦人賈伯斯傾聽使用者的心聲，設計出符合人性、創新、藝術化的商品，讓消費者更容易使用。這在在都顯示藝術品之美已成為生活中的一環，且在現代社會中更形重要，而教育的目的是在培養孩子具有適應未來生活能力，因此唯有透過學校教育落實藝術教學，相信必能讓小朋友有美的感動、善的執著、真的追求，進而涵養出良好品格，蘊育出具有欣賞藝術品之美的人才，才能讓臺灣整體競爭力向上提昇。

參考文獻

- 谷風出版社編輯部（1986）。**美學基本原理**。臺北縣：谷風。
- 李醒塵（1996）。**西方美學史教**

程。臺北：淑馨。

■ 陳善德（2002年12月22日）。「檢定」其實就是「考試」。【新聞群組】。取自 <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2/new/dec/22/today-o1.htm>

■ 蔣勳（2005）。天地有大美。臺北：遠流。

■ 育林（2006年08月31日）。研習：如何培養孩子對美的鑑賞力【部落格文字資料】。取自 http://tw.myblog.yahoo.com/jw!2_6BZA2ZBRjhz9Vm0zgv/article?mid=459

■ 楊雅婷譯（2008）。J.Ruth Gendler 著。關於美之必要。臺北：天山雜誌股份有限公司。

■ 吳明清（2009）。教育政策規劃的力與美—一個分析與實踐的概念架構。論文發表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主辦「教育行政的力與美」國際研討會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寶妹（2009年06月16日）。小朋友美力【部落格文字資料】。取自 <http://www.books.com.tw/exep/prod/booksfile.php?item=0010338167>

■ 歐宗智文藝派對（2009年07月31日）。在生活中落實美育【部落格文字資料】。取自 <http://www.wretch.cc/blog/>

writerou/12623825

■ Pollster（2010年06月11日）。八成三以上民眾對於藝術品投資市場抱持瞭解的興趣。【新聞群組】。取自 http://www.eneews.com.tw/news_view.aspx?id=INF_INFORMATION000000269

■ 家庭杏壇（2010年07月13日）。兒童真美「力」—美感教育【部落格文字資料】。取自 <http://blog.yam.com/LittleGrownup/article/29510156>

■ 林書羽（2011年05月29日）。什麼是藝術？。【新聞群組】。取自 http://castnet.nctu.edu.tw/castnet/article.php?id=3833&from_type=issue&from_id=194

■ 慧童嬰幼教育網（2011年02月24日）。美的本質、特徵及具體形態【部落格文字資料】。取自 http://www.htyjw.com/zlhf_detail.asp?keyno=3208

■ 楊雅娟（2012年05月20日）。安全的藝術品投資。【新聞群組】。取自 <http://news.sina.com.tw/article/20120520/6807057.html>

■ 吳義雄（西元2012年06月04日）。林百里：培養學生美感別只想考第一【部落格文字資料】。取自 <http://tw.myblog.yahoo.com/petermii5301/article?mid=344>

推動教學正常化的新思維—以表演藝術為例

曾世豐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學校行政碩士班研究生

一、緒論

(一) 教學正常化

隨著末代基測的結束以及十二年國教的大力推動，未來國中學生終於正式擺脫長久以來大型標準化測驗的羈絆，邁向一個嶄新的契機。然隨之而來的教育會考和特色招生，還是具有標準測驗的性質和壓力，但從免試升學的高比例原則和超額比序的設計來看，可以肯定的是，學生的學習型態必定從過去的單方面接受教師的指引學習，改變成多元化的互動和雙向溝通合作來求知。

在此波教育改革聲浪中，教育現場面臨一個價值觀的再次挑戰：教學正常化。其實此思維早在九年一貫國民基本教育中便已揭櫫，我們可以從七大領域的課程架構予以窺知，尤以綜合活動與藝術人文的內部課程設計，更透露最理想的教育初衷：多元學習。

但是過去在國三施辦的基測還是一直扮演著學生升學的最關鍵方式，學科的壓力仍主導著教學，再加上國內非主科教師師資的缺乏和少子化超額壓力，大部分學校的經營模式依舊與早期聯考體制的升學主義無法脫鉤，造成課程雖然標榜著「童軍」、「輔導活動」、「表演藝術」…等新式稱呼，但最常見的上課方式，是配課給其他主科老師，進行紙筆測驗的補強或是

拿來趕授課進度，也因此教育部一直呼籲各校要「教學正常化」，甚至三不五時派督學進行課程督導，但是校方迫於家長期望與升學績效壓力，無奈之下也只能讓此教學畸象繼續延續下去。

(二) 新契機的來臨

十二年國教中的超額比序中，雖然各縣市不盡相同，但大致上共同的设计原則卻很一致。扣除學科之外的要求，其餘如社團表現、各類競賽成果、輔導適性發展、體適能…等，所佔比例也可以在比序中與教育會考平起平坐。此項設計遭來各界議論，認為這會造成學生「樣樣皆比較、樣樣都要通」的更大壓力，但筆者卻認為，這樣的比序設計對學習成就不理想的學生，反而是項利多，進而提高在校的學習意願，也讓各界在制度壓力下，開始注意到學生除了學科之外的表現，而非僅止於過去標準測驗而已。

在綜合了超額比序內容和教學正常化之後的價值觀，並在教育現場觀察數年，筆者認為「表演藝術」這門課，對於學生多元學習與評量，可以有非常大的發揮空間。

二、表演藝術的核心價值與運作

(一) 孩子的潛力無窮

在進行表演藝術的課程設計與認

知之前，我們要先有個價值澄清：現階段國中學生，表面上給教師們的感覺是停留在思想未成熟，也缺乏在眾人面前暢所言談的能力，實則並不然。筆者曾擔任偏遠學校的國中班導師，國文科老師定期舉辦臺上說故事和好書閱讀心得分享競賽，經觀察整個學年下來，並未發生過學生集體怯場狀況，反之，班上準備上臺表現競賽的氣氛開始凝聚，從一開始只有少數學生表現較佳，經過數次分組研究和團體競賽的無形壓力，讓參與度低的同學也受到鼓舞，從同儕給予的「鷹架學習」當中，最後讓每個人都能順利在臺上講完故事或敞開心胸的講述心得。

表演課程的標準是隨時在進展調整的，有著個別化教育的特性，起初只要同學能站上講臺，至少先講些自我介紹或簡單生活趣事，完成這一步，就突破了過去只怯懦在座椅上，害怕被教師點名發問的學生習慣性被動狀況。有些人可以大方的面對大眾侃侃而談，教師只要協助這些學生如何把內容更精緻即可，其餘我們要把目光放在更多面臨群眾就緊張萬分而膽怯的孩子身上，幫助他們逐步的建立自信，站穩腳步。

（二）表演加上藝術

表演藝術的種類相當的多，包括舞蹈、戲劇、話劇、演戲製片，甚至是傳統戲曲藝術（如歌仔戲、布袋戲、相聲…等），都是表演藝術的一環。在內容上來說，大部分還是聚焦在表現才能、肢體語言的表達，最後再從模

仿學習的過程一路進展到自行創作並進行賞析批判的能力培養。

在多如牛毛的分別知識領域中，身為表演藝術的教師，必須先有明確的課程目標和教學過程設計，並不斷的修正再進行。舉例來說，我們先在表藝課程，依據教材內容，大致可分為舞蹈、戲劇、電影、傳統藝術等四項細部種類，接下來就可以把各種類內容切割成各個小型完成目標和達成進度，再依據難易度來讓國一到國三生分別進行不同目標的嘗試，過程中用錄影方式和紙筆方式同步幫學生紀錄他們的表現，一起在期末的成果進行分享與反思回饋，幫助學生建立成就感。

（三）坐而言，不如起而行

依教學現況實際經驗評判，筆者建議表藝老師可以讓國一學生先從「模仿學習」著手，再視狀況讓學生發揮創意。如看一段由學長演出的校園故事短片，然後讓學生在看完一遍之後，進行狀況的重新模擬和即興現場演出，此時就會看到分組過後的孩子們開始兵荒馬亂的安排角色和回憶劇情，接著無厘頭的演出後，老師再重放影片讓孩子們對照表現，再進行第二次的模擬演出。獲取經驗的同學們就會很迅速的抓到問題處，作出更完美的表現，成就感也從那臉龐滿溢的笑靨中散發出來。

國二的學生，可以搭配校外教學活動，開始設計露營舞蹈和創意舞臺布置，老師們在旁給予各個設計點的

指導，也依據各班特性來協助給予表演上的建議，也可開始教授舞蹈的基本觀念。例如，舞蹈空間其實有學問，根據舞蹈八方位原則，可以以平面方式劃成米字方向，舞者面對觀眾的方向為第一點，順時針方向排序共八個點；主要授舞者可在分解動作時，告知練舞者面對方向上的指示，如「面一蹲下」，即是要舞者面對觀眾位置並蹲下；「面五跳躍」則是背對觀眾的情況作出跳躍，這樣的方式除了正確性提升之外，也避免了授舞者和舞群方向不同的教學問題，甚至可以當作是反應力的訓練遊戲。

國三同學要面臨教育會考，因此以多元性影片欣賞和交換戲劇心得為主較為適當，減少學生在課後要花上很多時間來練習表藝課程的負擔，同時也可互相回饋一些現代小品表演的資訊，未來時間寬裕時，有興趣者可以自行研究同儕所分享過的課題和電影內容。

三、教學正常化與多元價值的反思

（一）每項課程都有存在的價值

美國心理學家加德納（Gardner）早在 1983 年便提出「多元智慧理論」，他從研究腦部受傷的病人行動中，發現到學習能力上的明顯差異，總結出人類智慧應有：語文、邏輯數學、空間、音樂、運動、人際、自我解析、自然科學等八種智力。而我們從九年一貫教育所設計出的七大領域架構，也能看到一樣強調多元智慧表現的精

神，每個孩子都有不同的潛能和特質，若基層教育只充斥著單純的紙筆測驗，教育人員也習慣以讀寫成就來判斷孩子們的價值，這樣的作為只會抹殺掉更多學生的發展可能性。

由此可知，現今的課程都有其學術理論的基礎，都扮演著刺激學生多元智能的重要腳色，透過這些非筆試主流科目的培育，教師們可以給孩子們更全面的評價，可預期的是，學生有了成就感之後，生活態度就會逐漸積極，自我解析也能更明朗。多元課程的價值也許短時間內效益不夠明顯，但帶給學生的影響層面卻是逐漸累積的，不應該被忽略。

（二）正視教學正常化的思維

我們把一屆又一屆的學生送出校園後，總能聽聞某些學生步入社會之後有令人驚訝的發展：有人成為車輛維護師；有人成為舞臺上的巨星；有人成為畫室中的翹楚。這些表現都與過去在學校內的被動態度相差甚遠，類似的例子層出不窮，除了跌破老師們的眼鏡之外，我們也要反思這種現象的涵義。如果說，學生的發展居然是在離開校園之後才能高飛，這對我們立志要以教育力量和環境來幫助學生的初衷，無異是一大諷刺，基層教育竟變成壓抑學生潛能的枷鎖。

所謂「生命自有其出路」，我們總是拿來解釋學生未來的發展性，但筆者深以為教師們應該在校園中就協助學生找到出路，現在新教育改革再次帶來教學正常化的契機，學校和教師

也應順應潮流，開拓孩子們全方位的
無限可能。



環境教育非口號——從蘭嶼的生態維護談起

秦僑翎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創新與評鑑所夜碩班研究生

一、前言

寒、暑假是旅遊的旺季，筆者亦常於寒、暑假期間出國充實自己，增廣見聞，以將其融入課程教學中。但今年暑假卻有意外令筆者心頭一震之遊歷與收穫，而且還只是國內臺灣離島小旅行——蘭嶼。

二、蘭嶼見聞與環境教育之體驗

記憶中的蘭嶼，天空很藍、海水很清澈，只需要低頭一看便可看見海底的珊瑚礁及魚群。蘭嶼雖隸屬臺灣，卻像夢中桃源仙境。

三天的旅遊，三天的生活體驗，島民帶著我們領略大自然的奧秘。我們一起看雲觀天氣，一起觀浪看潮汐，一起看星座數星星。當我們的鼻子被毒辣的太陽曬傷時，島民帶我們在路邊採集樹葉，邊泡冷泉消暑邊用葉片敷著微微刺痛的紅腫鼻子。此外，我們也參觀雅美族人的傳統地下屋，體驗拼板舟的神奇，聽著飛魚祭的神話，讚嘆古雅美人的智慧。僅僅三天，雅美族祖先傳承下來的豐富大自然知識著實令筆者大為驚奇。

蘭嶼有著很多的傳統與禁忌，用現代科技與保育的角度來看，這些限制其實正是維護環境生態平衡、尊重生命，以達到永續發展的具體作法。像是每年三月至六月的飛魚祭，雅美族祖先規定只能捕撈飛魚而不能捕抓

珊瑚礁魚類，其實每年三月至六月也正是珊瑚礁生物繁殖的季節，不捕捉珊瑚礁魚類正是提供了生息交替的機會，讓小魚有成為大魚的一天。傳統蘭嶼人也使用島上豐沛的熱帶林木製作拼板舟與搭建地下屋，但他們不濫砍濫伐，每砍一棵樹便在旁邊種三棵、每一個區域最多只砍二棵樹，其目的是希望未來的子孫也能夠有豐沛的林木可以製作拼板舟及地下屋。這樣的遠見，這樣尊重大自然的生活態度，這樣融環境教育於日常生活習慣的教育方式，不禁令筆者驚呼這一切的舉止與想法正恰恰與環境教育之主旨不謀而合。

這一趟小小的離島放鬆之旅，意外地讓筆者深刻意識到環境教育與我們生活是多麼地息息相關，亦深深感受到環境教育之實踐已刻不容緩。

三、校園環境教育之現況與省思

開學後，筆者利用班級經營時間與學生分享這趟旅程的驚奇，學生們莫不睜大眼，聚精會神聆聽，並且踴躍提問。其中，李同學問：「老師，看雲要怎麼觀天氣？雲不是都一樣嗎？」於是筆者帶同學們至操場躺在地上觀看天上的雲，並告訴同學：「我們要感謝科技帶給我們的文明，讓我們只要打開電視或電腦就可以知道明天的天氣大概會如何。但其實在科技尚未如此發達前，我們要怎麼預測明天的天氣？沒錯，就是看天上的雲和

星星。大略的我們將雲分三類，第一類捲雲，通常伴隨好天氣出現，第二類積雲和第三類層雲出現，通常代表下雨或下雨的天氣將近。但天空中其實三種雲可能同時存在，因此多看天空並觀察天上的雲，你們會對雲與氣象之間的關係越來越有感覺。當然夜晚時我們亦可透過星星來觀測明天的天氣，簡單來說，如果你抬頭看見很多星星，明天應該就是好天氣；如果你連北極星都看不到，明天肯定會下大雨。」語畢，同學們興奮的討論天空中的雲朵。

筆者感慨，看雲曾是筆者國小時候的自然課教材，曾幾何時課程改革已把這些與大自然息息相關的課程調整成與大自然無法貼近的教材？這世代的學生，不懂得看雲，不懂得星星，不懂得親近大自然，當然對於環境教育也甚是陌生。無怪乎學生無法體察環境教育的重要性，甚至連簡單的資源回收都無法確實做好分類。反觀雅美族的學生，人人皆懂環境教育的重要，知道個人與社會該如何與環境共存，了解生態永續的維護並確實身體力行。雅美族人的環境教育很成功，每個蘭嶼學生都能看雲觀浪掌握天氣脈象，而不需倚靠氣象播報；每個蘭嶼島民都能抬頭講述各個星座，並藉由物換星移從而判斷季節的更替；每個蘭嶼人民都能了解路邊植物的天然屬性，從而善用天然草藥與塗繪顏料。蘭嶼人對蘭嶼島上一切自然資源的尊重與虔誠使用的態度，在在都是臺灣本島人民所缺乏的。

四、結論與建議

看看蘭嶼的海洋是多麼清澈，再反觀臺灣的海洋；看看蘭嶼的山與森林是多麼富有生命力，再反觀臺灣的山與森林。蘭嶼為臺灣的一部分，而蘭嶼人能愛護自然並具體實踐環境教育，那麼同為臺灣人的臺灣本島人是否也能積極以此作為借鏡，確實身體力行，並且共同維護寶島臺灣的美麗？

從民國九十九年制定環境教育法推行至今，雖已有三年寒暑，但成效仍非短時間內可以測量。筆者認為，環境教育乃長久大計，而環境教育的落實應從小開始，教育之深根仍需家庭教育、社會教育與學校教育共同相輔相成，缺一不可，始能見其成效。此外，筆者亦期盼臺灣的課程改革，能在已有的文字描速介紹教學中，增加讓學生親身感官體驗的學習（例如：能真的透過眼睛觀察天空的雲，進而了解雲與氣象的關係。而不只是知道課本內容的描述，因而記憶雲與氣象的關係）。此外，身為教育第一線的教師，我們更應該從小地方開始以身作則地落實環境教育工作，成為學生的典範。相信在這樣上行下效的教學相長過程中，學生能確實體察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進而增進環境維護的責任，成為促進社會正義的環境公民，甚至成為維護地球的環境小尖兵。

融合教育下的綜合活動課程淺談

王慧真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學校行政碩士班研究生

一、前言

融合教育指的是將身心障礙兒童和普通同儕放在同一間教室一起學習的方式，希望提供身心障礙兒童正常化的教育環境，而非受限的隔離，在普通班中提供所有的特殊教育和相關服務措施，使特殊教育及普通教育合併為一個系統。

現行的融合教育讓需要特殊教育的孩子能夠和一般同學一樣享有每堂上課的權益，再透過部份的抽離時段，補足所需要的學習。而一般教師教育學分的修習規定，普遍在職教師都僅僅修過特殊教育的三學分，究竟這個三學分對於實際現場教學有幫助嗎？透過三個學分，是否了解所有不同類型的特教孩子，能夠給予適當的教學策略，並同時兼顧融合教育中的所有學生，的確有令人擔憂之處。所以教師引導教學的方式，可能會是影響學習的關鍵。

綜合活動領域，多是貼近生活的教學、輕鬆有趣的內容，常常是許多學生喜愛的課程，但在特殊生的反應上，反而可能是一種壓力的來源，綜合活動課程應提供更公平的環境。

二、融合教育在綜合領域課程的現況

教學現場我們都會遇到特殊學生，如輕度的身心障礙、潛在的情緒

障礙學生，而且此現象愈來愈普及。

學校的配套措施有限，在大環境的顧慮下，學校將有特殊生的班級配置於一樓，方便於無障礙空間的使用，但其實仍有一群非身障的特殊生需要的不只是硬體的補充。

學校立場仰賴於輔導室的支援，例如：資源班課程的安排、個別化教育計畫、認輔老師的追蹤等。但所有教師都應該有所思考，教學上能提供怎樣的學習環境去讓特殊學生接納融合教育。

在綜合領域的理念，希望引導學習者透過體驗、省思與實踐，建構內化意義與涵養利他情懷，提升其自我發展、生活經營、社會參與、保護自我與環境的生活實踐能力，這些正是特殊生特別需要的生活能力。綜合的教學過程在活動性質高的情境，易有受到忽略的部分，則需要教師留心。

(一) 實作課程較多，體驗省思困難

現行的綜合活動課程，相較於其他科目的學習，能夠提供許多同儕互動與自我省思的機會，以及相當多元的活動與實作課程。

但由於多數的特殊生思考較一般同學緩慢、反應速度亦需要時間，常常在課程進行中，對於實做的作品常常跟不上步驟或上臺的表現比臺下練

習狀況差，甚至無法跟著進行課程進度。

在自行建構、內化學習的部份更無法自學，例如：情緒處理、自我概念等，對特殊孩子來說，都太過於抽象，相當需要仰賴教師直接指導，教師必須花較多心力與時間多關注。

（二）教學內容齊一，忽略個別能力

我們究竟是用教學來影響特殊生？還是讓特殊生影響了我們的教學？由於教師常常是處於被動的狀態，面對於這些特殊的孩子，教學也很消極，不論個別學生的是否持續學習，而以不耽誤進度、不影響秩序的態度繼續上課，卻也增加了特殊生的學習鴻溝。

綜合活動中，關於家庭、生活、人際、環境議題等，如同其他科目，容易受到概念的認知影響，如無特別強調或舉例，而僅以一般文字敘述，對於特殊生的理解，可能無法吸收。而且其評分方式忽略了特殊生學習受阻的情況與他人以相同方式評量，也使得評量結果不如普遍同學。

（三）課程內容活潑，情緒容易失控

綜合活動的課程進行當中，有許多活動式教學、遊戲引導、體驗教育等，這些活動進行的過程中，可以吸引學生注意與激起學習動機，甚至在遊戲進行時，能夠看出許多孩子的個性與脾氣。但也因為情緒投入，有時一般學生的亢奮反應或者遊戲競賽求

勝的心態會帶動班級氣氛，特殊生這時的表現如果引起注意，常常會讓班上同學放大了其特殊性，甚至出現不尊重的言語，形成傷害。

（四）小隊分組進行，同儕互動困難：

多數綜合活動課程希望學生能夠透過實際人際互動，學習小隊合作與互向尊重的精神，採用小隊分組方式進行課程。但也因為先天與同儕不同的弱勢和壓力，容易形成特殊生自卑心情，對於綜合活動之中，小隊分組、人際互動、情緒處理、自我認識，特殊生更常常有潛在的畏懼。而這些特殊生許多的壓力，正來自其表達能力上的弱勢、團體中小團體的壓力、缺乏自信與勇氣、人際溝通的障礙，以及缺乏經營生活的能力等。

但另一方面最常見的卻是普遍學生缺乏尊重與包容的態度，甚至完全無法發揮同理心。分組學習造成了特殊教育的學生很大的學習壓力，但也給予了一般學生很多的學習機會去體會尊重與包容。

三、融合教育在綜合領域實施的建議

教師的角度，常常會認為「所有學生都知道」，而忽視了融合教育的孩子，再簡單的內容，都有人需要你的解釋，明確的說明是很重要的；而正所謂「有效教學」，要讓特殊生也能「有效學」，教師必須自我調整「有效教」，才能讓教學效果強化。

（一）輔助學生內化新概念

一般學生在綜合領域課程中，有許多內省建構的思維，對於特殊生很難直接有所感受時，教師可以嘗試循序漸進的引導式，讓特殊生自己一步一步的歸納出答案，並以其答案給予回饋；或者，直接予以明確的內容，以生活化的舉例輔助解釋，甚至加上圖片說明，直接為學生建構學習。

實做課程希望讓學生「做中學」，為能讓所有孩子一同進行，事先教材的準備，可準備步驟說明、流程圖…供學生參考，而同步示範、多次示範並予以停頓的時間去思考、發問，別太過緊湊，也有助於特殊生動作上的理解。給予孩子的學習要像海綿，能夠吸收，把資料存放起來，才會再次吸收，所以一個停頓的思考時間，也是很重要的。

（二）教學方式多元化

有別於主科有進度上的壓力，綜合領域應該提供更多元的學習方式，以利部份學科弱勢、學習困難、特殊教育的學生，也能有其他培養自信的方式。

而透過遊戲教育、合作學習、多媒體教材等，都能夠引起特殊生的學習動機。再輔以教材選用的適性化，例如放大字體、加入圖片影片、結合生活經驗的說明，讓學生透過聯想去連結，瞭解教學的內容與闡釋，才會有利於吸收。而多媒體教材需適量使用，用的過多反而容易使孩子失去焦

點。

（三）學習目標個別化

課程設計前需明確瞭解特殊學生狀況，不因特殊性而放大學生弱勢部份。所以學習目標與作業評量時，可訂定個別化之標準，配合 IEP 個別化教育計畫的內容安排，提出課程相關概念，多方進行評估其學習目標、接受程度與學習評量方式。

以教學現場而言，應鼓勵參與更重於參與結果。以上臺表現為例，有些特殊生對於站上舞臺會恐慌，此時如果要進行小隊表演，可以事先與學生進行溝通，小隊照常表演而特殊生的部份只要願意在臺上站好，也對他算是一種學習。

（四）同理教育角色化

對於綜合活動，情緒管理與尊重多元文化都是很重要的核心概念，透過小隊合作或體驗遊戲的過程中，適當地機會教育，比起以文字來說明同理心更能給予學生尊重與包容的感受，啟發班上同學對於融合教育的支持態度，甚至能事先安排情緒教育的同理心概念。

於分組課程時，事先安排小天使或友善組員，避免上課進行分組或活動課程造成特殊生的壓迫感而產生懼學。並多予以小天使肯定與鼓勵，透過成就感去增強自發性的助人。

（五）多元評量適性化

觀察學生課程進行時與課後的差異，是否跟上進度或感到壓力，予以較多的關心。評量時，重視情意目標、強調參與，認知與技能部份，依學習狀況彈性調整，以口頭關懷詢問方式，不造成特殊生的壓力，衡量評量結果是否達到學習目標，給予其學習自信。以烹飪課程舉例，著重的是，小隊進行時的合作與分工、小隊成員投入關心的程度，而非以學生剛接觸的烹飪技巧為最後評量分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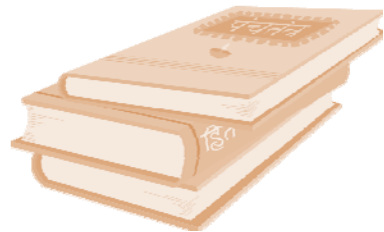
四、結語

融合教育下，最需要的就是教師可以有所作為。學校有許多應該去掌握的資源，例如行政的支援，輔導的人力配合，資源班導師的協助，甚至是家長的支持教學，這一部份往往都是我們忽略的學習環境，特殊學生的

學習環境與經驗需要透過我們幫他共同建立構成一個學習連結、生活連結。

我們從集中式的特教班，或者現行的分散式資源班，其實孩子能否成功學習，多受到教師教學過程中的主要影響，教學內容的精心安排與耐心指導是影響學生能不能成長的主要關鍵，所以我認為這樣的教育體制下，教師應該試圖彌補學生的先天失利而不是擴大特殊學生的依賴性。

成功的融合教育能夠在友善校園當中，更加地提昇人文關懷素養、協助人權教育發展，以利多元文化的尊重。所以不能再漠視融合教育中的潛在問題，才能讓家長更放心地將特殊學生交給學校，與學校和教師共同營造更完整的融合教育環境。



中小學教師勞逸問題的思考與可行策略

江志正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一、前言

在一片追求社會正義的改革聲浪中，中小學教師被認為是優渥的一群，也是社會的既得利益者。因此，主政者乃加速完成教師恢復課稅，並推動著公教退撫制度的修調，以平息眾怒。此舉或許是迫於社會壓力的無奈，但也或多或少反映出主政者的確有著逐漸認同教師待遇相對優渥的思考取向。

面對社會大眾認為教師待遇優渥的主張，教師們要加以辯駁是有難度的，因為在此種氛圍下，如果提出一些平反論點，很容易會被認為是捍衛自我不當利益或反改革而被羅織罪名並遭受責難；此外，也因為偌大的教育群體中總是會有著極少數的「米蟲」或「不適任教師」，理性的思考與辯駁很容易就被這種特例的提出舉發給模糊掉而顯得無力招架。因此，針對當前氛圍的理解並提供以下幾點供參。

二、教師待遇優渥觀點宜考量時空因素

此時會特別對教師待遇認為優渥，應該是一種比較的結果。因為，早年社會經濟發展快速，人民所得快速提升，咸少有認為公教待遇是優渥的想法。那時的場景雖不久遠，但知道及能體會的人已不多了。

有次餐敘時，同桌有一位已退休

十餘年的國小老師提起往事，那有如天方夜譚般的情節吸引著大家的注意。他說：「當年我師範學校剛畢業時，一個月才領一百八十元的薪水，想買套衣服，買了上衣，就買不起褲子，要湊一套服裝得花兩個月以上的時間才做得到；而要買一輛腳踏車更是需要好幾個月的薪水。」聽起來有點辛酸，但那時候的教師就在這種情況下努力奉獻著，有苦有甘有淚水，也有著尊嚴與榮耀。

也因此，當時的教師雖然受人敬重，但在以經濟收益為考量的現實社會地位並不高，男教師為此也不太容易找對象。有位教育界前輩即曾提起，當初師範畢業的男老師收入太少，難以養家，故娶妻不易。因此，他的同學大多是娶理髮師或裁縫師為妻，如此可避免因高攀而被嫌棄或遭鄙視的尷尬，且也可以找到人幫忙賺錢貼補家用。

當然，在那個年代，整體社會經濟狀況不佳，幾乎所處環境中各行各業都是如此，但在一個經濟起飛的年代，與產業相關的各行各業在社會進展興盛的同時即享受利潤並受益，唯教師們要等到整體社會提升後才能慢慢調薪，大概也就是八零年代之後吧！唯那時房價高漲，物價齊飛，教師生活雖有好轉，但也談不上富裕。所以，如果社會大眾忽略以時空環境點來看待教師待遇，此對已服務二、三十年或是已退休的教師們是有所偏

頗的。且這樣的觀點對他們來說也是不公允的。

三、國家社會應肯定認同教師的重要性

當前的社會呈現經濟發展停滯，就在這種就業市場一片低迷的蕭條聲中，教師工作的穩定性及福利待遇的確會遭人側目，也令人眼紅。只是，在探討教師的待遇是否優渥時，宜思考根本性的問題，那就是：「教育重要嗎？教師重要嗎？」而不可因一時的景氣及意氣之爭，抹殺了教師的貢獻與重要性。

良師興國，這是耳熟能詳且人盡皆知的事。不但如此，國外曾有文獻將教師與外科醫師、飛機駕駛員並列為高壓力行業，原因在於皆處理與人未來有關的事，後二者處理不慎，人就沒有未來，而教師影響的雖非實質性命，但卻事關人的一身發展，故一樣影響重大且高壓力。外科醫師、飛機駕駛員在社會上皆屬高待遇，但較少引人詬病，為何獨獨對教師有所不平，尤其由此而帶出整體社會對教育及教師重要性的否定，那就更不適切了。

當然，就如同民間企業或一般組織一樣，總經理或任何一個對公司而言是重要職務的人，領取高薪及有好的報酬是理所當然，唯如經營不善，那就另當別論了，甚至要減薪去職。故即使教師角色重要，但也要有相對的表現才能讓人心服口服。以目前的狀況來看，可以確定的是，社會大眾

肯定應該是不太滿意教師的績效表現，才会有此想法與訴求。

不可否認的，如單純以當前各行業的待遇數據及面臨情境艱困程度相較，教師的待遇及工作環境看似優渥，故也許教師恢復課稅是適切的。另外，在保障以往工作者的生活權益下來酌修退撫制度也是可思考的，唯更重要的是在課稅後造成的勞逸不均及教育品質問題的處理，才是真正治本之道。面對此，肯定與認同教師的重要與貢獻是基本，在此基礎下再來思考勞逸不均的緣由及解決之道。

四、教師勞逸失衡影響學校教育品質

在時序進入七月之際，有位擔任校長的友人來電訴苦並求助，談及新學年即將來到，而校內仍有三位組長找不到人擔任，很怕影響學校運作。當然，對此情況學校也已有所準備，即之前在不得已下已訂定了積分辦法來分配，只是不到最後關頭，這位校長不願以這樣的方式強制而影響服務心情及品質。觀諸此種狀況，有可能是受到教育改革及課稅配套措施造成勞逸失衡所致，此時如不加正視，有可能繼續影響教育品質，加深社會大眾對教師優渥的眼紅看法。

十幾年來的教育改革，希望把每位學生帶起來，並朝著學校本位及回歸教育本質思考，就大方向來看是對的，只是在許多配套措施及實際作為上有可能只做半套，或因回應個別及短暫的民意而追求速效並重形式與表

象，致使教育實質效能不彰。而這種情形反映到實況即是打著重視績效的觀點而有了各類訪視評鑑，並增加了許多研習、活動及資料彙整工作，致使教師們的負擔壓力都加重了。而兼職行政教師不但沒有暑假，且更忙碌；尤其此波教師課稅回補只調高導師費及教師減課，校長及行政伙伴不但沒有好處，且得花更多時間在處理課務、聘任鐘點教師等業務上。對於鐘點教師，雖可分攤教師課務及負擔，唯因待遇不高，聘任困難，且對學校也不一定有認同感，穩定性不高，學校也難以強制規範，因而耗費許多心力卻成效不彰。也由於課稅的配套措施思慮不周，未考量實際運作情況，造成兼職行政教師負荷更重而紛紛求去，此大大影響學校運作及品質，間接也點出了這一波學校勞逸失衡所帶來的負面效應。

五、改善教師勞逸失衡並提升品質的可行策略

面對前述狀況，是一個民主開放氛圍及學校本位管理倡議下所必然發生的，這需要校長自我提升來建立專業權，並致力以身作則來形塑典範權，只可惜因學校整體結構仍較制式僵化，無法符應教師已朝向專業取向並公教分途的思考，故在實質運作效果上有所侷限。面對此，雖不敢說勞逸不均，但肯定影響教育品質，故如何讓學校運作上能激發活力士氣是極為重要的。

學校勞逸能否平衡並發揮正向積極功能攸關社會大眾是否會以優渥眼

光看待教師，值得就此來加以思考修調。基於前述，可以思考透過修法來讓國中小的考績獎金制度改變與員額薪資調整，以促進學校活絡，並讓教師勞逸相稱來提升整體服務品質，改善社會大眾的觀感。

就行之有年的中小學教師考績制度與獎金來看，此係沿續之前公務員屬性的作法，唯又因教師屬性而不受百分比限制，故造成了人人考甲等的狀況，此不但無法激勵士氣且會引發爭議，故建議可透過修法來加以修調。

首先可思考將教師的考績獎金假設為外加激勵措施，並以較適切方式來處理。有關此可思考策略之一為採團體績效制，即縣市政府統整精簡學校考評，每年度結合駐區督學及一次綜合評鑑來評定，甲等學校可以全體員額皆考列甲等；乙等學校最多百分之八十考列甲等；丙等學校最多百分之六十考列甲等，丁等學校最多百分之四十考列甲等，以此來強化內部合作及形成自我保優汰劣機制。而如果認為年年評鑑太過勞民傷財或不易執行，也可思考將各校考績獎金採原先百分之八十的額度來編列，並授權由校長統籌運用於教師的優秀表現獎勵上，以節省公帑並責成發揮實質激勵功效。也許有人會怕校長有權會亂來，但思考現今校長遴選機制已運作有年，此對校長不但有所要求，也課以校長為學校發展負成敗責任，故校長會亂來的機率不高；相反的，校長倒是透過此好好運用資源以發揮正向效益，而不再只是「有責無權」、「委曲求全」、「赤手空拳」的「無能」校

長。

另外，可思考的策略之二為從教師員額分類給予不同薪資著手，茲舉國小為例，即透過修法，以當前編置 1.5 為基準，學校在一定的範圍（如不高於 2.0 及低於 1.2）內，可以自由彈性運用，而據此核發給不同薪資（以學年度為基準）。如以四捨五入計算，學校每低編置 0.1 則教師各加薪一成，以示對精簡人力並發揮效能的獎勵；而每多編置 0.1，則每人薪水減一成，即要為人多而分攤事務付出代價，並依此類推。此種作法重在全校能思考以更精簡有效之人力展現更強績效，且也有利讓學校全體伙伴對工作的負擔與效能的提升架構起關聯。藉此也可同時解決少子化帶來超額教師問題，並有助激起全校共同意識一

起努力，不再只是被動應付環境變動，或不分教師優劣及對學校貢獻而純以「後進先出」的消極方式來處理。

六、結語

以目前狀況來看，教師待遇算是優渥，且也有勞逸不均狀況，而這很難再透過主政者的統一作為來處理。因此，當前有必要將教師視為專業人員，在確保品質及運作的前提下，以更有空間、有彈性、有權力、有激勵的機制及作法來加以思考解決。前述建議即是期許透過修法來加以改變，讓學校在編置及考績上更有彈性，有助學校形成一個可自我運作調整之機制，藉此凝聚情感及提升品質，以激盪社會大眾對教師待遇有適切的觀點與看法。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稿約

2011年10月01日訂定

2013年10月31日修訂

壹、本刊宗旨

本刊為「臺灣教育評論學會」刊物，旨在評論教育政策與實務，促進教育改革。本刊採電子期刊方式，每月一日發行一期。刊物內容分成「評論文章」、「專論」、「交流與回應」與「學術動態報導」等四專區。

貳、刊物投稿說明

各專區分類說明如下：

- 一、評論文章：內含「主題評論」和「自由評論」。前者由作者依各期主題撰稿，並由主編約稿和公開徵稿；後者不限題目，由作者自由發揮，亦兼採約稿和徵稿方式。
- 二、專論：不限題目，凡與教育相關之量化及質性實徵研究、理論論述之文章，內容須具評論見解與建議，採徵稿方式。
- 三、交流與回應：係由作者針對過往於本刊發表之文章，提出回應、見解或看法，採徵稿方式。
- 四、學術動態報導：針對國內外學術動態之報導文章，採徵稿方式。

同一期刊物中，相同之第一作者投稿至各專區之文章數量至多以一篇為限，全數專區之投稿文章數量加總不得超過兩篇以上，前述投稿者另列為第二作者之文章數量至多可再增加一篇為限。

參、文章長度及格式

- 一、本刊刊登文章，「評論文章」、「交流與回應」、「學術動態報導」文長一般在500到3,000字內之間，長文則以不超過6,000字為原則。如有附註及參考文獻，請依照APA格式撰寫。
- 二、「專論」字數：中文稿字數以每篇10,000至15,000字為原則，長文不得超過20,000字。英文稿字數以每篇10,000字為原則。需含中英文摘要、參考書目與圖表。如有附註及參考文獻，請依照APA格式撰寫。

肆、「專論」投稿費用與刊登

一、為促進本刊永續經營與維護學術品質之需要，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專論」每篇投稿須繳交審稿及行政處理費共 3,500 元（內含行政處理費為 1,500 元和審查費為 2,000 元）。每篇投稿人均可收到審查意見做為參考。

二、費用說明：

（一）行政處理費：費用 1,500 元（含形式審查費 500 元和行政處理費 1,000 元。）

（二）審查費：投稿文章經形式審查通過後，另行實質審查，費用為 2,000 元，投稿者須於投稿時連同前述之行政處理費用一併繳交。

三、退費說明：如經形式審查後之退稿者，將退還行政處理費 1,000 元和審查費 2,000 元。

四、匯款資訊：請於投稿同時將費用 3,500 元（手續費自付）匯款至本學會：

中華郵政代號：700 帳號：0141472-0039225

戶名：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黃政傑

其匯款收據（註明「投稿篇名」與「審查費用」字樣），以下列方式提供於本學會：（一）傳真：(04) 2633-6101；（二）掃瞄，E-mail：ateroffice@gmail.com。

五、收據如需抬頭以及統一編號，請一併註明。

六、如有費用問題事宜，歡迎來信洽詢。

伍、審查及文責

一、本刊發表的文稿均安排雙向匿名學術審查，稿件隨到隨審，通過後即安排儘速刊登。本刊提供社會各界教育評論之平台，所有刊登文稿均不另致稿酬。本刊發表的評論，屬於作者自己的觀點，不代表本刊立場。

二、請勿一稿多投（同時投至兩種以上刊物，或文稿已於其他刊物發表，卻又投至本刊者）。凡一稿多投者，一律不予刊登。

三、請勿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凡涉及著作權或言論責任糾紛者，悉由作者自負法律責任。

陸、文稿刊載及公開展示授權同意書

投稿本刊經由審查同意刊載者，請由本學會網站(<http://www.ater.org.tw/>)或各期刊物下載填寫「臺灣教育評論月刊文稿刊載授權書、公開展示授權同意書」，寄送下列地址：

43301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第二研究大樓 415 室
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蔡玉卿 助理收

柒、投稿及其它連絡

投稿或相關事項聯繫請 email 至 ateroffice@gmail.com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第二卷第十二期

評論主題背景及撰稿重點說明

一、本期主題

「不適任教師處理」

二、截稿及發行日期

本刊第二卷第十二期將於 2013 年 12 月 01 日發行，截稿日為 2013 年 10 月 25 日。

三、本期評論主題及撰稿重點說明

「不適任教師」是近年來家長團體與社會輿論甚為關注的議題，也是教育主管當局與學校行政人員備感棘手的問題。處理不適任教師，牽涉學生學習權、學校專業自主性、教師工作權，期盼處置方式能保障各方權益，兼顧情理法，實非易事。為因應此問題，近年來相關法規已做調整，北高兩市亦訂有審議處置要點。然這些法規是否周延？能否落實？能否有效解決問題？更為基本的問題還有：「不適任」如何認定？有效證據如何蒐集？學校教評會如何發揮專業判斷、避免「師師相護」？如何有效輔導「準不適任教師」？如何合理處理「準不適任教師」，不致於衍生更多問題（如：排給輕鬆課務造成不公平、協助調往他校貽害他人…）？如何處理少數家長不實且強勢指控，還給老師清白？這些都是本期探討的重點。來稿可就整體或分項重點進行探討。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第三卷第一期

評論主題背景及撰稿重點說明

一、本期主題

「大學教師升等制度」

二、截稿及發行日期

截稿及發行日期：本刊第三卷第一期將於 2014 年 01 月 01 日發行，截稿日為 2013 年 11 月 25 日。

三、本期評論主題及撰稿重點說明

<大學教師升等制度>是近年來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社會輿論與學術界關注的議題。大學教師升等制度攸關高等教育品質與未來競爭力，其制度設計影響大學教師研究生產力、研究主題方向及專業發展。

本次評論主題的相關問題擬如：大學教師的任務為何？教師升等應考量哪些面向？專業審查指標的內容與權重為何？審查方式是否採取三級三審？適切的送審機制為何？全面授權大學自審的利弊與可行作為？應否採行分流之升等審查制度？普通大學與科技大學之升等審查面向是否應有所不同？不同學術領域之審查指標、計分標準是否應有所區別？現行大學教師升等制度實施現況是否衍生值得關切的問題？其他國家地區大學教師升等制度有何可供借鏡之處？臺灣的大學教師升等制度如欲與國際及先進國家接軌，應採行哪些改進策略？前述都是本期可探討的重點。來稿歡迎就整體或分項重點進行探討。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第二卷各期主題

第二卷第一期：陸生與國際生

出版日期：2013年01月01日

第二卷第七期：血汗大學

出版日期：2013年07月01日

第二卷第二期：生活教育與服務學習

出版日期：2013年02月01日

第二卷第八期：宗教在學校

出版日期：2013年08月01日

第二卷第三期：研究所教育之量與質

出版日期：2013年03月01日

第二卷第九期：同儕審查

出版日期：2013年09月01日

第二卷第四期：班級排名

出版日期：2013年04月01日

第二卷第十期：中小學的勞逸爭議

出版日期：2013年10月01日

第二卷第五期：學術研究資訊公開

出版日期：2013年05月01日

第二卷第十一期：TSSCI 問題檢討

出版日期：2013年11月01日

第二卷第六期：校級教師會功能

出版日期：2013年06月01日

第二卷第十二期：不適任教師處理

出版日期：2013年12月01日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第三卷各期主題

第三卷第一期：大學教師升等制度
出版日期：2014年01月01日

第三卷第七期：資訊科技運用
出版日期：2014年07月01日

第三卷第二期：大中小學校務會議
的功能與運作
出版日期：2014年02月01日

第三卷第八期：教師薪資待遇制度
出版日期：2014年08月01日

第三卷第三期：APA 格式與教育研究
出版日期：2014年03月01日

第三卷第九期：中小學學生管教方式
出版日期：2014年09月01日

第三卷第四期：學校行政人員培養
與流動
出版日期：2014年04月01日

第三卷第十期：幼托整合
出版日期：2014年10月01日

第三卷第五期：大專校院學雜費
出版日期：2014年05月01日

第三卷第十一期：國際學生交流
出版日期：2014年11月01日

第三卷第六期：課程委員會的運作
出版日期：2014年06月01日

第三卷第十二期：學歷通膨
出版日期：2014年12月01日

文稿刊載非專屬¹授權書、公開展示授權同意書

101年01月06日第1次編輯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02月26日第1次臺評學會秘書處會議修正通過

本人（即撰稿人）於《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發表之書面或數位形式文章。

壹、立同意書人（以下簡稱「立書人」）謹此同意將本人著作之文稿全文資料，非專屬、無償授權予臺灣教育評論學會做下述利用，以提升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研究產出之能見度與使用率：

- 一、將立書人之文稿摘要或全文，公開展示、重複刊載於臺灣教育評論學會之網頁。
- 二、如立書人文稿接受刊載，同意以書面或是數位方式出版。
- 三、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合理使用線上檢索、閱覽、下載、列印等資料庫銷售或提供服務之行為。
- 四、為符合各資料庫之系統需求，並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 五、將立書人之文稿授權於第三方資料庫系統，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授權讀者線上檢索、閱覽、下載及列印等行為，且為符合各資料庫之系統需求，得進行格式之變更。
- 六、如上述資料庫業者所製作之衍生性產品涉及商業性使用時，立書人同意將衍生之權利金全數捐贈臺灣教育評論學會會務及出版基金使用。

貳、立書人保證本文稿為其所自行創作，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且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隱私權之情事。若有任何第三人對立書人之作品或相關說明文件主張侵害其權利或涉及侵權之爭議，立書人願自行擔負所有賠償及法律責任，與臺灣教育評論學會無涉。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立書人簽約對授權著作仍擁有著作權。

此致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立同意書人(主要作者)姓名：_____ (敬請親筆簽名²)

所屬機構：無 有：_____

職稱：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號碼(公/私/手機)：() / () /

電子郵件信箱：

戶籍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基於上述主要作者的簽署，他/她代表其他共同作者（如有）謹此聲明：

壹、擁有代表其他共同作者的權利簽署本授權同意書。

貳、本文稿的作者（或作者們）及專利權持有者。

參、保證文稿不會導致臺灣教育評論學會牽涉或承受任何因違反版權或專利權的法律訴訟、追討或索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¹ 非專屬授權：係指作者將上列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之部分權利非獨家授權臺評月刊。本刊物所採取的是「非專屬授權」，以保障作者對上列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

² 為避免授權爭議，敬請作者填寫本文件，並於姓名處以親筆簽名後，以下列方式提供授權書。：(1)傳真，傳真號碼：(04)2633-6101。(2)掃描或攝影，電郵地址：ateroffice@gmail.com。(3)郵寄，43301 台中市沙鹿區中棲路 200 號第二研究大樓 402 室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投稿資料表

投稿日期	民 國 年 月 日				
投稿期數 及名稱	民 國 年 月 ， 第 期 該期主題名稱：				
投稿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主題評論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由評論				
字數					
文稿名稱					
作 者 資 料					
第 一 作 者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作者簡介				
	聯絡資訊	TEL : FAX : E-mail : Address : □□□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第 二 作 者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作者簡介				
	聯絡資訊	TEL : FAX : E-mail : Address : □□□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會員入會說明

本會經內政部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日台內社字第 1000008763 號函准予立案，茲公開徵求會員。

壹、臺評學會宗旨

本會依法成立、非以營利為目的的社會團體，以從事教育政策與實務之評析、研究與建言，提升本領域之學術地位為宗旨。本會任務如下：

- 一、從事教育政策與實務評論之學術研究。
- 二、辦理教育政策與實務評論之座談及研討。
- 三、發表教育政策與實務評論，提供改革之建言。
- 四、建立教育政策與實務評論之對話平台。

貳、臺評學會入會資格

- 一、個人會員：凡贊同本會宗旨、年滿二十歲、填具入會申請書，並繳交會費後，經理事會通過後為個人會員。
- 二、贊助會員：長期贊助本會工作之個人。

參、會費繳交標準：

- 一、入會費：個人會員新台幣壹仟元。第一年僅須繳入會費，免常年會費。
- 二、常年會費：個人會員新台幣壹仟元。個人會員一次達壹萬元以上者，得永久保有本會會員資格。

肆、入會及繳交會費方式

- 一、入會申請：請填寫入會申請書，入會申請書可至本會網站下載 (<http://www.ater.org.tw/>)
 1. 郵寄：43301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第二研究大樓 415 室（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2. 傳真：(04) 2633-6101
 3. 電郵：ateroffice@gmail.com 蔡小姐（主旨請寫：「申請加入臺評學會」）。
- 二、會費繳交方式：
 1. 現金付款：請繳至靜宜大學第二研究大樓 415 室 蔡玉卿小姐 代收
聯絡電話：0918-670669
 2. 匯款：局號：0141472 帳號：0039225
戶名：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黃政傑
 3. 轉帳：中華郵政代號：700 帳號：0141472-0039225

伍、臺評學會連繫資訊

電郵：ateroffice@gmail.com 電話：(04) 26333588
會址：43301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第二研究大樓 415 室
（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傳真：(04) 2633-6101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會員入會申請書

申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常年會員 <input type="checkbox"/> 永久會員（單次繳交會費達一萬元以上者，得永久保有本會會員資格。）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西元 年 月 日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學歷		畢業學校系所	
現職			
經歷			
學術專長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電話	公：	手機	
	宅：	E-mail	
入會管道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師長推薦與介紹：推薦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本學會活動(如：本學會年會、論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繳交金額			
<input type="checkbox"/> 常年會費：1,000 元 x _____ 年 = _____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永久會費：_____ 元（單次繳交會費達一萬元以上者，得永久保有本會會員資格。） （自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至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止，共 _____ 年）			
繳費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現金付款：請繳至靜宜大學第二研究大樓 415 室 蔡玉卿小姐代收，聯絡電話：0918-670669 <input type="checkbox"/> 匯款：局號：0141472 帳號：0039225 戶名：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黃政傑 <input type="checkbox"/> 轉帳：中華郵政代號：700 帳號：0141472-0039225			
收 據			
收據抬頭*：_____ 統一編號：_____ (*若不需繕寫收據抬頭，此處請填入：「免填」)			
會籍登錄 (此欄由本會填寫)	會籍別	起訖時間	會員證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常年會員 <input type="checkbox"/> 永久會員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申請人：_____ (簽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div>			
填寫本表後，請採以下任一方式繳回本會，謝謝您！ (1) 郵寄：43301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第二研究大樓 415 室 (靜宜大學教育研究所)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 (2) 傳真：(04)2633-6101 (3) 電郵：ateroffice@gmail.com 蔡小姐（主旨請寫：「申請加入臺評學會」）。			
表格修訂 2013/08/22			



教育，國之根本

評論，止於至善

ISSN 2225-7209



977222572000



www.ater.org.tw